



国泰君安证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2022

国泰君安 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1211

目录

1

关于我们

- 4 重要提示
- 6 董事长致辞
- 8 释义
- 10 公司简介
- 20 业绩概览

2

战略与经营分析

- 28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

公司治理

- 64 公司治理
- 98 环境与社会责任
- 105 重要事项
- 120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33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34 债券相关情况

4

财务报告及备查文件

- 152 财务报告
- 300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 301 组织架构图
- 302 分公司基本情况
- 306 分支机构设立和处置情况

1 关于我们

重要提示	4
董事长致辞	6
释义	8
公司简介	10
业绩概览	20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崧	工作原因	王文杰
独立董事	柴洪峰	工作原因	李仁杰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贺青、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博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5.3 元（含税）。

因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A 股股东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目前尚无法确定。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906,672,636 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4,720,536,497 元，占 2022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41.02%。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及声誉风险，具体体现为：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证券发行人、交易对手、债务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由于内部制度流程失效、员工行为不当、信息技术风险，以及外部事件影响所造成损失的风险；及因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对公司声誉产生负面评价的风险等。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合规管理体系和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管体系，以使公司经营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范围内开展。

有关公司经营面临的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致辞

逐梦者 不以山海为远

2022年，极不寻常、极不平凡。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宏伟蓝图。伴随中国式现代化扬帆起航，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加快推进，国泰君安在中国经济发展浪潮中继续奋楫前行。

2019年，我们积极抢抓上海市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机遇，提出了“受人尊敬、全面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投资银行”发展愿景和“三个三年三步走”战略路径构想。三年来，我们坚定战略自信，狠抓战略执行，一步一个脚印把战略蓝图变成美好现实。2022年，我们以一份高质量发展答卷，向公司30年奋斗历程致敬，实现“第一个三年”的圆满收官。

面对多重超预期冲击、资本市场较大波动的复杂环境，**我们保持战略定力**，筑牢“综合服务平台、领先数字科技、稳健合规文化”核心能力三支柱，实施“一司一策”健全子公司专业服务和风险防控能力，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55亿元、归母净利润115亿元，连续15年获得A类AA级最高监管评级，蝉联行业文化建设最高评级，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等称号，充分展现出公司良好的发展韧性与增长潜力。

面对金融改革持续深化、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崭新机遇，**我们坚持稳中求进**，加快推动财富管理业务向“投顾驱动、科技赋能”2.0模式转型，不断完善机构客户“1+N”服务模式，着力构建“投行+”生态系统，上线新一代信创分布式核心交易系统，实现控股并表华安基金，成立大湾区协同发展委员会和前海分公司，设立雄安新区自贸区第一家证券分支机构，公司综合服务平台优势日益凸显。

面对畅通实体经济血脉、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迫切需要，**我们胸怀“国之大者”**，着力打造“产业投行、综合投行、数字投行”，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的能级，投行业务收入和IPO发行家数创历史新高，发起设立临港科技前沿产业基金、上海城市更新引导基金等，公司在稳定宏观经济大盘、助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服务绿色低碳发展中奋勇争先。

面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广泛共识，**我们践行金融向善**，全年公益捐赠超4000万元，支持打赢“大上海保卫战”，参与“证券行业促进乡村振兴公益行动”，援建国泰君安希望小学，开展公益补充医疗保险，促进碳减排交易，在积极履行国企社会责任中打造“金融向善”特色品牌，公司荣获第一届“上海慈善奖”。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我们将围绕“中国特色”和“资本市场一般规律”的有机融合，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全面培育“科创金融、普惠金融、区域金融、绿色金融、跨境金融”领先发展优势，争当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的最佳实践者。

我们争当“科创金融”排头兵，充分依托证券行业在服务各类科创企业中的专业优势，聚焦“卡脖子”技术攻关、科创企业“成长的烦恼”等问题，整合私募股权投资、行业研究、投资银行、财富管理等业务，构建“开放证券”生态，为不同发展阶段的科创企业提供高质量、全链条、差异化的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促进资本、科技和产业高水平循环。

我们争当“普惠金融”先行者，发挥公司“分支遍布全国、客群覆盖面广”的优势，在“普”和“惠”上下功夫，深化数字科技应用，优化客群经营体系，提升产品供给能力，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问题，提升“数字化+科技感+沉浸式”投教服务体验，探索“普惠+公益”乡村振兴模式，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我们争当“区域金融”先锋队，聚焦国家区域重大发展战略，坚持“差异化、有特色、重效率”发展思路，优化网点布局，完善协同机制，深耕上海主战场，深化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加快实施大湾区战略，打造京津冀高质量发展新高地，不断提升区域金融服务能级，更好助力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我们争当“绿色金融”领头雁，积极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强化顶层设计及治理体系建设，大力发展 ESG 投融资业务和绿色金融创新体系，将 ESG 理念融入业务和风险管理全过程，全面实施公司绿色运营，有力彰显国际一流 ESG 品牌形象。

我们争当“跨境金融”新标兵，积极把握互联互通 2.0、有序推进人民币国际化等重大机遇，优化国际化网点布局，深入实施跨境经营管理一体化，坚定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海外机构“投中国”，更好服务国家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对外开放。

31 年前，国泰君安沐浴着改革开放的春风诞生；今天，我们倍感荣幸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伟大进程。怀揣不以山海为远的梦想，终将抵达星辰大海。我们愿用年复一年的奋斗和坚持，在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满足居民财富管理需求、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的征程中持续彰显金融国企的使命担当。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贺青

2023 年 3 月 29 日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国际集团	指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	指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资管	指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期货	指	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

常用词语释义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国际	指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由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众公司（股份代号：1788）
国泰君安创投	指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裕	指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华安基金	指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	指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翔置业	指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 浦发银行	指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商银行	指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 / 可转债 / A 股可转债	指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公开发行并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规模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之《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之《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本报告期 /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元	指	人民币元
A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内资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以人民币买卖
H 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于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份，并以港元买卖
FICC	指	固定收益证券、货币及商品，英文全称为“Fixed Income, Currencies and Commodities”
道合 APP	指	机构客户服务 APP
君弘 APP	指	零售客户服务 APP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泰君安、国泰君安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TJ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贺青
公司总经理	王松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注1}	8,906,671,631	8,907,947,954
净资产	92,874,565,553	95,023,119,722
股本 ^{注2}	8,906,672,636	8,908,449,523

注1: 2022年7月,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相应从人民币8,907,947,954元变更为人民币8,906,671,631元。

注2: 2022年,公司A股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1,113股,A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1,778,000股,公司股本变更为8,906,672,636股。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1、本公司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 / 会员资格
1	中国人民银行	<p>同业拆借资格（银货政 [2000]122 号、银总部函 [2016]22 号）</p> <p>代理人机构参与上海黄金交易所黄金交易（银市黄金备 [2014]143 号）</p> <p>自贸区分账核算业务（2015 年 8 月）</p> <p>参与“南向通”业务（2021 年 12 月）</p>
2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p>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编号：10270000）</p> <p>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证监信息字 [2001]3 号）</p> <p>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证监基金字 [2002]31 号）</p> <p>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监许可 [2008]124 号、沪证监机构字 [2010]103 号）</p> <p>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沪证监机构字 [2010]253 号）</p> <p>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机构部部函 [2011]573 号、上证函 [2013]257 号）</p> <p>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机构部部函 [2012]250 号）</p> <p>综合理财服务（机构部部函 [2012]555 号）</p> <p>融资融券业务（证监许可 [2013]311 号）</p> <p>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沪证监机构字 [2013]56 号）</p> <p>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试点（机构部部函 [2014]121 号）</p> <p>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证监许可 [2014]511 号）</p> <p>自营及代客结售汇、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等外汇业务（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 [2014]1614 号）</p> <p>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证监许可 [2015]154 号）</p> <p>自营参与碳排放权交易（机构部函 [2015]862 号）</p> <p>试点开展跨境业务（机构部函 [2017]3002 号）</p> <p>场外期权一级交易商资格（机构部函 [2018]1789 号）</p> <p>开展信用衍生品业务（机构部函 [2018]2545 号）</p> <p>股指期权做市业务（证监会机构部函 [2019]3066 号）</p> <p>试点开展基金投资顾问业务（机构部函 [2020]385 号）</p> <p>账户管理功能优化试点业务（机构部函 [2021]3750 号）</p> <p>国债期货做市业务（机构部函 [2021]4029 号）</p> <p>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证监许可 [2022]2453 号）</p> <p>个人养老金基金销售机构（2022 年 11 月）</p>
3	中国证券业协会	<p>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资格（2005 年 2 月）</p> <p>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业务试点（中证协函 [2012]378 号）</p> <p>柜台交易业务（中证协函 [2012]825 号）</p> <p>金融衍生品业务（中证协函 [2013]1224 号）</p>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 / 会员资格
4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登记业务（2002年4月） 结算参与人（中国结算函字[2006]67号） 甲类结算参与人（中国结算函字[2008]24号） 受信用保护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合格创设机构（中国结算函字[2021]200号）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转融通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2]116号） 转融券业务试点（中证金函[2013]45号） 科创板转融券业务（中证金函[2019]130号） 科创板做市借券业务（中证金函[2022]272号）
6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债买断式回购业务（2004年12月） 开展“上证基金通”业务（2005年7月） 上证18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2006年3月） 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交易商（上证会函[2007]90号） 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证号：A00001）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上证会字[2013]64号、深证会[2013]58号）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深证函[2015]15号） 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上证函[2015]66号） 上证50ETF期权做市商（上证函[2015]212号、上证公告[2015]4号） 港股通业务（上证函[2014]654号、深证会[2016]326号） 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上证函[2019]205号） 上市基金主做市商业务资格（上证函[2019]1288号） 信用保护凭证创设机构（上证函[2019]2253号） 股票期权业务（深证会[2019]470号） 沪深300ETF期权主做市商（上证函[2019]2303号、深证会[2019]483号） 中证500ETF期权主做市商（上证函[2022]1626号、深证会[2022]313号） 上交所基金通平台做市商（2022年2月） 创业板ETF期权（深证会[2022]313号） 深证100ETF期权主做市商（深证会[2022]421号） 上交所债券主做市商、深交所债券主做市商（2023年2月）
7	国家外汇管理局	外币有价证券经纪及承销业务（汇资字第SC201221号） 即期结售汇业务、人民币与外汇衍生产品业务、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结售汇业务（汇复[2014]325号） Quanto产品结售汇、为QFII托管客户结售汇、代客外汇买卖等三类业务（汇综便函[2016]505号） 为从事跨境投融资交易的客户办理结售汇业务（汇综便函[2020]469号） 代客结售汇试点业务（汇资便函[2021]238号）

序号	批准部门	资质名称 / 会员资格
8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交易商协会公告 [2012]19 号）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核心交易商（2016 年 12 月） 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机构（2017 年） 信用联结票据创设机构（2017 年） 独立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中市协发 [2022]155 号）
9	上海黄金交易所	特别会员（证书编号：T002） 国际会员（A 类）（证书编号：IM0046） 开通交易专户（上金交发 [2013]107 号） 银行间黄金询价业务（上金交发 [2014]114 号） 黄金询价期权隐含波动率曲线报价团试点成员（2017 年 11 月）
10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业务（股转系统函 [2013]58 号、[2014]706 号）
11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银行间外汇市场会员（中汇交发 [2015]3 号） 银行间外汇市场衍生品会员（中汇交发 [2015]59 号） 债券通“北向通”业务（2017 年 7 月） 外币对市场会员（中汇交发 [2018]412 号） 银行间利率互换定盘（收盘）曲线报价机构（2019 年 11 月） 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做市商（综合类）（2021 年 3 月） 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动化做市服务试点机构（2021 年 11 月） 利率互换专属报价商（2022 年 11 月）
12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航运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对手清算业务（清算所会员准字 [2015]016 号） 人民币利率互换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2018 年便函第 8 号、清算所发 [2018]30 号） 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业务（2018 年便函第 29 号） 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清算所发 [2018]193 号） 信用违约互换集中清算业务综合清算会员（2021 年便函第 183 号）
13	上海期货交易所	铜期权做市商（2018 年 9 月） 实物交割业务（2021 年 9 月）
14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原油期货做市商（2018 年 10 月） 实物交割业务（2021 年 9 月）
15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备案编号：A00005）
16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沪深 300 股指期货做市商（2019 年 12 月） 国债期货做市商（2022 年 1 月） 中证 1000 股指期货做市商（2022 年 7 月） 上证 50 股指期货做市商（2022 年 12 月）
17	上海票据交易所	接入中国票据交易系统（2020 年 7 月）

2、控股子公司的单项业务资格

序号	子公司	资质名称 / 会员资格
1	香港公司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发的 第1类牌照（证券交易）（2003年4月1日） 第2类牌照（期货合约交易）（2003年4月1日） 第3类牌照（杠杆式外汇交易）（2010年10月21日） 第4类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2003年4月1日） 第5类牌照（就期货合约提供意见）（2010年11月26日） 第6类牌照（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2003年4月1日） 第9类牌照（提供资产管理）（2003年4月1日） 开放式基金型公司的保管人（2022年6月30日）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颁发的 交易所交易权证明书（2000年7月） 交易所参与者证明书（2001年8月13日） 中华通交易所参与者（2014年11月10日） 香港期权市场庄家（2019年10月2日） 香港上市的结构性产品发行商（2019年10月31日） 特殊目的收购公司交易所参与者（2022年3月17日） 期权市场产品交易权（2022年4月25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颁发的直接结算参与者、中华通结算参与者（2014年11月10日） 香港期货交易有限公司颁发的交易所参与者证明书及交易所交易权证明书（2000年3月6日） 香港期货结算公司颁发的期货结算公司参与者证明书（2000年3月6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2013年2月21日） 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2014年8月11日）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2017年12月） 保险业监管局颁发的一般及长期业务（包括相连长期保险）会籍（2019年9月23日）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 基金管理牌照（2020年7月7日） 交易资本市场产品（证券类）（2018年10月8日） 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颁发的主事中介人资格（2012年12月20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颁发的“债券通”境外投资者业务（2017年） 上海国际黄金交易中心颁发的B类国际会员（2020年） 上海黄金交易所颁发的B类国际会员资格（2020年） 越南证监会颁发的 证券经纪牌照（2007年08月28日） 自营交易牌照（2007年08月28日） 证券投资咨询牌照（2007年08月28日） 证券存管服务牌照（2007年08月28日） 证券承销服务牌照（2021年11月22日）

序号	子公司	资质名称 / 会员资格
2	国泰君安资管	<p>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编号：10278001）</p> <p>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证监机构字 [2010]631 号）</p> <p>资产管理业务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沪证监机构字 [2011]38 号）</p> <p>现金管理产品试点（证监许可 [2012]828 号）</p> <p>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证监许可 [2020]3681 号）</p>
3	国泰君安期货及其 下属子公司	<p>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91310000100020711J 号）</p> <p>金融期货全面结算业务资格（证监期货字 [2007]148 号）</p> <p>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证监许可 [2011]1449 号）</p> <p>资产管理业务（证监许可 [2012]1506 号）</p> <p>仓单服务、基差交易、合作套保、定价服务（中期协备字 [2015]67 号）</p> <p>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资格（上能批复 [2017]105 号）</p> <p>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资格（上证函 [2018]63 号）</p> <p>做市业务（中期协备字 [2018]41 号）</p> <p>个股场外衍生品业务（2018 年 8 月）</p> <p>商品互换业务（大商所发 [2018]494 号）</p> <p>股票期权业务（深证函 [2019]722 号）</p> <p>铜期权做市商、黄金期货做市商、玉米期权做市商、20 号胶期货做市商、锡期货做市商、黄金期权做市商、PTA 期权做市商、甲醇期权做市商（2019 年）线性低密度聚乙烯期货做市商、苯乙烯期货做市商、线型低密度聚乙烯期权做市商、聚氯乙烯期权做市商、聚丙烯期权做市商、螺纹钢期货做市商、天然橡胶期货做市商、豆油期货做市商、棕榈油期货做市商、粳米期货做市商、低硫燃料油期货做市商、国际铜期货做市商、豆粕期货做市商（2020 年）</p> <p>热压卷板期货做市商、原油期权做市商、乙二醇期货做市商、铁矿石期货做市商、聚氯乙烯期货做市商、聚丙烯期货做市商、玉米期货做市商（2021 年）</p> <p>原油期货做市商、镍期货做市商、上证 50ETF 期权做市商、上交所沪深 300ETF 期权做市商、深交所沪深 300ETF 期权做市商、上交所中证 500ETF 期权做市商、深交所中证 500ETF 期权做市商、深证 100ETF 期权做市商、创业板 ETF 期权做市商、国债期货做市商、生猪期货做市商、豆油期权做市商、鸡蛋期货做市商、工业硅期权做市商、螺纹钢期权做市商、黄大豆 1 号期权做市商（2022 年）</p> <p>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颁发的资本市场服务（CMS）牌照（2022 年 11 月 25 日）</p>
4	华安基金及其下属 子公司	<p>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91310000630888761K）</p> <p>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资格（QDII）（证监基金字 [2007]250 号）</p> <p>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监许可 [2008]304 号）</p> <p>投顾业务资格试点（机构部函 [2021]1707 号）</p> <p>基金子公司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9131000080024263K）</p> <p>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发的</p> <p>第 1 类牌照（证券交易）（2022 年 1 月 19 日）</p> <p>第 4 类牌照（就证券提供意见）（2010 年 12 月 1 日）</p> <p>第 9 类牌照（提供资产管理）（2010 年 12 月 1 日）</p> <p>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RQFII）</p> <p>港股投顾资格（机构备案编码：H21007）</p>
5	国泰君安创投	<p>私募基金管理人资格（编号：PT2600011780）</p>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健	梁静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电话	021-38676798	021-38676798
传真	021-38670798	021-38670798
电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dshbgs@gtjas.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gtja.com/
电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http://www.cs.com.cn/ ; 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stock.com/ ;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 证券日报 http://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交所	国泰君安	601211	不适用
H 股	香港联交所	國泰君安	02611	不适用

六、公司其他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国泰君安是在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的基础上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简要历史沿革如下：

1999年8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及其他投资者共同发起设立本公司，注册资本37.2718亿元。

2001年12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采取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而成两个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本公司作为存续公司拥有及承担与证券业务有关的资产、业务及与该等资产和业务相关的负债，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7亿元。

2006年1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向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增发10亿股股份，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47亿元。

2012年3月，经上海证监局核准，公司增资14亿股股份，注册资本变更为61亿元。

2015年6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5.25亿股A股股票，并于2015年6月26日在上交所上市，注册资本变更为76.25亿元。

2017年4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及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发行10.4亿股H股并于5月在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后发行0.489338亿股H股，注册资本变更为87.139338亿元。

2019年4月，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配售新H股1.94亿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89.07947954亿元。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1、本集团的组织架构图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集团的组织架构图请见附录一。

2、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直接拥有6家境内子公司和1家境外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 住所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 实缴资本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联系电话
1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8号交易广场一期15楼1506-08室	2007年8月10日	26.1198亿港元	谢乐斌	0852-31831118
2	国泰君安资管	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381号409A10室	2010年8月27日	20亿元	谢乐斌	021-38676666
3	国泰君安期货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669号29层、30层	2000年4月6日	50亿元	陈煜涛	021-33038999
4	国泰君安创投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11F07-09室	2009年5月20日	75亿元	江伟	021-38675884
5	国泰君安证裕	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3255号1106室	2018年2月12日	40亿元	温治	021-38672928
6	华安基金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B楼2118室	1998年6月4日	1.5亿元	朱兴华	021-38969869
7	国翔置业	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688号C号主楼2-12层	2011年12月30日	10.5亿元	穆青	-

3、分公司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本集团在境内共设有 33 家证券分公司和 16 家期货分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请参见附录二。

（三）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在境内共设有 339 家证券营业部、9 家期货营业部。其中，本公司设有 339 家证券营业部，国泰君安期货设有 9 家期货营业部。

本集团境内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广东	43
浙江	25
江苏	22
上海	20
江西	18
湖南	17
北京	15
湖北	15
四川	14
福建	14
山东	14
河北	10
重庆	10
河南	10
甘肃	9
吉林	9
山西	7
云南	7
辽宁	7
安徽	6
天津	6
黑龙江	6
贵州	6
陕西	6
广西	6
内蒙古	5
海南	5
新疆	4
青海	1
西藏	1
宁夏	1



339

家证券营业部

9

家期货营业部

本集团境内期货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数量

上海	5
广东	1
北京	1
浙江	1
天津	1

(四) 其他分支机构数量与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国蓓、虞京京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遮打道10号太子大厦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少东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香港法律顾问	富而德律师事务所	
A股股份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业绩概览



一、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2020 年
营业收入	35,471,284,791	42,817,138,705	-17.16	35,200,282,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07,150,262	15,013,479,630	-23.35	11,122,099,2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9,506,557,804	13,531,044,928	-29.74	10,723,788,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32,458,119	10,365,806,426	389.42	22,230,494,567
其他综合收益	342,091,047	-316,486,227	不适用	-1,262,135,037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增减 (%)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	860,688,546,079	791,272,814,529	8.77	702,899,172,246
负债总额	696,862,457,135	640,636,222,642	8.78	556,661,355,0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57,698,968,161	147,123,664,991	7.19	137,353,259,463
所有者权益总额	163,826,088,944	150,636,591,887	8.76	146,237,817,21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2020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24	1.65	-24.85	1.2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23	1.62	-24.07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 (元/股)	1.02	1.48	-31.08	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88	11.05	下降 3.17 个百分点	8.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6.45	9.93	下降 3.48 个百分点	8.22

（三）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92,874,565,553	95,023,119,722
净资产	139,053,270,857	131,318,186,433
风险覆盖率（%）	186.44	190.16
资本杠杆率（%）	17.62	20.09
流动性覆盖率（%）	277.32	248.05
净稳定资金率（%）	130.09	130.54
净资本 / 净资产（%）	66.79	72.36
净资本 / 负债（%）	22.52	24.65
净资产 / 负债（%）	33.71	34.06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 / 净资本（%）	35.52	41.76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 / 净资本（%）	342.28	303.80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8,149,548,182	11,404,396,992	7,160,799,834	8,756,539,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18,915,579	3,853,878,359	2,055,129,159	3,079,227,1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29,315,563	3,739,750,925	2,078,682,831	1,658,808,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57,075,466	10,731,993,819	187,094,510	21,856,294,3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0,679		28,483,739	20,773,6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9,375,934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554,752,120	563,870,7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投资收益	1,573,869,068	主要是华安基金股权重估收益	1,138,768,9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751,039		-126,769,644	-34,875,3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104,861		114,116,554	150,512,6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035		-1,316,140	945,493
合计	2,000,592,458		1,482,434,702	398,310,84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投资收益	1,573,869,068	分步取得华安基金控制权交易对原股权公允价值进行的重估，以及股权交易过渡期损益。该等投资收益具有特殊性和偶发性。

五、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236,895,529,408	256,352,378,129	19,456,848,721	1,226,364,866
其他债权投资	66,838,415,637	61,189,314,640	-5,649,100,997	2,474,069,4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80,358,307	2,331,288,390	-149,069,917	61,229,154
衍生金融工具	-5,595,474,887	-1,557,836,439	4,037,638,448	3,783,347,325
合计	300,618,828,465	318,315,144,720	17,696,316,255	7,545,010,842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1、合并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增减（%）
货币资金	179,065,406,430	170,178,885,399	5.22
融出资金	87,115,508,857	109,287,306,808	-20.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1,401,244,039	284,385,061,671	16.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136,219,354	59,582,753,144	19.39
存出保证金	58,922,816,949	40,795,691,594	44.43
其他债权投资	61,189,314,640	66,838,415,637	-8.45
资产总计	860,688,546,079	791,272,814,529	8.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75,048,865,910	47,489,532,263	58.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236,681,965	164,884,092,260	5.0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0,274,944,987	101,026,151,490	-0.74
应付款项	158,285,681,070	112,844,203,959	40.27
应付债券	127,883,594,724	126,767,098,217	0.88
负债合计	696,862,457,135	640,636,222,642	8.78
其他权益工具	16,046,936,472	11,071,656,682	44.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826,088,944	150,636,591,887	8.76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
营业总收入	35,471,284,791	42,817,138,705	-17.1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199,760,247	15,949,646,700	-10.97
利息净收入	4,764,575,078	5,590,552,810	-14.77
投资收益	7,266,131,443	11,619,127,882	-37.4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2,649,229	358,568,383	42.97
其他业务收入	7,866,293,153	8,746,867,580	-10.07
业务及管理费	13,639,636,943	14,339,518,592	-4.88
信用减值损失	-464,574,827	341,022,873	-236.23
其他业务成本	7,774,129,978	8,665,383,879	-10.29
净利润	11,621,169,188	15,302,541,991	-24.0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2,091,047	-316,486,227	不适用

2、母公司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增减 (%)
货币资金	96,454,844,697	98,924,455,384	-2.50
融出资金	81,509,790,059	97,149,696,622	-16.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713,486,740	215,171,306,406	14.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746,883,824	52,740,166,686	28.45
其他债权投资	55,409,941,946	65,840,056,465	-15.84
资产总计	640,501,420,032	604,902,402,880	5.89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972,507,040	20,138,351,305	103.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5,980,534,382	152,586,992,931	2.22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991,027,295	87,610,709,511	1.58
应付款项	52,591,709,737	34,198,092,953	53.79
应付债券	119,503,452,069	114,870,184,878	4.03
负债合计	501,448,149,175	473,584,216,447	5.88
其他权益工具	16,046,936,472	11,071,656,682	44.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053,270,857	131,318,186,433	5.89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
营业总收入	21,340,821,364	26,266,060,471	-18.7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767,895,842	13,049,175,890	-9.82
利息净收入	3,965,847,310	4,604,261,735	-13.87
投资收益	6,356,091,350	5,640,648,932	12.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1,528,584,541	2,607,996,322	-158.61
业务及管理费	10,419,386,143	10,980,400,961	-5.11
信用减值损失	-607,495,574	55,544,761	-1,193.70
净利润	9,158,148,624	11,919,066,162	-23.1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8,049,465	-90,135,331	不适用

2 战略与经营分析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8

管理层 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经营情况

2022年是集团“三个三年三步走”战略路径构想“第一个三年”的收官之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集团坚决贯彻“稳中求进、笃行不怠”工作总基调,在保持稳健经营的基础上,加快推进改革创新转型,持续完善战略布局,经营管理各项重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主要业务核心能力稳中有升,“打基础,补短板”成效显著,实现“第一个三年”圆满收官。财富管理业务全面启动“总部驱动力、政策穿透力、分支承载力”“三力”机制建设,转型路径进一步清晰;机构与交易业务坚定向低风险非方向转型,架构调整效果逐步显现;投资银行业务事业部制改革成效显著,重点行业和重点区域的竞争力稳步提升;投资管理业务实现对华安基金的控股,业务布局持续优化;国际业务稳步推进海外布局和跨境一体化,跨境协作能力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本集团聚焦零售、机构及企业客户服务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协同 2.0 模式,打造综合服务平台,客户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发展委员会,成立雄安、前海分公司,重点区域组织创新顺利起步;有序推动分支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大业务赋能力度,积极推动分支机构高质量发展;深入推进全面数字化转型,在行业内首家完成新一代核心交易系统全面上线,重点项目稳步推进,数字科技能力不断提升;深入推进人才强司战略,优化完善人才发展机制、组织管理机制和考核激励约束机制;强化集团全面风险预判预警和应对能力,持续提升集团化合规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水平;连续 15 年获得 A 类 AA 级监管评级,保持标普 BBB+ 和穆迪 Baa1 的国际信用评级,评级展望均为稳定。

(二)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分析

1、财富管理业务

(1) 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

根据沪深交易所等统计,2022年,沪深两市股票基金交易额 247.67 万亿元,同比下降 10.4%;公募基金新发行份额 14,482.82 亿元、同比下降 50.8%。

2022年,本集团财富管理业务围绕客户综合服务需求,强化零售客群经营,全面启动“三力”机制建设,着力打造零售客户科技平台,向以“投顾驱动、科技赋能”为标志的财富管理 2.0 模式转型,产品销售及投顾业务竞争力稳步提升,零售经纪业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报告期内,打造以产品供给、专业销售、私人订制为核心的总部赋能中心,深化“甄选 100”金融产品体系建设,丰富“君享投”基金投顾策略组合,强化资产配置能力;构建以区域旗舰型、便捷卫星型及智能数字型财富中心为核心的渠道发展体系,推动营业网点转型升级;优化“订制化专家服务、个性化投顾服务、智能化广谱服务”三类零售客户“君弘星服务”模式,构建以投顾金才、理财金才和数智金才为核心的投资顾问和数字化人才培养体系,不断提升投顾专业能力。同时,全面上线新一代核心交易系统,优化君弘 APP 数字财富管理平台以及百事通投顾平台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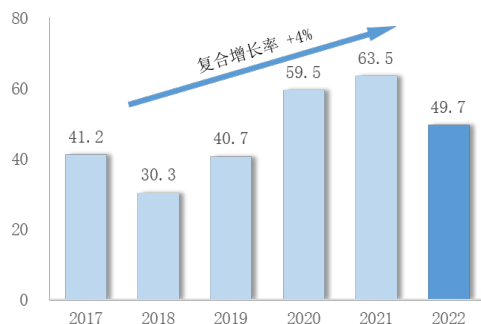
增强数字化运营与服务能力。报告期末，君弘 APP 用户 3,901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9%，平均月活 723 万户¹，同比增长 20.1%。个人资金账户数 1,563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7.1%；其中，富裕客户及高净值客户数 33.88 万户。共有 3,547 人获得投资顾问资格，较上年末增长 4.0%，排名行业第 4 位。2022 年末，“君享投”投顾业务客户资产保有规模 57.2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8.6%，其中，公募基金投顾签约客户资产保有规模 18.0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29.7%。报告期内，金融产品销售额 7,357 亿元²、同比增长 7.6%，金融产品月均保有量 2,138 亿元、同比增长 16.4%。2022 年 11 月，入围首批个人养老金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按照证券业协会统计的母公司口径，本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市场份额 5.48%，继续排名行业第 1 位。

2022 年本集团证券经纪业务规模变化（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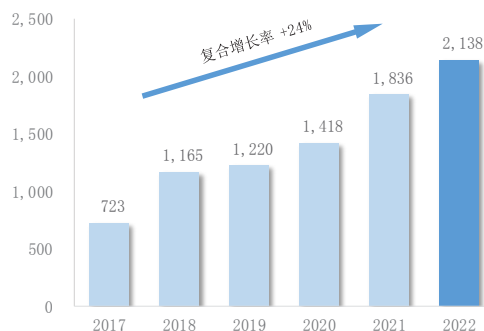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	交易额	197,444	223,962
	市场份额	4.40%	4.34%
证券投资基金	交易额	10,446	9,535
	市场份额	2.26%	2.60%
债券	交易额	534,516	467,207
	市场份额	6.05%	6.16%

数据来源：沪深证券交易所。其中，债券包括现货和回购。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亿元）



代销金融产品月均保有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为母公司口径。

（2）期货经纪

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统计，以单边计算，2022 年，境内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额 534.93 万亿元、同比下降 8.0%，其中，商品期货累计成交额 401.90 万亿元、同比下降 13.2%；金融期货累计成交额 133.0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6%。

2022 年，国泰君安期货完善客户服务体系、加强综合金融服务，着力推进跨境业务、资产管理和风险管理业务发展，重点围绕金融机构和产业客户提升客户权益份额，经营业绩稳步增长。2022 年 11 月，获得新加坡资本市场服务（CMS）

¹ 君弘 APP 月活数据来自易观国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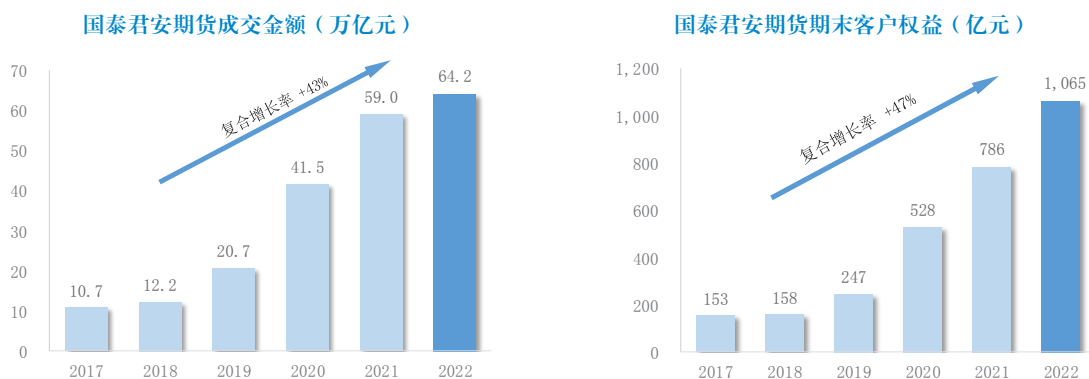
² 金融产品销售额与保有量的统计口径包括公募基金、私募基金、信托产品、银行理财产品、资管产品、期货资管产品。

牌照。报告期内，国泰君安期货期货成交金额同比增长 8.8%，市场份额 6.00%、较上年提升 0.92 个百分点，其中，金融期货成交金额市场份额 9.84%，较上年提升 0.10 个百分点，居行业第 3 位；商品期货成交金额 4.72%、较上年提升 0.84 个百分点，在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的成交金额分别排名第 5 位、第 3 位和第 4 位。期末客户权益规模 1,06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35.5%，继续排名行业第 2 位。

2022 年国泰君安期货主要业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成交金额（万亿元）	64.15	58.97
成交手数（亿手）	6.78	6.0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计有效开户数（户）	180,970	156,958
期末客户权益（亿元）	1,065	786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3）融资融券业务

根据 Wind 资讯统计，2022 年末，市场融资融券余额 15,403.92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5.9%，其中，融资余额 14,445.1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5.6%，融券余额 958.81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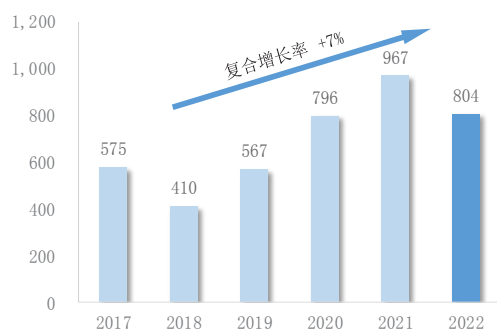
2022 年，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在坚持逆周期调节的基础上，优化定价机制和风控机制，加强产品策略创新、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深耕企业客户和机构客户、推动机构融资融券业务发展，优化券源结构、上线券源通 3.0 系统，融券份额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集团融资融券余额 871.39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6.2%，市场份额 5.66%，维持担保比例为 264.6%；其中，融资余额 804.42 亿元、市场份额 5.57%；融券余额 66.97 亿元、市场份额 6.98%。机构客户融资融券余额 259.66 亿元，占本集团融资融券余额的 29.8%。

2022 年末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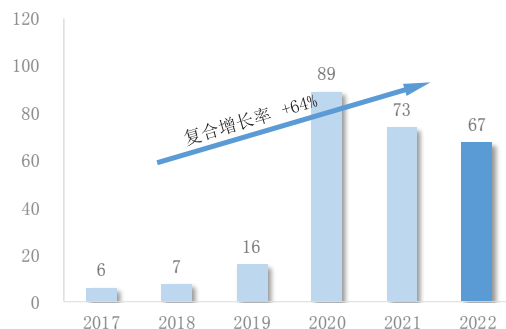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融出资金余额	804.42	966.94
融出证券市值	66.97	73.46
转融资余额	40.00	30.00
转融券余额	73.12	71.93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融出资金余额（亿元）



融出证券市值余额（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4）股票质押业务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2022 年末，证券行业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 2,124.25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6.4%。

2022 年，本集团股票质押业务继续坚持“分散化、低杠杆”的审慎稳健发展策略，加强集中度管理，优化客户和资产结构，提升业务尽调及风险把控能力，稳步推进期权行权融资业务开展，打造优质客户聚集、收益风险匹配的良性业态。报告期末，股票质押业务待购回余额 262.46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13.7%，其中，融出资金余额 259.60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3.4%，平均履约保障比例 266.5%；本集团管理的资管产品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规模 2.86 亿元、较上年末下降 91.9%。约定购回优化业务发展策略，期末待购回余额 23.4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6.5%。

2022 年末本集团股票质押及约定购回业务规模（单位：亿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股票质押待购回余额	262.46	304.16
其中：股票质押回购融出资金	259.60	268.86
约定购回式交易待购回余额	23.43	15.99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2、投资银行业务

根据 Wind 等统计，2022 年，证券公司承销融资总额 118,732.50 亿元，同比下降 6.5%。其中，股权融资总额 13,847.96 亿元，同比下降 12.8%；证券公司承销的债券融资总额 104,884.54 亿元，同比下降 5.6%。经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并购交易金额 3,422.32 亿元，同比增长 36.0%。

2022 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深化事业部制改革，强化业务协同协作，推进数字化建设，持续聚焦重点产业、重点区域和重点产品，提升产业服务能力和综合金融服务能力，着力打造“产业投行、综合投行、数字投行”，IPO、公司债等主要业务品种稳居行业前列，在新一代信息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重点产业和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区域均保持较强竞争力，“投行+”生态建设取得积极进展，完成华海清科 IPO、杉杉股份 GDR、中国银河可转债及上海机场重大资产重组等一批有影响力的项目以及全国首单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深交所首批蓝色债券等创新项目。报告期内，本集团证券主承销额 8,683.88 亿元，同比下降 7.9%，继续排名行业第 5 位。具体来看，股权主承销额 715.66 亿元、同比下降 29.5%，排名行业第 5 位，其中，IPO 主承销家数 31 家、同比增长 24%，市场份额 7.45%，排名提升至行业第 4 位；IPO 主承销金额 295.26 亿元、同比下降 2.5%，市场份额 5.65%、同比提升 0.60 个百分点，排名行业第 6 位。债券主承销额 7,968.22 亿元、同比下降 5.2%，排名行业第 5 位，其中，公司债主承销额 2,353.00 亿元、同比增长 8.0%，排名行业第 3 位；企业债主承销额 202.04 亿元、同比下降 37.0%，排名提升至行业第 4 位。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审核通过的并购重组项目涉及交易金额 247.20 亿元、同比增长 58.1%，排名行业第 4 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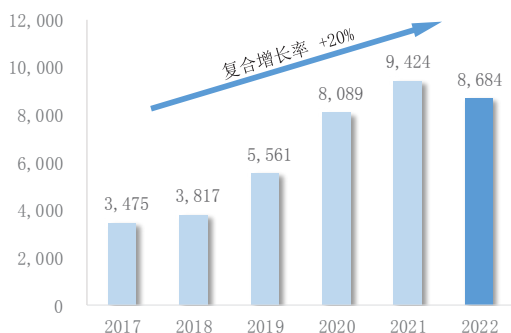
2022 年本集团投资银行业务规模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IPO	主承销次数	31	25
	主承销金额（亿元）	295.26	302.83
再融资	主承销次数	37	47
	主承销金额（亿元）	420.40	712.95
企业债	主承销次数	34	51
	主承销金额（亿元）	202.04	320.80
公司债	主承销次数	560	455
	主承销金额（亿元）	2,353.00	2,177.72
金融债	主承销次数	122	118
	主承销金额（亿元）	1,881.21	2,408.77
其他债券	主承销次数	1,368	1,241
	主承销金额（亿元）	3,531.97	3,50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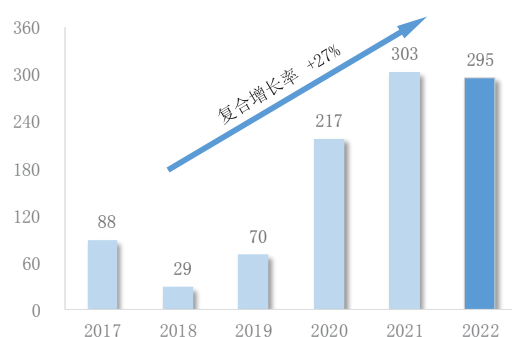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公司业务数据。

注：融资品种的统计口径包括 IPO、增发、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可交换债、公司债、企业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

证券主承销金额（亿元）



IPO 主承销金额（亿元）



数据来源：Wind，公司业务数据。

3、机构与交易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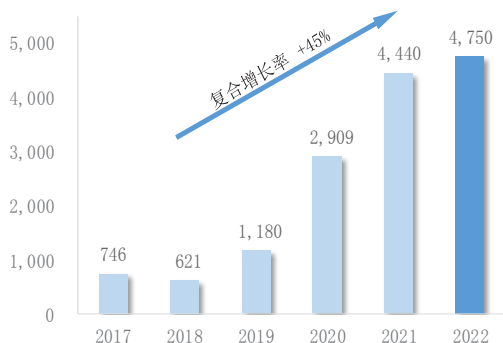
（1）研究业务

2022 年，本集团研究业务持续推进研究体系和专业销售团队建设，积极赋能业务发展，全面加强社保、保险、公募等各类机构客户的研究服务力度，稳步推进境内外研究一体化，市场影响力逐步提升。报告期内，共完成研究报告 9,739 篇，举办电话会议 2,659 场，开展对机构客户线上及线下路演 37,835 人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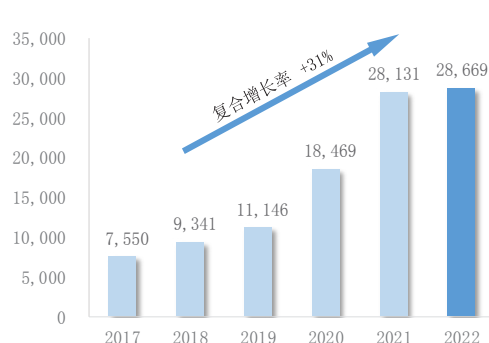
（2）机构经纪业务

2022 年，本集团机构业务聚焦公私募、保险、银行理财子公司及海外机构等重点客户的综合化需求，打造机构客户分类服务体系及“1+N”综合销售服务模式，优化客户管理、组织架构和绩效考核机制，加强道合平台及量化交易系统建设，加快重点区域布局，完善横跨条线、纵贯总分的协同协作机制，对重点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不断增强，量化交易、QFII 及券商结算等业务快速增长，机构客户股基交易份额稳步提升，托管外包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内，机构客户股基交易量 9.72 万亿元，市场份额 2.03%，同比增长 10.8%，期末 PB（主经纪商）交易系统客户资产规模 4,749.82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7.0%；道合销售通快速起步，实现用户类型和产品种类全覆盖、累计交易规模 276.92 亿元。报告期末，托管各类产品 19,002 只、较上年末增长 21.9%，外包各类产品 18,589 只、较上年末增长 26.3%，托管外包规模 28,66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9%，其中，托管私募基金数量继续排名证券行业第 2 位，托管公募基金规模 1,989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3.3%，继续排名证券行业第 1 位。

PB 客户资产规模（亿元）



托管外包业务规模（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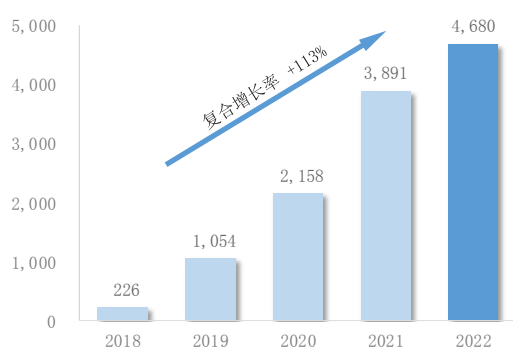
(3) 交易投资业务

根据 wind 统计, 2022 年, 沪深 300 指数下跌 21.63%, 中债总净价(总值)指数上涨 0.11%, 美元兑人民币上涨 9.08%, 南华商品指数上涨 19.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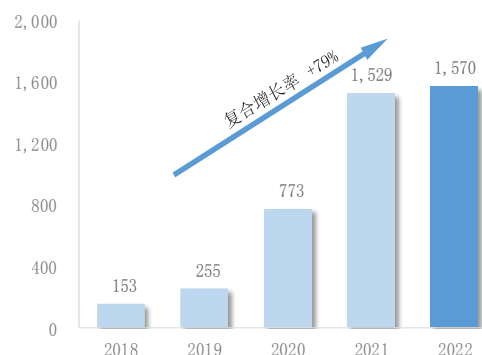
本集团交易投资业务继续围绕打造“卓越的金融资产交易商”, 积极发展客需业务, 坚定向低风险、非方向性转型, 稳步提升交易定价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

权益业务方面, 权益投资秉持稳健投资策略, 持续优化资产配置, 相对收益策略取得较好回报。做市业务场内期权做市规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 获评沪深交易所 AA 评级以及中金所优秀期权做市商, ETF 做市品种和规模显著增长, 获得首批科创板股票做市商、中证 500ETF 期权主做市商等多项做市资格。场外衍生品业务积极开展客需驱动的交易类和产品类业务、推进多空收益互换业务顺利展业、提升跨境客需综合化服务能力、加强结构化产品的创新和供给能力, 业务规模稳步提升, 定增领域交易规模行业领先。2022 年, 权益类场外衍生品累计新增名义本金 4,679.82 亿元、同比增长 20.3%; 期末存续名义本金余额 1,569.5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7%。其中, 跨境业务累计新增名义本金 2,436.40 亿元、同比增长 63.7%; 报告期末名义本金余额 595.2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1%。

场外权益衍生品新增规模(亿元)



场外权益衍生品期末余额(亿元)



数据来源: 公司业务数据。

FICC 业务方面, 固定收益投资不断丰富自营投资盈利模式, 有效把握境内外市场配置及波动性交易机会, 实现稳健盈利。2022 年, 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交易量 2.94 万亿元, 债券通业务综合排名券商第 3 位, 获评“债券通优秀做市商”。客需业务提升对客交易能力, 丰富客需产品种类, 挂钩标的和结构持续创新, 跨境业务规模快速增长。FICC 类场外衍生品累计新增名义本金 2,722.84 亿元, 发行市场首单挂钩公募 REITs 的场外期权和收益凭证。利率互换累计成交名义本金 1.79 万亿元, 排名券商第 1 位; 信用衍生品业务新增规模 178.45 亿元、同比增长 241.0%, 排名行业第 1 位。外汇业务持续丰富交易策略, 稳健开展自营人民币外汇及外币对交易, 稳步推进 H 股“全流通”减持资金结汇、“港股通”汇率风险对冲等客需业务, 挂钩外汇的场外期权规模显著增长。商品业务继续稳健推进贵金属及大宗商品场内自营以及跨境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 保持业务模式多样性和稳定性, 跨境商品收益互换业务快速发展。碳金融业务积极探索参与全国市场碳排放配额(CEA)交易模式, 全年交易量超过 550 万吨, 开展市场首单基于减排量交易协议的融资业务及行业首单上海碳配额场外期权业务。

(4) 股权投资业务

2022 年, 国泰君安证券稳步推进战略投资业务, 深耕产业挖掘投资机会, 主动投资能力持续提升。报告期内, 新增投资项目 20 个、新增投资金额 14.51 亿元, 完成 6 个项目退出。截至报告期末, 存续投资项目 56 个、投资规模 38.43 亿元, 其中, 报告期内新增科创板项目跟投 10 个、投资规模 6.75 亿元; 截至报告期末, 存续跟投项目 21 个、跟投投资规模 11.78 亿元。

2022 年末国泰君安证裕股权投资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期末投资项目数量（只）	56	42
其中：科创板及创业板跟投项目数量（只）	21	16
期末投资项目金额（亿元）	38.43	26.16
其中：科创板及创业板跟投金额（亿元）	11.78	7.20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4、投资管理业务

(1) 资产管理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2 年末，证券公司受托资金规模合计 9.76 万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9.7%。

2022 年，国泰君安资管优化组织架构，重构买方投研体系，稳步提升投研能力，加快私募产品创设，管理资产规模稳步增长，顺利完成临港、东久 REITs 项目发行，ABS 规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报告期末，国泰君安资管管理资产规模 4,333.6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2.8%，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规模 1,546.32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4.8%；专项资产管理规模 1,098.88 亿元、与上年末基本持平；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444.1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4.2%，报告期内新发公募产品 14 只，首发规模合计 40.95 亿元，涵盖债券、指数增强、混合、公募 REITs、养老 FOF 等多个类别，期末存续公募产品 30 只。

2022 年末国泰君安资管管理资产规模（单位：亿元）

业务类别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244.31	1,431.77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546.32	1,068.10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1,098.88	1,101.20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规模	444.14	241.18

注：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以管理资产净值计算。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2) 私募股权基金管理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2 年末，已登记私募股权 / 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人 14,303 家、较上年末减少 4.7%，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31,525 只，规模 10.94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4.1%。

2022 年，国泰君安创投深耕重点产业、深挖优质项目，积极布局多元化业务，稳步推进资金募集与投资开展，加强投后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募投管退”核心业务能力。报告期内，完成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基金、上海城市更新引导私募基金设立，认缴资金规模 180.22 亿元。下属基金新增投资项目（含子基金）20 个、认缴出资额 24.26 亿元。国泰君安母基金围绕重点产业，稳步推进对外投资，截至报告期末对外投资认缴金额 52.17 亿元。

2022 年末国泰君安创投私募股权基金业务情况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数量（只）	37	40
管理基金累计承诺出资额（亿元）	573.34	429.02
管理基金累计实际出资额（亿元）	399.85	388.35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3）基金管理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统计，截至 2022 年末，公募基金管理机构管理资产规模为 26.03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8%，其中非货币基金管理规模 15.58 万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3.2%。

2022 年，华安基金持续加强投研能力建设，构建中心化投研平台和多元化资产管理团队，专户业务实现较快增长，中长期投资业绩保持行业前列；强化产品创新，成功发行国内首只跨市场政金债 ETF、首批科创板行业 ETF、首只深交所上市数字经济主题 ETF，6 只养老目标基金入围首批个人养老金产品目录，稳健型产品和指数基金产品线进一步丰富。

2022 年末华安基金管理资产规模（单位：亿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资产规模	6,225.65	6,504.26
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5,522.95	5,968.62
非货币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3,327.96	3,822.93
非公募基金管理规模	702.70	535.64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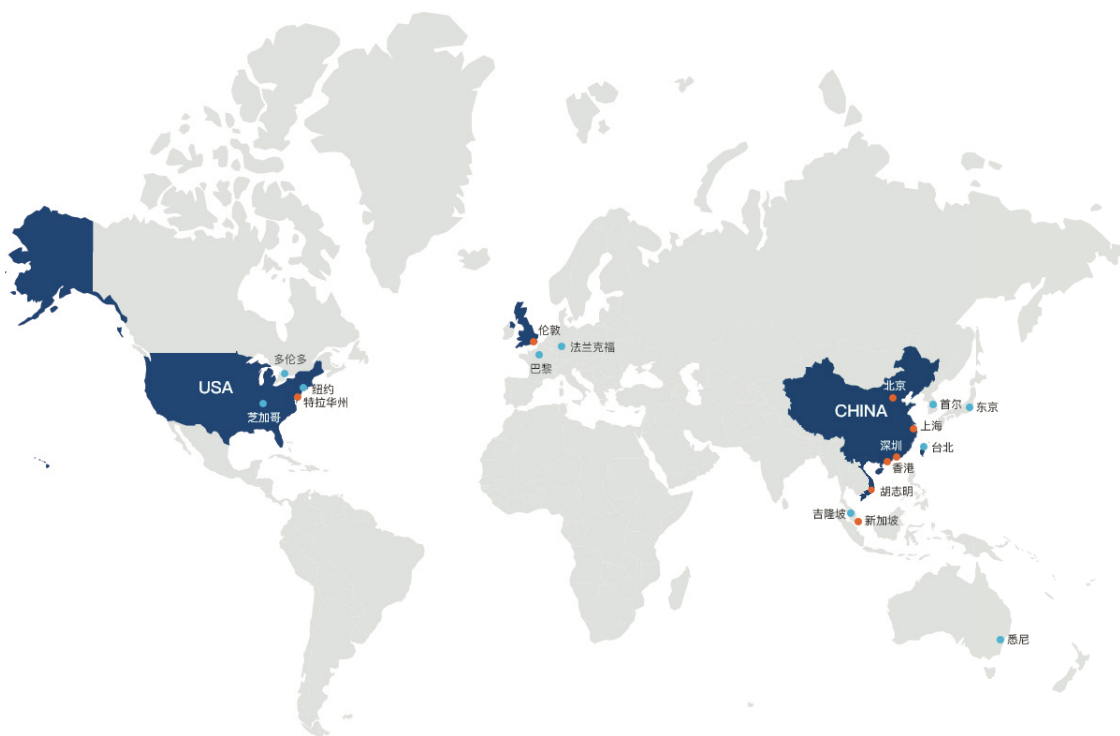
5、国际业务

本集团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积极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布局。2022 年，国泰君安国际沉着应对市场波动，及时优化业务结构、加强对冲和降低风险敞口，稳步发展资本中介业务，加强海外业务布局，持续推进跨境一体化，业绩保持盈利，综合竞争力继续保持在港中资券商前列。报告期末，托管客户资产 1,646 亿港元。

2022 年国泰君安国际主要收入构成（单位：千港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费用及佣金收入	866,142	1,626,079
利息收入	1,896,682	2,280,539
交易及投资净收入	-447,907	59,797
总收益	2,314,917	3,966,415

数据来源：国泰君安国际相关公告。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近三十年来，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我国证券业经历了不断规范和发展壮大的历程，证券公司创新步伐逐步加快、业务范围逐步扩大、盈利能力逐步提升、抗风险能力逐步增强；同时，我国证券业盈利模式以经纪、自营、承销、信用交易和资产管理等业务为主，行业的收入和利润对证券市场变化趋势依赖程度较高，伴随着证券市场景气周期的变化，我国证券业利润水平也表现出明显的周期特征。

2022年，受内外部环境等多重因素的影响，证券市场出现较大波动，行业的周期性有所显现，近四年来首次出现盈利下降的情况。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的母公司口径，2022年，我国证券业实现营业收入3,949.73亿元、净利润1,423.01亿元，同比分别下降21.0%和25.3%；截至2022年12月31日，我国证券业的总资产、净资产及净资本分别为11.06万亿元、2.79万亿元及2.09万亿元，分别较上年末增长4.8%、9.2%、5.4%。

与此同时，2022年，面对多重超预期冲击，资本市场持续深化改革开放步伐，随着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启动、常态化退市格局基本形成、科创板做市商制度启动以及《期货和衍生品法》正式实施，资本市场的基础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加快推进公募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募基金等政策措施陆续推出，公募REITs试点范围逐步放宽，市场功能不断健全，为优质机构打开发展空间，激发创新活力；中美审计监管合作取得重要成果，境外上市备案制度的发布、境内外市场互联互通机制不断完善，都推动了资本市场高水平制度型开放不断扩大，也给证券业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

长期来看，随着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加快打造，资本市场枢纽地位日益提升，我国证券业仍处于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期，资本市场的发展和金融体系改革开放都将为行业提供更为广阔发展空间。全面注册制改革牵引下，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愈发清晰、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短板不断补齐、投资端能力建设加快提速，零售、机构、企业三大类客户业务机会全面涌现，证券业将呈现出服务综合化、发展差异化、竞争国际化和运营数字化的发展态势，为行业的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自成立以来，本集团的综合实力一直位居行业前列。2011年以来，集团的营业收入一直排名行业前3位，总资产和净利润一直排名行业前4位。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的母公司口径，2022年，本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净资本、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排名行业第3位、第4位、第3位、第2位和第3位。

三、主要奖项与荣誉

获奖对象	颁奖机构	所获奖项或荣誉
公司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示范企业 《国资国企社会责任蓝皮书（2022）》社会责任优秀案例
	证券期货业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 第八届证券期货科学技术奖 1个二等奖，1个三等奖，2个优秀奖
	中国证券报	🏆 2022 中国证券业金牛奖“金牛证券公司”、“证券公司文化建设金牛奖”、“证券公司社会责任金牛奖”、“证券公司金融科技金牛奖”
	每日经济新闻	🏆 中国金鼎奖“2022 中国证券业上市公司品牌价值榜”TOP3
财富管理业务	中国证券报	🏆 2022 中国证券业金牛奖“金牛财富管理团队”
	证券时报·券商中国	🏆 2022 中国证券业全能财富经纪商君鼎奖、基金投顾君鼎奖、首届中国证券业数字化转型“全能君鼎奖”、“十大品牌 APP 君鼎奖”、“投顾服务 APP 君鼎奖”和“APP 数字化运营优秀实践者案例君鼎奖”
	中国基金报	🏆 2022 英华奖“优秀财富管理券商”、“优秀券商 APP”、投顾“优秀积极型组合”
	金融界	🏆 2022 年金融界领航中国“金智奖”杰出财富管理奖
	每日经济新闻	🏆 中国金鼎奖“2022 年度最受用户喜爱 APP”
	期货日报 & 证券时报	🏆 第十五届中国最佳期货经营机构暨最佳期货分析师评选“中国最佳期货公司”、“最佳金融期货服务奖”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 2022 年度优秀会员综合奖白金奖、风险管理奖、技术服务奖、机构服务奖

获奖对象	颁奖机构	所获奖项或荣誉
投资银行业务	上海证券交易所	🏆 2022 年度公司债券优秀承销商、产业债券优秀承销商、服务国家战略优秀承销商、信用保护工具业务优秀参与机构、债券信用风险管理示范案例（首批“央地合作”增信新模式助力民企债券融资模式）
	深圳证券交易所	🏆 2022 年度固定收益创新产品优秀中介机构、优秀公司债券承销商、优秀利率债承销机构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 2022 年度中债成员业务发展质量评价—年度债市领军机构、优秀债券承销机构、企业债承销杰出机构、地方债承销杰出机构
	新财富	🏆 第 15 届最佳投行评选“本土最佳投行”、“最佳股权承销投行”、“最佳债权承销投行”、“最佳再融资投行”、“最佳 IPO 投行”、“最佳并购投行”、“大消费产业最佳投行”、“大健康产业最佳投行”、“科技与智能制造产业最佳投行”、“新能源产业最佳投行”等 16 个奖项
	中国证券报	🏆 2022 证券公司服务科创企业上市前 10 强
	证券时报·券商中国	🏆 2022 中国证券业全能投行君鼎奖、中国证券业科创板投行君鼎奖、中国证券业沪深主板投行君鼎奖
	每日经济新闻	🏆 中国金鼎奖“2022 年度 A 股最佳债券承销商团队”
	财经	🏆 2022 科创板最佳服务机构
	第一财经	🏆 年度投行 Top10
	机构与交易业务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通公司		🏆 2022 年债券通优秀做市商
上海清算所		🏆 2022 年债券净额自营清算优秀奖、大宗商品自营清算优秀奖、利率互换自营清算优秀奖、优秀信用违约互换报价业务参与机构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 2022 年债券承销（承销商）创新奖、债券策略交易创新奖、自动化交易创新奖
上海证券交易所		🏆 2022 年度优秀科创板股票做市商、服务国家战略优秀承销商、优秀债券投资机构、债券借贷优秀参与机构、信用保护工具业务优秀参与机构
新财富		🏆 第 20 届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选共有 11 个研究团队入围，5 个研究团队上榜；荣获“新财富杰出研究领袖”
The Asset 杂志		🏆 2022 年中国区最佳托管机构（券商类）、最佳私募基金行政外包机构
每日经济新闻		🏆 中国金鼎奖“2022 年度最具影响力托管券商”、“年度最佳托管券商”
中国基金报		🏆 英华奖“最佳私募托管券商”

获奖对象	颁奖机构	所获奖项或荣誉
投资管理业务	证券时报·券商中国	🏆 2022 中国证券业全能资管机构君鼎奖、资管固收团队君鼎奖、资管 ABS 团队君鼎奖、资管量化团队君鼎奖、量化资管计划君鼎奖
	中国基金报	🏆 英华奖优秀券商资管奖、优秀创新类券商资管奖
	中国证券报	🏆 第六届中国股权投资金牛奖“金牛券商股权投资卓越机构”、“金牛最佳创新案例”
	投中研究院	🏆 2022 年度“中国最佳创业投资领域有限合伙人 TOP30”、“中国最佳母基金 TOP30”、“中国最受 GP 关注母基金 TOP30”、“最佳国资投资机构 TOP50”
	中国证券报	🏆 第十九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两项“金牛奖”、“被动投资金牛基金公司”
	证券时报	🏆 第十七届中国基金业明星基金奖“三年被动投资明星基金公司”
国际业务	债券通公司	🏆 2022 年度一级市场创新奖
	证券时报·券商中国	🏆 2022 中国证券业港股经纪商君鼎奖
	机构投资者	🏆 2022 年度“亚洲最佳管理团队”（All-Asia Executive Team）排名榜 16 项排名与奖项（其中亚洲地区 10 项，中国内地 6 项）、亚洲最受尊敬企业

四、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集团以客户需求为驱动，打造了零售、机构及企业客户服务体系，形成包括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机构与交易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和国际业务在内的业务板块，主要盈利模式为通过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或服务获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以及通过证券或股权投资等获取投资收益。

就具体业务来看：

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金融产品、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约定购回等服务；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

机构与交易业务主要由研究、机构经纪、交易投资以及股权投资等组成。其中，机构经纪主要为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席位租赁、托管外包、QFII 等服务；交易投资主要负责股票、固定收益、外汇、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交易，以及为客户的投融资及风险管理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投资管理业务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务；

国际业务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已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2022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354.71 亿元，同比减少 17.16%；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07 亿元，同比减少 23.35%。

2022 年集团的业务构成及收入驱动因素

主营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亿元）	同比增长（%）	对营业收入贡献度（%）
财富管理	113.54	-17.21	32.01
投资银行	40.72	12.63	11.48
机构与交易	155.72	-23.13	43.90
投资管理	23.87	10.40	6.73
国际业务	13.96	-45.88	3.94
其他	6.90	41.62	1.94
合计	354.71	-17.16	100.00

五、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集团是中国证券行业长期、持续、全面领先的综合金融服务商。本集团跨越了中国资本市场发展的全部历程和多个周期，历经风雨，锐意进取，始终屹立在资本市场的最前列，资本规模、盈利水平、业务实力和风险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业领先水平。在长期的发展历程中，集团逐步形成了**综合服务平台、领先数字科技、稳健合规文化**三大核心竞争优势，对集团的长期持续稳健发展发挥了不可替代的支柱性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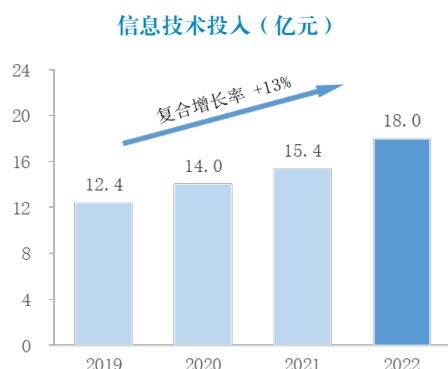
（一）综合服务平台

本集团牌照齐备、业务全面、布局全国、辐射海外，主营业务均居行业前列，综合服务能力强。从合并设立以来，集团始终坚持综合服务理念、为客户提供综合化服务，竞争能级持续跃升、经营业绩保持增长、领先地位不断巩固。1999 年面对全面合并、深度整合的任务，集团提出了“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服务发展方向。2015 年 A 股上市后，集团积极把握资源禀赋优势，探索推进协同协作。2020 年以来，面对客户需求和市场格局的新变化，集团积极把握国资国企综合改革契机，深入推进综合化服务，统筹设立零售、机构及企业三大客户协同发展委员会和跨境业务协同发展委员会，优化完善协同展业的配套保障机制，总分子之间、各业务条线之间协同协作更加紧密，集团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优势逐步凸显。2022 年，公司进一步明确了打造“综合服务平台”的目标、方法和任务，推动横跨条线、纵贯总分、打通境内外协同协作，升级打造协同 2.0 模式，“财富管理 + 资产管理”以及“机构服务 + 企业服务”协同机制不断深化、“投行 +”生态建设日渐成熟、跨境一体化运作稳步推进。在重点协同业务上实现突破的同时，深化组织管理变革创新，着力加强区域协同发展，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发展委员会并快速启动运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化服务体系日臻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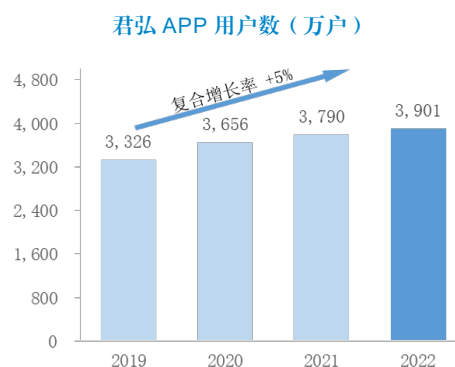
（二）领先数字科技

本集团高度重视对科技的战略性投入，持续推进自主金融科技创新，是金融科技在证券行业应用的先行者，信息技术投入始终位居行业前列。2003 年，面对行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趋势，集团率先建成大规模应用的集中交易系统。2014 年集团建成行业首家高等级、大容量、园区型绿色数据中心，有力保障了 2015 年极端行情下的系统稳定运营。2020 年以来，面对证券行业与数字技术加速融合、深度互嵌的发展新趋势，在业内首次创造性地提出了打造“SMART 投行”的全面数字化转型愿景及“开放证券”生态化发展理念，先后启动集团经营管理驾驶舱、跨界金融科技实验室等项目建设，引领行业数字科技发展，数字科技的持续投入对增强客户体验、推动业务发展、提升管理能力的支撑作用日益显现。合并设立以来，集团累计获得 21 项中国证券期货业科学技术奖，获奖等级、数量均居行业首位。报告期内，集团在行业内首家完成新一代信创核心交易系统的全面切换，稳步推进道合销售通、多空收益互换系统、券源通 3.0 以及企业客户 CRM 等

重点项目建设，持续优化以君弘 APP 为核心的数字化财富管理平台和以道合 APP 为核心的机构客户综合服务平台，数字科技能力不断提升。期末君弘 APP 手机终端用户 3,901 万户、较上年末增长 2.9%，平均月活用户排名行业第 2 位，道合平台用户累计 6.34 万户、覆盖机构和企业客户 8,045 家，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23.8% 和 16.1%。2022 年，公司信息技术投入^注为 17.99 亿元，同比增长 17.2%。



注：证券业协会数据口径。



数据来源：公司业务数据。

（三）稳健合规文化

本集团坚信风险管理是证券公司的首要核心竞争力。自成立以来，本集团坚守稳健合规的经营价值观、坚持稳健合规的企业文化，建立了全面有效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通过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科学的风险管理模式和方法、先进的风险管理手段准确识别和有效管理风险，推动了本集团长期持续全面发展。1999 年公司合并设立之初，提出要聚焦主业“赚取阳光利润”。2004-2007 年行业综合治理时期，首创第三方存管模式，成功穿越行业周期。2015 年面对股市异常波动，融资融券业务率先采取逆周期调节，最大限度保护了客户资产安全。近年来，面对新证券法实施、合规风控日趋严格的新环境，公司成立集团稽核审计中心，夯实集团化统一风险管理制度基础，着力构建“业务单元、合规风控、稽核审计”三道防线，推动形成一整套科学完备、运行高效、集约专业的集团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全面筑牢高质量发展生命线。报告期内，集团不断强化全面风险预判预警和应对能力，持续提升合规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水平，稳步推动风险管理由事后惩治向前瞻研判、从被动管理向主动赋能转变，确保了集团的平稳健康发展。迄今，公司连续 15 年获评中国证监会 A 类 AA 级分类评价，2021 年度证券公司文化建设实践评估结果为 A 类 AA 级。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2 年末，本集团总资产为 8,606.8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77%；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权益为 1,576.9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7.19%。2022 年度，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354.71 亿元，同比减少 17.1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07 亿元，同比减少 23.3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7.88%，较上年下降 3.17 个百分点。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643,019,535	9,505,097,153	-19.59	主要是市场交易量同比下降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310,926,699	4,062,092,823	6.13	/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48,358,631	1,791,789,996	-8.00	/
利息净收入	4,764,575,078	5,590,552,810	-14.77	/
投资收益	7,266,131,443	11,619,127,882	-37.46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12,649,229	358,568,383	42.97	证券市场波动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	7,866,293,153	8,746,867,580	-10.07	/
信用减值损失	-464,574,827	341,022,873	-236.23	考虑市场环境及项目情况变化等因素，结合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后，产生了本期减值准备的冲回
其他业务成本	7,774,129,978	8,665,383,879	-10.29	/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2,091,047	-316,486,227	不适用	主要是当期汇率变动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32,458,119	10,365,806,426	389.42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负债增加产生的现金流入增加，以及融出资金由上年的净流出变为了本年的净流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5,617,990	-33,717,304,185	不适用	主要是上年公司不再合并上海证券报表，产生的其他投资活动流出；本年收回投资金额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35,067,975	28,440,174,385	-221.78	主要是发行债券和向银行借款的规模同比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2022 年度，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354.71 亿元，较上年减少 73.46 亿元，降幅为 17.16%，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2.00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40.03%；投资收益 72.6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20.48%，利息净收入 47.65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3.43%。本集团营业支出 211.88 亿元，较上年减少 23.49 亿元，降幅为 9.98%，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136.40 亿元，占营业支出的 64.37%；其他业务成本 77.74 亿元，占营业支出的 36.69%。2022 年度，费用收入比 38.45%，较 2021 年度升高 4.96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财富管理	11,354,209,493	5,820,412,709	48.74	-17.21	-14.73	下降 1.49 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	4,072,274,417	2,213,124,134	45.65	12.63	3.30	上升 4.90 个百分点
机构及交易	15,572,416,271	9,010,791,742	42.14	-23.13	-15.05	下降 5.50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	2,386,922,116	1,129,149,583	52.69	10.40	18.84	下降 3.36 个百分点
国际业务	1,395,954,612	1,236,631,864	11.41	-45.88	-1.91	下降 39.71 个百分点
其他	689,507,882	1,778,132,410	-157.88	41.62	1.57	上升 101.70 个百分点
合计	35,471,284,791	21,188,242,442	40.27	-17.16	-9.98	下降 4.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广东地区	843,532,562	529,873,451	37.18	-21.28	-11.80	下降 6.76 个百分点
上海地区	842,840,366	438,988,609	47.92	-23.17	-13.79	下降 5.66 个百分点
北京地区	683,709,114	353,139,721	48.35	-16.60	-7.03	下降 5.32 个百分点
浙江地区	443,169,805	262,586,844	40.75	-21.88	-4.72	下降 10.67 个百分点
四川地区	312,011,868	152,966,546	50.97	-10.29	-11.47	下降 0.65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3,207,675,590	1,926,992,096	39.93	-20.69	-10.24	下降 6.99 个百分点
公司本部及境内子公司	27,742,390,874	16,287,063,311	41.29	-14.08	-10.47	下降 2.37 个百分点
境内小计	34,075,330,179	19,951,610,578	41.45	-15.32	-10.44	下降 3.19 个百分点
境外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1,395,954,612	1,236,631,864	11.41	-45.88	-1.91	下降 39.71 个百分点
合计	35,471,284,791	21,188,242,442	40.27	-17.16	-9.98	下降 4.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集团财富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113.54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32.01%，同比下降 17.21%，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 1.49 个百分点，主要受证券市场行情波动影响；投资银行业务营业收入 40.7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1.48%，同比增长 12.63%，营业利润率同比上升 4.90 个百分点，得益于公司投行深化事业部制改革，强化业务协同协作，聚焦重点产业、区域和产品，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机构及交易业务营业收入 155.7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43.90%，同比下降 23.13%，营业利润率下降 5.50 个百分点，主要受到证券市场波动影响，金融资产投资收益下降；投资管理业务营业收入 23.87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6.73%，同比增长 10.40%，营业利润率下降 3.36 个百分点；国际业务营业收入 13.96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3.94%，同比减少 45.88%，营业利润率同比下降 39.71 个百分点，营业收入减少主要受香港证券市场波动的影响。

(2) 营业支出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构成项目	本年金额	本年占总支出比例 (%)	上年金额	上年占总支出比例 (%)	本年金额较上年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税金及附加	214,789,085	1.01	190,677,793	0.81	12.65	/
业务及管理费	13,639,636,943	64.37	14,339,518,592	60.92	-4.88	/
信用减值损失	-464,574,827	-2.19	341,022,873	1.45	-236.23	考虑市场环境及项目情况变化等因素，结合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评估后，产生了本期减值准备的冲回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4,261,263	0.11	720,917	0.00	3,265.33	/
其他业务成本	7,774,129,978	36.69	8,665,383,879	36.82	-10.29	/
合计	21,188,242,442	100.00	23,537,324,054	100.00	-9.98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集团以客户需求为驱动，打造了企业、机构及零售客户服务体系，为各类客户提供证券产品及综合金融服务。2022 年，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所贡献的收入低于营业总收入的 3%，前五大客户均非关联方。公司董事、监事及其各自联系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未在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拥有任何权益。

由于业务性质的原因，本集团没有主要供应商。

(4)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华安基金是于 1998 年 6 月 4 日在上海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上海，主要从事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在被合并之前，本公司持有其 43% 的股权，为其最大股东。

2018 年 12 月，本公司以 8.48 亿元自子公司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取得华安基金 20% 的股权；2021 年 3 月以 6.87 亿元自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华安基金 8% 的股权；2022 年 3 月以 18.12 亿元自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华安基金 15% 的股权。2022 年 11 月 4 日，华安基金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2382 号）批复要求及有关国资管理规定完成了国有产权变更登记、修订章程、

工商变更登记等必要手续，本公司持有华安基金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51%，成为华安基金的控股股东，华安基金将不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自 2022 年 11 月 4 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业务及管理费情况请参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5. 业务及管理费”。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2022 年度，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63.63 亿元。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7.32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1,576.05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43.07%。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净增加 272.08 亿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17.26%；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收到的现金 382.70 亿元，占比 24.28%；融出资金净减少 226.03 亿元，占比 14.34%。

现金流出 1,068.73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29.58%。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产生的流出 439.40 亿元，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41.11%；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91 亿元，占比 9.07%；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8.62 亿元，占比 8.29%。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5.16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896.69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24.51%。主要为收回投资所得的现金 858.24 亿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95.71%。

现金流出 1,011.85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28.00%。主要为投资支付的现金 984.37 亿元，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97.28%。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46.35 亿元。其中：

现金流入 1,186.46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32.42%。主要为：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0.29 亿元，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为 49.75%；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6.21 亿元，占比 46.04%。

现金流出 1,532.81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42.42%。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4.25 亿元，占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为 91.61%。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79,065,406,430	20.80	170,178,885,399	21.51	5.22	/
融出资金	87,115,508,857	10.12	109,287,306,808	13.81	-20.29	/
衍生金融资产	8,232,822,746	0.96	4,157,398,604	0.53	98.03	主要是权益类衍生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136,219,354	8.27	59,582,753,144	7.53	19.39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1,401,244,039	38.50	284,385,061,671	35.94	16.53	/
存出保证金	58,922,816,949	6.85	40,795,691,594	5.16	44.43	主要是期货保证金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61,189,314,640	7.11	66,838,415,637	8.45	-8.45	/
商誉	4,070,761,462	0.47	20,896,184	0.00	19,380.88	通过股权转让取得华安基金控股权，形成了商誉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短期借款	9,847,547,055	1.14	4,340,789,218	0.55	126.86	为满足香港子公司业务需求,增加了短期借款的规模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649,478,545	1.59	46,021,301,810	5.82	-70.34	根据集团业务发展需要,并结合负债结构优化,减少了短期公司债和中期票据的规模
交易性金融负债	75,048,865,910	8.72	47,489,532,263	6.00	58.03	主要是交易性债务工具的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236,681,965	20.13	164,884,092,260	20.84	5.07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0,274,944,987	11.65	101,026,151,490	12.77	-0.74	/
应付款项	158,285,681,070	18.39	112,844,203,959	14.26	40.27	主要系应付期货客户保证金增加
应付债券	127,883,594,724	14.86	126,767,098,217	16.02	0.88	/

(1) 资产结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产总额为 8,606.89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77%。其中,货币资金为 1,790.65 亿元,占总资产的 20.80%;融出资金为 871.16 亿元,占总资产的 10.12%;交易性金融资产为 3,314.01 亿元,占总资产的 38.5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为 711.36 亿元,占总资产的 8.27%;其他债权投资为 611.89 亿元,占总资产的 7.11%。本集团资产流动性良好、结构合理。此外,本集团已充分计提了金融资产的信用减值准备及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资产质量较高。

(2) 负债结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负债 6,968.62 亿元。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和应付期货保证金后的负债为 5,011.09 亿元,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 136.49 亿元,占比 2.72%;交易性金融负债 750.49 亿元,占比 14.98%;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2.37 亿元,占比 34.57%;应付款项 628.42 亿元,占比 12.54%;应付债券 1,278.84 亿元,占比 25.52%。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75.36%,负债结构合理。本集团无到期未偿付债务,经营情况良好,盈利能力强,长短期偿债能力俱佳。

2. 境外资产情况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098.44（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2.7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本集团的境外资产主要来自国际业务的开展。本集团国际业务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已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分析 5、国际业务”以及“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8、交易性金融资产，9、债权投资，10、其他债权投资，以及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相关内容。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参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本集团的重大股权投资、进行中的重大非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 主营投资 业务	投资 方式	投资 金额	持股 比例	是否 并表	资金 来源	截至资产 负债表日的 进展情况	本期 损益 影响	是否 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华安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基金设立、 基金业务管理	否	收购	44.10	51%	是	自有 资金	已完成	14.78	否	2022-11-5	2022-064
合计	/	/	/	44.10	/	/	/	/	14.78	/	/	/

2022 年，本公司受让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华安基金 15% 股权，支付转让款 18.12 亿元；受让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华安基金 8% 股权，支付转让价款 10.12 亿元、过渡期损益 0.51 亿元。本公司取得华安基金控制权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上海静安区办公楼：本公司的子公司国翔置业于 2014 年 6 月 23 日就静安区 49 号地块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桩基施工许可证，并于 2014 年 6 月正式开工建设。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追加项目投入 2.55 亿元，总投资预算调增至 18.79 亿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累计投入 18.34 亿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工具	236,895,529,408	-1,605,754,505	-	-	19,456,848,721	256,352,378,129
其他债权投资	66,838,415,637	-	45,838,463	-18,120,646	-5,649,100,997	61,189,314,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80,358,307	-	-703,176,419	-	-149,069,917	2,331,288,390
衍生金融工具	-5,595,474,887	2,118,403,734	-	-	4,037,638,448	-1,557,836,439
合计	300,618,828,465	512,649,229	-657,337,956	-18,120,646	17,696,316,255	318,315,144,720

证券交易投资是证券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证券投资、私募基金投资及衍生品投资等各类资产投资情况请参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衍生金融工具，8、交易性金融资产，10、其他债权投资，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通过其控股的国泰君安国际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实缴资本 26.1198 亿港币，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总资产为 1,126.63 亿元，净资产为 141.3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96 亿元，净利润 2.18 亿元。

2、国泰君安资管

国泰君安资管的主营业务为许可项目：公募基金管理业务。一般项目：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国泰君安资管注册资本 2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资管总资产为 73.04 亿元，净资产为 57.09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21 亿元，净利润 2.33 亿元。

3、国泰君安期货

国泰君安期货的主营业务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国泰君安期货注册资本 5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期货总资产为 1,203.56 亿元，净资产为 84.95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37 亿元，净利润 8.66 亿元。

4、国泰君安创投

国泰君安创投的主营业务为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及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其他业务。

国泰君安创投注册资本 75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创投总资产为 86.30 亿元，净资产为 77.19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4.19 亿元，净利润 2.04 亿元。

5、国泰君安证裕

国泰君安证裕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证券公司另类投资子公司管理规范规定的业务。

国泰君安证裕注册资本 40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证裕总资产为 53.48 亿元，净资产为 51.66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3.90 亿元，净利润 2.77 亿元。

6、华安基金

华安基金的主营业务为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华安基金注册资本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华安基金总资产为 70.07 亿元，净资产为 50.01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03 亿元，净利润 10.31 亿元。

7、上海证券

上海证券的主营业务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上海证券注册资本 53.26532 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 24.99% 的股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总资产为 674.48 亿元，净资产为 170.57 亿元；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61 亿元，净利润 2.97 亿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了 79 家结构化主体，这些主体包括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有限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基金、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对集团合并总资产的影响为 32.86 亿元，对 2022 年合并营业收入和合并净利润的影响为 -0.22 亿元和 -0.37 亿元。

（九）分支机构设立和处置情况

1、分公司及营业部设立和处置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境内共新设 2 家证券分公司、2 家证券营业部及 2 家期货营业部；完成了 3 家证券分公司、5 家期货分公司，18 家证券营业部及 1 家期货营业部的同城迁址；撤销了 2 家证券营业部。设立和处置详细情况请参见附录三。

	分公司新设	营业部新设	分公司迁址	营业部迁址	营业部撤销
本公司	2	2	3	18	2
国泰君安期货		2	5	1	

（十）主要的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以及为维持流动性水平所采取的措施和相关的管理政策，融资能力、或有事项及其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1、融资渠道

公司在境内主要采用同业拆借、债券回购、短期融资券、金融债、公司债、次级债、收益凭证、转融资、永续债、可转债、增发、配股等融资品种，依据有关政策、法规，根据市场环境和自身需求，通过交易所、银行间和柜台市场等场所进行短期融资和中长期融资。同时公司还可以通过配售、可转债、供股、发行中期票据等方式融入外币资金，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

2、负债结构

详情请参见本节“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3、流动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为保持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及兼顾收益率，公司建立流动性储备池体系，同时建立了自有资金及流动性管理和运作的相关机制，对涉及部门建立了明确的职责分工和授权机制，提高流动性管理及运作的专业化水平。公司建立并完善了融资策略，不断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使公司的整体流动性状态能有效维持在较为安全的水平。在流动性运作方面，公司始终在境内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维持着比较稳定的拆借、回购等短期融资通道，同时不断开拓新的交易方式和交易对手。

4、融资能力及融资策略分析

公司经营规范，信誉良好，资本实力、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较强，多年保持标普 BBB+ 和穆迪 Baa1 的国际信用评级，长期与各大商业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银行授信额度充裕。同时，公司各项风险监管指标均满足监管相关要求，融资渠道畅通，具备较强的短期和中长期融资能力。作为上市券商，公司也可以通过股权再融资等方式，解决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

公司前瞻性布局资产负债管理，结合市场环境和业务资金需求，动态规划融资策略。公司将加强境内外资金需求的联动统筹管理，继续提升公司资金总体配置效率，保证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时，公司将持续探索多样化的境内外融资模式、融资品种，加强利率和汇率市场的研究运用，兼顾好融资安全和成本可控。

七、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我国证券业仍处于快速发展的历史机遇期，长期来看，资本市场的发展和金融体系改革开放都将为行业提供广阔发展空间，证券业将呈现业务综合化、发展差异化、竞争国际化和运营数字化的发展态势。

1、资本市场的发展促使证券公司服务与产品进一步综合化

全面注册制的落地，是完善资本市场功能、建设中国特色现代资本市场的关键举措。随着以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为主线的诸多配套制度改革深入推进，资本市场显著扩容，市场结构进一步机构化和专业化。作为资本市场的重要参与者，证券公司基础功能将不断完善，业务空间、综合化程度大大拓展。未来，证券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加快创新业务推进力度，不断拓展业务和服务的深度与广度，从业务、产品、渠道、支持服务体系等方面进行整合，向具有完整业务链、产业链和服务链的现代投资银行转变。

2、竞争差异化头部证券公司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

近年来，资本市场已进入全面注册制的新阶段，对证券公司的产业化、专业化和综合化服务能力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时也为证券公司提供了更大的差异化发展空间，推动证券行业呈现出业务差异化以及优质项目资源向头部证券公司集中的格局。一方面，以数字科技为依托、采用平台化运营模式、充分发挥协同效应的头部证券公司将利用自身优势，在全市场、全业务领域加速发展，进一步增强竞争优势，实现综合化发展。另一方面，中小型证券公司将集中资源并在细分业务市场或区域市场形成竞争优势，与头部证券公司形成多样化、多层次的竞争格局。

3、中国资本市场开放使证券公司加快国际化进程

伴随着经济全球化和资本市场改革的推进，我国资本市场已经进入全面开放的新格局。2022年来，中美加深审计监管合作，境外上市备案制度发布实施，以及扩大互联互通标的、交易机制优化、“互换通”及“港币-人民币双柜台模式”等政策措施的陆续推出，都将推动资本市场高水平的开放，境内外市场合作持续深化。全面开放在为证券公司带来丰富业务资源的同时，也带来更大的竞争压力，并将推动国内证券公司进一步发展国际业务，利用境内外资源实现协同增长。这其中，领先的证券公司通过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服务客户、管理风险，更有潜力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投资银行。

4、科技进步推动证券公司业务及运营管理模式向数字化全面转型升级

先进的信息技术日益推动我国证券公司的业务从传统的收费型模式向注重专业服务、深化客户关系和利用网络服务等多元化模式转化。越来越多的证券公司将线下业务向线上转移，以简化业务流程、降低服务成本并提升运营效率。此外，以互联网为基础的营运模式促使中国证券公司通过收集大量客户数据分析了解客户需求，提高客户满意度和黏性并获取新客户。证券公司必须以金融科技应用创新为突破口，加快数字化转型，为投资者提供个性化、专属化的产品与服务，从而提高客户回报水平。

（二）公司发展战略

1、发展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从外部环境来看，以全面注册制为核心的资本市场改革开放步伐持续深入，将进一步完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健全资本市场功能，为证券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制度基础；从内部条件看，集团加快推进改革创新转型，三个三年三步走“第一个三年”的圆满收官、组织架构及配套运营机制优化、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初步建立，都为集团的进一步创新发展创造了条件。但我国经济运行的环境更为复杂严峻、资本市场开放步伐日益深入、证券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对本集团的未来发展带来诸多挑战。

2、公司的行业优势和不足

本集团的行业优势主要包括：综合服务平台、领先数字科技、稳健合规文化（具体请参见本节“五、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本集团仍需要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核心竞争能力以及中后台管理支持能力、优化集团一体化协同机制，逐步缩小与领先投资银行之间的差距。

3、发展战略

2020年，结合国家与区域发展战略，以公司愿景为总目标，公司提出分阶段、分步骤实施“三个三年三步走”的中长期战略发展构想，第一个三年（2020-2022年），重在打基础、补短板，巩固头部券商市场地位。第二个三年（2023-2025年），重在提能力、强长项，核心指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第三个三年（2026-2028年），重在综合化、国际化，成为受人尊敬、全面领先、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投资银行。

在第二个三年，公司将以“提能力、强长项”为总要求，以平台化建设为主抓手，筑牢核心能力三支柱，全面培育“科创金融、普惠金融、区域金融、绿色金融、跨境金融”五大优势，夯实“人力、资本、组织”三大保障，稳中求进，深化改革，实现“本土全面领先”。

4、拟开展的新业务

2023年,本集团将积极把握全面注册制改革等基础性制度变革来的市场机遇,继续以客户为中心推进创新转型步伐,加快补齐核心业务能力短板。一是围绕零售客户服务,坚定向“投顾驱动、科技赋能”的财富管理2.0模式转型,加快完善落实“三力”机制建设,提升产品销售和投顾业务竞争力;二是围绕机构客户服务,推动以“专业化、综合化、平台化”为特征的机构客户服务体系全面创新转型,大力发展场外衍生品业务;三是围绕企业客户服务,坚定投行事业部制改革方向,着力打造产业投行、综合投行和数字投行,为企业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

(三) 经营计划

2023年是公司“第二个三年”的起步之年,公司要继续发挥好稳健经营的优势,稳中求进,在延续做好“打基础、补短板”的基础上,全面推进“提能力、强长项”,加强主营业务核心能力建设,强化资本型业务对中介型业务的带动能力,提升客户综合服务能级;全面推进平台建设,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提升中后台管理支持能力和集团化运营管理能力;加快提升重点区域及重点分公司竞争力;推动公募REITs业务高质量发展,保持行业领先优势。

具体到各业务领域而言,财富管理业务加强总部能力建设,着力提升金融科技、投资研究等能力,强化客户开拓和资产引入,提升分支机构承载力,深化客群经营,优化综合服务协调机制;融资融券业务抓住扩容机遇,加大客户开发力度,升级券源通平台,风险管理精细化;质押业务强化对优质上市公司的覆盖面和服务深度,加强与投行的协同协作;期货业务加强服务的产品化、线上化和智能化,提升买方业务盈利能力;投资银行业务抓住全面注册制机遇,加强产业深耕,全面提升产业服务能力,继续加大IPO业务发展,拓宽企业服务链条,深化事业部制改革;机构与交易业务优化客户综合服务模式,坚定向客需业务转型,提升投研能力及优质资产获取能力,推动交易做市业务发展;投资管理业务强化核心队伍建设,提升投研能力,加强新产品、新业务、新区域布局;国际业务把握两地互联互通机遇,全面推进跨境一体化,优化国际化布局,探索数字化新模式。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健的风险文化,明确以“合规风险管理”为公司核心战略之一,持续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优化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探索风险管理模式和方法、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提高风险管理专业水平,以确保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2、风险管理架构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四级风险管理体系。

1) 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负有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推进风险文化建设;审议批准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定期风险评估报告;任免、考核首席风险官,确定其薪酬待遇;建立与首席风险官的直接沟通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审议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相关职责;评估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审议风险评估报告;受董事会的指派,最少每年讨论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监督责任，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风险管理职责的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2) 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

公司经营管理层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负责组织和实施风险文化的宣传，制定风险管理制度，并适时调整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经营管理架构，明确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制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等的具体执行方案，确保其有效落实，并对其进行监督，及时分析原因，并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进行处理；定期评估公司整体风险和各类重要风险管理状况，解决风险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向董事会报告；建立涵盖风险管理有效性的全员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完备的信息技术系统和数据质量控制机制。

公司经营层设立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经营风险实行统筹管理，对风险管理重大事项进行审议与决策，履行以下职责：审议公司、公司对子公司合规风控机制安排和重要制度，进行决策或提交相关决策机构审议；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年度风险偏好、自有资金业务规模和最大风险限额，审议公司半年度及年度合规报告、风险管理报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报公司董事会及其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批；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议决定公司各类投融资业务规模、风险限额分配方案、重要风控指标及其重大调整，若所审事项超出董事会授权范围，报董事会及其风险控制委员会审批；审议公司重大创新业务风险、合规评估报告，进行决策与授权；审议决定在风险评估与风控机制安排方面存在重大争议的公司业务事项；对于监管形势、风险形势进行前瞻性研判和识别，对风控应对方案进行决策；审议决定公司重大风险事项的处置方案；审议决策经营活动中其他重大风险管理事项等。

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包括公司总裁、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战略发展部负责人、计划财务部负责人、法律合规部负责人、风险管理部负责人、集团稽核审计中心负责人、内核风控部负责人、信息技术部负责人、行政办公室负责人。

3) 风险管理部门

履行风险管理职责的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内核风控部、法律合规部、集团稽核审计中心、计划财务部、资产负债部、信息技术部、数据中心、营运中心、行政办公室等部门。风险管理部管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履行具体风险管理职责；内核风控部负责公司一级市场证券发行业务的风险审核与评估工作；法律合规部负责识别、评估、通报、监控、报告和防范公司法律合规风险，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集团稽核审计中心对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的业务、管理、财务及其它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合理性，资产安全性、效益性，内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进行独立、客观地检查、监督、评价和建议。计划财务部负责公司计划预算、财务管理、会计核算与净资本管理；资产负债部负责公司流动性管理及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技术部与数据中心是公司 IT 运作的管理与运行机构，负责公司信息系统的规划、建设、运行与管理，建立实施 IT 相关制度，对公司 IT 风险进行评估与控制；营运中心是公司日常营运管理部门，负责公司各类业务统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业务运行，承担相应的风险管控职责；行政办公室负责公司声誉风险的管理工作。

4) 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

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子公司的主要负责人是各单位风险控制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为增进一线风险责任意识，加强前端风险控制，及时、有效地发现和防范风险，公司持续强化各业务委员会、业务部门、分支机构以及子公司的风控功能。公司建立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要求子公司建立健全自身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提升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水平。

3、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风险水平，建立并持续完善四级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声誉风险等不同风险类型制定的风险管理办法，各类业务和产品的风险管理制度，以及具体的业务操作规程。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管理办法、FICC 类收益互换业务管理办法等，并根据最新监管要求，修订了声誉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机构客户授信管理办法、业务系统权限与信息安全管理办法、风险管理系统用户权限管理办法、客户资金横向划转业务风险管理办法、金融工具估值与风险计量管理办法、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细则、FICC 类场外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细则、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等。

4、风险偏好体系

风险偏好是公司充分考虑净资产、资产负债、偿债能力、流动性、外部评级、合规经营及未来业务风险和机遇等情况，在满足债权人、客户、监管机构、评级机构等利益相关方要求的前提下，面对风险的总体态度，以及所愿意承受的风险类型和水平。

公司梳理了各利益相关方包括股东、监管机构、评级机构、董事会及管理层等对公司的期望和要求，围绕发展战略、经营绩效、资本实力、流动性、合规性及外部评级等核心维度设定具体目标，构建了公司的风险偏好指标体系。在总体风险偏好设定完善的基础上，公司以量化的风险容忍度指标描述了在整体及大类风险等不同维度上的风险边界。在风险偏好及风险容忍度约束下，公司对关键风险指标设置了限额，并据此进行风险监测与控制。

报告期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明确了 2022 年度集团风险偏好、容忍度和限额，并区分风险类型、各子公司等不同维度进行分解和传导，在日常经营中予以执行。2022 年集团各类指标均在风险偏好体系下平稳运行。

5、各类风险的应对措施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公司涉及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交易、固定收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投资交易，以及外汇、贵金属、大宗商品等低风险非方向性交易。

公司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制定包括业务规模、亏损限额、风险价值 VaR、敞口、希腊字母、对冲有效性和集中度等在内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和各类风险指标，确定市场风险的预警标准、警示标准及应对措施。公司使用风险管理系统监测业务的运作状况，对市场风险限额进行逐日监控，报告市场风险监控和管理情况，对风险事项等进行专项分析，为决策提供依据。公司采用风险价值 VaR 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分析和评估市场风险。公司风险价值 VaR 计算采用基于前 12 个月历史数据的历史模拟法，假设持有期为一天、置信水平为 95%，VaR 的计算模型覆盖权益类价格风险、利率类风险、商品类价格风险、汇率类风险，公司定期地通过回溯测试的方法检验 VaR 模型的有效性。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及期间公司按风险类别分类计算的风险价值：（1）截至相应期期末的每日风险价值；（2）于相应期间的每日风险价值的平均值、最低值和最高值。

2022 年本集团风险价值 VaR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价敏感型金融工具	20,526	18,322	18,992	17,065	20,766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8,775	11,032	9,554	8,164	10,987
商品价格敏感型金融工具	3,255	2,068	2,629	2,055	3,297
汇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2,745	2,652	3,030	2,389	3,387
风险分散效应	(7,548)	(7,751)	(7,842)	(7,124)	(8,678)
整体组合风险价值	27,753	26,322	26,364	25,013	27,818

注：集团风险价值 VaR 覆盖集团自有资金投资业务金融资产。

作为对风险价值 VaR 的补充，公司积极运用压力测试计量和评估市场极端变动状况下的可能损失。公司定期开展综合和专项压力测试，加强对交易投资业务的风险评估与动态监控，并将其压力结果运用于市场风险管理及限额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对于涉及汇率风险的资产进行汇率风险管理，通过调整外汇头寸、使用外汇衍生品进行对冲等手段管理汇率风险敞口，将其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

2022 年，公司及时采取各类风控措施应对市场波动。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市场风险总体可控，未发生重大市场风险事件。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证券发行人、交易对手、债务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由于信用评级的变动、履约能力的变化导致债务的市场价值变动，从而对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公司目前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债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场外衍生品业务等。

公司对信用风险实行准入管理，在开展信用风险相关业务前，对客户进行信用评级，对于符合准入条件的方可授信与开展业务。各业务部门在申请客户信用评级与授信前，开展尽职调查。对符合准入条件的客户，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授信额度。

公司采取收取保证金、合格抵质押物以及采用净额结算等方式进行信用风险缓释。债券投资业务设定准入标准，进行白名单管理和集中度控制，并持续跟踪评估持仓债券信用风险。信用业务部门根据自身开展的业务特征，设定详细的抵质押物准入标准及折扣率。场外衍生品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指在开展远期、互换、期权等场外衍生品业务中面临的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场外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对手主要为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机构，公司通过对交易对手进行资质筛选，每日盯市、追保、强制平仓等手段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公司对准入标准及折扣率定期重检，并在市场或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相关信用主体发生重大信用事件时，进行不定期重检。公司对现金以外的抵质押物进行盯市管理，对抵质押物进行估值。公司对各项业务中的信用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识别其中的信用风险隐患，开展信用风险集中度管理、计量评估。公司在集中度风险控制目标内对大客户实施信用风险管理。信用风险计量采用集中度、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信用风险敞口、押品覆盖率等分析方法。公司设定合理的信用风险压力情景，开展压力测试并对测试结果开展分析。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信用风险总体可控，债券投资业务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股票质押业务融出资金的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 266.5%，融资融券业务存量负债客户平均维持担保比例为 264.6%。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或价格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风险指标分析方法进行总体流动性风险评估，即通过对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杠杆倍数、现金流期限缺口、现金管理池净规模、流动性比例、流动性储备比例、资产及负债集中度等主要指标的分析，评估和计量公司总体流动性风险状况。公司建立了流动性风险限额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并实施限额执行情况的监测与报告。公司建立金融资产流动性变现风险量化模型，对集团各类场内外金融资产的变现能力进行每日计量，用以评估各类金融资产流动性变现风险。

公司拓展维护融资渠道并持续关注大额资金提供者的风险状况，定期监测大额资金提供者在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公司关注资本市场变化，评估发行股票、债券和其他融资工具等补充流动性的能力与成本，并通过补充中长期流动性来改善期限结构错配状况。公司在掌控整体层面流动性风险的前提下，关注各项业务线层面流动性风险管理，分别对资金管理业务、交易投资自营业务、经纪业务、信用业务、投行业务，以及子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因素进行重点识别、评估、监测和管控。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模拟在极端流动性压力情况下可能发生的损失，评估和判断公司在极端情况下的风险抵御能力和履行支付义务的能力，并针对测试结论采取必要的应对措施。

公司建立并持续完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包括采取转移、分散化、减少风险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动性风险水平，以及建立针对自然灾害、系统故障和其他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或备用系统、程序和措施，以减少公司可能发生的损失和公司声

誉可能受到的损害，并定期对应急计划进行演练和评估，不断更新和完善应急处理方案。

2022 年，市场流动性整体合理充裕，偶有时点性震荡；公司流动性覆盖率、净稳定资金率均满足监管要求，现金管理池净规模高于公司设定的规模下限，整体流动性状况良好。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制度流程失效、员工行为不当、信息技术风险，以及外部事件影响所造成损失的可能性。

公司梳理各业务关键风险点和控制流程，运用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开展日常操作风险管理工作，制定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程序，各部门、分支机构与子公司主动识别存在于内部制度、流程、员工行为、信息技术系统等操作风险，确保存续业务、新业务以及管理工作中的操作风险得到充分评估。公司系统收集、整理操作风险事件及损失数据，建立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体系，并监控指标运行情况，提供定期报告。对于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提供专项评估报告，确保及时、充分了解操作风险状况，利于作出风险决策或启动应急预案。

公司持续加强信息系统安全建设，制定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定期对应急主预案、子预案开展评估，每年安排公司总部及全部分支机构参加覆盖全部重要信息系统的故障类、灾难类多项场景演练，并结合演练的结果和发现的问题，对系统和应急方案进行完善、改进和优化。

2022 年，公司信息技术、营运事务工作平稳安全运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各项信息系统应急演练的故障备份恢复时间均达到设定目标，验证了公司重要信息系统已具备符合需求的故障、灾难应对能力。

5)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于公司行为或外部事件、及其工作人员违反廉洁规定、职业道德、业务规范、行规行约等相关行为，导致投资者、发行人、监管机构、自律组织、社会公众、媒体等对公司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不利其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公司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在行政办公室下设品牌中心作为公司声誉风险管理部，要求各部门、分公司、营业部、子公司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风险事件，对经营管理过程中存在的声誉风险进行准确识别、审慎评估、动态监控、及时应对和全程管理，全力维护公司声誉，构建优质品牌形象。

2022 年，公司修订发布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开展声誉风险专项培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五) 其他

1、报告期内业务创新情况

报告期内，集团优化以客户为中心的综合服务平台，完善在重点区域和重点业务的战略布局，着力推进各业务的创新发展，巩固了主营业务的竞争优势。财富管理业务首批入围个人养老金基金销售机构名录，金融产品销售和投顾业务稳步发展；投资银行业务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首单绿色乡村振兴公司债等多个债券首单创新品种；机构与交易业务优化综合销售模式，推出首个面向机构客户的交易服务平台“道合销售通”，量化交易及券商结算等业务快速增长，取得首批科创板股票做市商、中证 500ETF 期权主做市商等多项业务资格；投资管理业务完成控股华安基金，成为公募新规后首家“一控一牌”证券公司，国泰君安资管完成国泰君安临港创新产业园和国泰君安东久新经济 REITs 的发行，华安基金发行首批跨市场债券 ETF 等多只创新产品，6 只养老 FOF 产品入围个人养老金首批投资目录；国际业务在业内首家获批新设澳门子公司，国泰君安期货获得新加坡资本市场服务牌照并开始展业。

2、业务创新的风险控制情况

(1) 公司将创新业务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针对创新业务发展状况和风险特征, 建立健全了与业务相适应的决策机制、管理模式和组织架构, 制定了相关创新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 规范了创新业务全流程风险管理, 通过开展创新业务风险评估与决策、验收上线、持续管理等工作, 确保了各项创新业务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持续稳健开展。在创新业务开展前, 公司风险管理部门对相关风险进行合规论证和识别评估、计量分析, 并指导业务部门完善制度、流程等内控机制建设。

(2) 公司建立了创新业务的多层次风险监控和预警机制, 根据创新业务的风险特征, 设计各类、各层级风险监控指标和风险限额, 动态跟踪创新业务的风险状况。在具体业务开展过程中, 业务部门一线合规风控人员负责日常盯市监控职责, 风险管理部门进行独立监控, 当风险监控指标出现异常时, 及时进行风险提示, 根据预警层级采取相对应的风控措施, 确保创新业务风险水平始终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3) 公司制定了创新业务定期报告和重大风险事件报告制度, 定期出具创新业务的风险信息报告, 以确保与创新业务有关的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及时掌握必要的业务、风险和管理信息。当创新业务因外部市场突变、内部管理问题、技术系统故障等原因影响到业务持续运作, 或可能使公司利益、声誉受到重大损失时, 责任部门或监测到风险的内控部门第一时间向业务分管领导、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门报告, 以便决策层根据实际情况执行原有的应急预案, 或拟定新的处置方案。

(4) 公司定期对创新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不断提升创新业务的内控水平和风险应对能力。专项检查覆盖创新业务及管理的重要环节, 根据检查发现的问题, 各相关部门对创新业务的开展情况及内控机制进行研究分析, 不断完善创新业务管理制度、操作流程以及相应的控制机制, 并健全创新业务的应急预案, 确保创新业务健康平稳发展。

3、ESG 风险因素及管理

公司将 ESG 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强化 ESG 风险管理能力, 主动探索将 ESG 风险管理意识融入集团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中, 培育具有 ESG 要素的风险文化。公司将 ESG 理念嵌入业务管理流程中, 在尽职调查、准入管理、投融资决策、跟踪监控等环节积极考虑 ESG 因素, 控制 ESG 风险行业集中度, 有效防范 ESG 风险向其他风险的转化。公司建立多元化的信息采集和风险预警体系, 制定多维度的风险预警规则、计量指标与压力测试模型, 将 ESG 相关行业、事件等纳入信息采集范围, 并不断拓展和整合 ESG 风险数据, 构建对 ESG 风险趋势的感知能力。

4、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资本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及采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1) 公司动态风控指标监控机制建立情况

a) 为了建立健全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和资本补足机制, 加强风险监控, 在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前提下开展各项业务,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业协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等相关规定, 公司制定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净资本和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工作指引》等内部制度。

b) 公司按照监管规定, 建立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 实现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和自动预警。公司动态监控系统能够覆盖影响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各项业务数据, 动态计算净资本和流动性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 能够根据各项业务特点实施动态监控, 按照预先设定的监控标准对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进行自动预警; 能够生成净资本和流动性等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报表。

c)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监控净资本和流动性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 编制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 及时做好风险信息的分级预警和跟踪报告; 公司各相关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开展工作, 按时保质提供相关信息, 定期做好本系统相关指标的跟踪控制和分析。

(2) 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况及整改措施

a) 当公司净资产或者其他风险控制指标达到中国证监会规定的预警标准或不符合规定标准的，公司分别在该情形发生的三个工作日、一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注册地的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书面报告，说明基本情况、问题成因以及解决问题的具体措施和期限。

b) 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规定标准。

八、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证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3 公司治理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9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0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4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严格遵守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制度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完整的议事、决策、授权、执行的公司治理体系。

本公司董事相信，良好的企业管治水平对保持有效的企业营运、建设健全的企业文化、实现稳健的业务发展及维护长期的股东价值均至关重要，故本公司一直以来奉行高标准之企业管治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有关规定，达到了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条文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董事长通过会议等多种方式与非执行董事沟通，听取建议和意见，并专题召开战略研讨会商讨改进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管理层每月向董事、监事通报月度经营管理情况；公司董事长、董事、总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管理人员通过业绩说明会、路演、投资者调研、网络互动、电话等方式与股东沟通，举行投资者开放日活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2次股东大会；召开董事会会议14次，其中定期会议4次，临时会议10次；召开监事会会议5次，其中定期会议4次，临时会议1次。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监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独立董事依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审议议案和发表独立意见，充分保障各股东依法行使权利，充分尊重中小股东权益，未发生侵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业务运营体系，保证本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在资产上，双方均有各自独立的经营场所，不存在合署办公，资产混同的现象，资产权属关系明晰；在人员上，双方经营管理层及业务团队完全分离，不存在兼职情况，在劳动关系、劳动合同、人事、工资管理及其社会保险等方面有独立完整的体系；在财务上，双方建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有独立的会计预算、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纳税，财务人员没有在本公司兼职的情况；在机构上，双方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独立的行政管理系统，各职能机构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行政隶属关系；在业务上，双方建立有独立的业务运营机制。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注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注：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2 年 6 月 1 日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 年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关于授予董事会增发公司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22 年 7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受让华安基金部分股权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年度内 股份增减变 动量	增减 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 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贺青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1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91.72	否
王松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总裁	男	59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722,000	722,000	-	-	129.65	否
喻健	执行董事、 董事会秘书	男	58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595,000	595,000	-	-	352.50	否
刘信义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管蔚	非执行董事	女	51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钟茂军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陈华	非执行董事	男	48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王文杰	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张焜	非执行董事	男	42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5	是
张义彭	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21年11月25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安洪军	非执行董事	男	47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是
夏大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70	2021年6月28日	2022年5月19日	-	-	-	-	25	否
丁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25	是
李仁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25	否
白维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25	是
李港卫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	2021年6月28日	2023年4月11日	-	-	-	-	25	否
柴洪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5	2021年11月25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	否
吴红伟	监事会副主席、 职工监事	男	56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80.01	否
周朝晖	监事	男	52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5.00	是
沈贇	监事	男	44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5.00	是
左志鹏	监事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15.00	是
邵良明	职工监事	男	51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303.74	否
谢闯	职工监事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	-	-	-	77.95	否
龚德雄	副总裁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350,000	350,000	-	-	116.57	否
谢乐斌	副总裁	男	55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595,000	595,000	-	-	232.07	否
罗东原	副总裁	男	54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595,000	595,000	-	-	308.66	否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 起始日期	任期 终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年度内 股份增减变 动量	增减 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得的 税前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 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聂小刚	副总裁、首席财务官、 首席风险官	男	50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315,000	315,000	-	-	216.98	否
李俊杰	副总裁	男	47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6月28日	599,686	599,686	-	-	234.53	否
张志红	合规总监、 总法律顾问	女	53	2021年6月28日 2022年8月26日	2024年6月28日	595,000	595,000	-	-	332.66	否
李中宁 (离任)	原监事会主席	女	60	2021年6月28日	2022年7月25日	-	-	-	-	133.02	否
合计						4,366,686	4,366,686			2,895.06	

注：1、李中宁女士因到龄退休，于2022年7月25日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2、独立董事夏大慰先生因连续任职满六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务。夏大慰先生离任将导致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不符合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新任独立董事任职之前，夏大慰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等职责。

3、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规定，公司全薪履职的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监事会副主席按照上海市《关于深化国有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工作要求，自2015年1月1日起薪酬结构和水平按《意见》规定执行；公司全薪履职的职业经理人、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的40%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为3年，延期支付的发放遵循等分原则，其中公司总裁及副总裁按照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复的《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自2020年1月1日起薪酬结构和水平按《实施方案》规定执行；2022年度发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前年度递延税前金额：王松18.82万元，喻健142.42万元，龚德雄16.68万元，谢乐斌148.16万元，罗东原210.34万元，聂小刚19.00万元，张志红128.50万元。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薪酬统计口径为其担任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在公司内担任非董监高职务期间领取的薪酬未统计在内。

5、根据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六届监事会监事报酬的议案》，独立董事每人每年25万元人民币（税前）；股东董事和股东监事每人每年15万元人民币（税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和职工监事除其在公司领取的薪酬外不再另行支付报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刘信义先生、管蔚女士、钟茂军先生、陈华先生、王文杰先生、张义澎先生、安洪军先生和独立董事柴洪峰先生放弃其报酬安排。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贺青	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经济师职称，2019年9月加入本公司，2020年2月12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贺先生曾先后担任美国大通银行上海分行企业金融部经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229）浦东分行国际业务部经理、行长助理，上海银行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公司金融部总经理、行长助理，上海银行副行长兼上海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601；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601）副总裁，执行董事、总裁，兼任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在此之前，贺青先生曾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任职。
王松	工业管理工程研究生，2015年8月21日起担任本公司总裁，2015年9月8日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9月8日至2016年5月19日及2016年11月28日至今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王先生曾先后担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副主任、发行部副总经理、债券部总经理；本公司债券业务一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经理、总监，总裁助理兼固定收益证券总部总监，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裁，执行董事兼总裁。在此之前，王松先生曾在中国建设银行任职。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喻健	工商管理硕士，2009年6月16日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5月19日起担任本公司执行董事。喻先生曾先后担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证券发行部副经理、发行一处经理、证券发行部副总经理；本公司投行部副总经理，企业融资部副总监、总监、总经理，上市办公室主任。在此之前，喻健先生曾在航空航天部所属研究所任职。喻先生2016年1月至2022年7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刘信义	同济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本科，技术经济专业研究生，工学硕士，上海交通大学高级金融学院 SAIF-ASU 工商管理博士，高级经济师，2020年6月15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刘先生现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总裁。刘先生自1993年加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00）后，曾历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空港办事处副主任，空港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上海地区总部副总经理，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金融机构处处长（挂职），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主任助理（挂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副行长兼上海地区总部总经理、上海分行行长，副行长兼财务总监、风险管理总监、华一银行董事长等职；2014年2月至2015年4月担任上海国盛（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及董事；2015年4月至2019年11月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行长及副董事长，兼任浦发硅谷银行董事长。
管蔚	曾用名：管朝晖。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2019年7月25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管女士曾先后担任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上海申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助理，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纪委委员、审计监察部经理、监事，上海都市旅游卡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上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管女士2018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9月至今担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1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管女士2019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00）董事。
钟茂军	法学硕士，2015年6月1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钟先生曾先后担任东方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改制办副主任；上海市金融服务办公室多个职务，包括金融机构处副处长、金融稳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金融稳定处处长、金融机构服务处处长、市属金融国资监管服务处处长；国际集团运营总监兼战略研究部总经理。钟先生2016年5月至今担任国际集团董事、运营总监，2016年5月至2017年8月兼任国际集团资本运营部总经理，2020年4月至今兼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监事长。
陈华	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陈先生1996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计划财务部副部长，战略发展部副部长，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开发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货运枢纽推进事业部（航空物流发展公司）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担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王文杰	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2019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曾先后担任广州计划委员会投资处科员，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投资发展部经济师、业务经理，深圳市深投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副总经理，深圳市绿鹏农科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王先生2018年5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崧	经济学硕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先生2007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辽宁汇宝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专员，研祥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助理，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中国光大水务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高级投资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张先生2018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2019年7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023）董事。
张义澎	大学本科学历，2021年11月25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先生1983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市财政局第三分局二所专管员、六所办事员、企财科科员，基建处科员、副主任科员，经建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办公室主任科员，企业处副处长、处长等职。2019年1月至2022年7月担任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月至今担任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安洪军	经济学博士，2019年11月14日起担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安先生自2010年5月加入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项目投资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自2013年4月起任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自2015年9月起兼任新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自2015年11月起兼任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股份代号：0817）非执行董事。于加入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安先生曾就职于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和中国人寿富兰克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项目经理、宏观研究、高级分析员等多个职位，在证券、保险及投资领域拥有丰富经验。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夏大慰	经济学硕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16年5月19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夏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财经大学教师、校长助理及副校长，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院长，2012年8月至今担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的教授、博士生导师及学术委员会主任。夏先生曾先后兼任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上海会计学会会长、香港中文大学名誉教授以及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专家委员会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等职务。夏先生曾于2020年11月至2022年8月担任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00671）独立董事；2016年5月至2022年5月担任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1166）外部监事。夏先生2004年9月至今担任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980）独立董事；2017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603885）独立董事。
丁玮	金融学学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丁先生曾先后担任世界银行及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济学家、部门负责人，德意志银行中国区总裁，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A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995；H股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票代码：3908）投资银行管委会主席兼中金投资银行部负责人，淡马锡全球高级管委会成员、全球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中国区总裁，摩根士丹利投资银行部亚洲副主席，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2021年1月至今担任厦门博润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2021年9月至今担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570）独立董事，2022年6月至今担任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625）独立董事。丁先生曾于2014年10月至2020年2月担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570）独立董事，2014年8月至2021年7月担任神州租车有限公司（曾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于2021年7月8日撤回其上市地位，前股票代码：0699）独立董事。
李仁杰	经济学学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计划处处长，香港江南财务公司执行董事，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兴业银行深圳分行行长，兴业银行副行长，兴业银行董事、行长，陆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LU）董事长。
白维	法学硕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白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环球律师事务所律师、美国Sullivan&Cromwell律师事务所律师，曾兼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九届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委员、2013年7月至2019年8月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601；H股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代码：2601）独立非执行董事、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白先生1992年4月至今担任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律师。
李港卫	硕士学位，2017年4月11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李先生1980年9月至2009年9月担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目前，李先生分别在数家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包括：2010年6月起于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951）、2010年7月起于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233）、2010年10月起于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117）、2011年3月起于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493）、2012年11月起于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2222）、2013年11月起于雅士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230）、2014年5月起于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451）。李先生曾于2011年3月至2020年2月担任西藏5100水资源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115）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年8月至2020年12月担任中国润东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1365）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年8月至2022年6月担任万洲国际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号：0288）独立非执行董事。2007年至2017年，李先生获委任为湖南省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委员。李先生为多个特许会计师协会的会员，包括：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公会、澳大利亚特许会计师公会、ACCA特许会计师公会、香港会计师公会及澳门注册会计师公会会员。
柴洪峰	金融信息工程管理专家，中国工程院院士，金融学硕士，一级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年11月25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柴先生曾先后担任国家外汇局信息中心副处长，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副总裁，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裁，担任国家电子商务与电子支付工程实验室理事长、主任；2020年3月至今担任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教授。柴先生兼任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移动金融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建设银行智慧政务战略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委员，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吴红伟	曾用名吴红卫，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吴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航天局八〇一研究所设计员、工程组长，科研计划处处长助理、副处长，科技处副处长，科技委秘书，人事保卫处处长，所务部主任，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上海新光电讯厂党委书记；上海市社会工作党委人力资源部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党委秘书长；上海市国资委纪委书记、党委委员，上海市纪委监委驻上海市国资委党委纪检组组长；2017年9月至2021年5月担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837；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837）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上海市纪委监委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吴先生2021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周朝晖	硕士研究生，工程师，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周先生曾先后担任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主办，证券部业务副主任、业务主任、副部长，证券事务代表；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业务主任，董事长秘书；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关系高级经理、代职主任、主任、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6月至2020年10月兼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939）监事；2021年6月至2022年7月兼任深圳市东部电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7月兼任深圳市鹏湾电力运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周先生2020年6月至今担任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027）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2012年5月至今兼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至今兼任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2021年11月至今兼任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沈燮	大学本科学历，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沈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职员；上海锦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006）董事会办公室助理；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900929）规划发展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沈先生2015年6月至今担任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650，900914）董事会秘书。
左志鹏	曾用名左反修，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16年6月27日起担任本公司监事。左先生曾先后担任安庆纺织厂财务科科员；安徽华茂纺织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助理；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850）董事、财务处处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并在其下多家子公司兼任董事。左先生2007年3月至今担任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今担任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邵良明	法律硕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邵先生曾先后担任扬州市邗江区赤岸中学教师、副校长；上海市崇明县委组织部组织科副主任科员；上海市金融工作党委干部人事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办主任、财富管理业务总部总经理。邵先生2020年11月至2021年10月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5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党委宣传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22年5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委宣传部部长。
谢闯	经济学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谢先生曾先后担任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基础部教师；江西财经大学江西经济发展研究院研究员；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总部高级经理；先后任职于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博士后工作站项目研究岗和绩效管理岗。谢先生2016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会办公室任职。
龚德雄	工商管理硕士，2016年11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龚先生曾先后担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浦东营业部副主任、证券部投资调研科科长、证券部副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海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本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委员会总裁；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席。龚先生2020年4月至今兼任本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委员会总裁。
谢乐斌	经济学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谢先生曾先后担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常务董事；本公司稽核审计部（沪）副总经理、稽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稽核审计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稽核审计总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副财务总监，财务总监兼营运总监、首席风险官，投行事业部总裁、执行委员会主任。在此之前，谢乐斌先生曾在万国证券有限公司任职。
罗东原	工商管理硕士，审计师，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罗先生曾先后担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部高级经理；本公司债券业务二部业务董事，固定收益证券总部业务董事、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债务融资部总经理，固定收益证券部总经理，交易投资业务委员会总裁、固定收益外汇商品部总经理。在此之前，罗东原先生曾在焦作解放区审计所任职。罗先生2021年7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机构与交易业务委员会总裁。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聂小刚	经济学博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首席风险官。聂先生曾先后担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投行三部员工；本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副经理，营销管理总部副经理，董事会秘书处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总裁；本公司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兼权益投资部总经理、战略投资部总经理、战略投资及直投业务委员会副总裁，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本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李俊杰	经济学硕士，2021年6月28日起担任本公司副总裁。李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高级主管、助理主任；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行政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金融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兼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李先生2021年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1年6月至今兼任本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22年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投行事业部总裁、执行委员会主任。
张志红	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18年11月19日起担任本公司合规总监，2022年8月26日起兼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张女士曾先后担任上海证管办党委（纪检）办公室副主任、机构处副处长；上海证监局机构监管处处长、机构监管一处处长、上市公司监管一处处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副总经理；本公司总裁助理、投行业务委员会副总裁，业务总监、投行业务委员会副总裁。张女士2020年5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工会主席。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信义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9年11月	至届满
管蔚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财务总监	2019年9月	至届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	至届满
钟茂军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运营总监	2016年5月	至届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20年4月	至届满
陈华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2018年11月	至届满
王文杰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8年5月	至届满
张崧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副部长	2018年6月	至届满
张义澎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2022年7月
		财务总监	2019年1月	至届满
安洪军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裁	2013年4月	至届满
周朝晖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代表	2008年6月	2022年9月
		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2014年1月	至届满
		董事会秘书	2020年6月	至届满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沈赟	上海锦江在线网络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5年6月	至届满
左志鹏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4月	至届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喻健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届满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8月	2022年1月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2年2月	至届满
刘信义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月	至届满
管蔚	赛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届满
	赛领国际投资基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至届满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届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届满
钟茂军	上海谐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月	至届满
陈华	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至届满
	国华卫星应用产业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至届满
	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届满
张崧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至届满
张义澎	上海城投环保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	至届满
	上海城投环保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	至届满
	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至届满
安洪军	Profound Brilliant Star Limited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届满
	新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2015年9月	至届满
	汇鑫资本国际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至届满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5年11月	至届满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夏大慰	联华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年9月	至届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6年5月	2022年5月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7月	至届满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9年9月	至届满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2022年8月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6月	至届满
	正信银行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月	至届满
	上海城创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月	至届满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	至届满
丁玮	厦门博润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1年1月	至届满
	厦门博润博为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月	至届满
	厦门博润资本控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0月	至届满
	博润多策略(厦门)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1月	至届满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9月	至届满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	至届满
李仁杰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	至届满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	至届满
白维	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1992年4月	至届满
李港卫	超威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6月	至届满
	中国西部水泥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7月	至届满
	中国现代牧业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0年10月	至届满
	国美电器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1年3月	至届满
	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2年11月	至届满
	雅士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年11月	至届满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5月	至届满
	万洲国际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8月	2022年6月
柴洪峰	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教授	教授	2020年3月	至届满
周朝晖	深圳市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6月	2022年7月
	深圳市鹏湾电力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1月	2022年7月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至届满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年10月	至届满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5月	至届满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左志鹏	安徽华茂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3月	至届满
	安徽华泰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届满
	安徽华意制线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织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月	至届满
	安庆华茂佰斯特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7月	至届满
	安庆华欣产业用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届满
	阿拉尔市新凯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9月	至届满
	阿拉山口博源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至届满
	阿拉山口华泰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届满
	华茂(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2月	至届满
	安徽宜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至届满
	上海华茂恩逸艾世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9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2月	至届满
	安庆元鸿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	至届满
	昆明市东川区老明槽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届满
	浏阳市鑫磊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届满
	安徽新天柱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5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经纬新型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届满
	安庆华维产业用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届满
	安庆振风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届满
	安庆市振风拍卖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至届满
	安徽华茂振阳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至届满
	安庆新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4月	至届满
谢乐斌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21年12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届满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美国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至届满
罗东原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至届满
	国泰君安证券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至届满
聂小刚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8月	2022年6月
李俊杰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至届满
张志红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长	2014年8月	至届满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设立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按正规且透明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根据董事会所定的企业经营方针及目标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提出建议。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提出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等，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高管的薪酬分为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任期激励三部分。依据《进一步深化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职业经理人考核办法》《职业经理人薪酬办法》等，确定职业经理人薪酬，包括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其中年薪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长期激励部分依据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本节“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578.9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中宁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到龄退休，于2022年7月25日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张志红	合规总监、总法律顾问	聘任	2022年8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聘任张志红女士为公司总法律顾问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服务合约

公司与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和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签署了有关遵守法律法规和仲裁规定协议书，该协议书自公司于香港联交所上市或相应董事、监事就职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此外，公司所有董事和监事，均未与公司或公司附属公司订立任何在一年内不能终止，或除法定补偿外还须支付任何补偿方可终止的服务合约。

（七）董事在与本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所占权益

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安洪军先生自2013年4月至今担任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由于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现持有《证券及期货条例》下从事第4类（就证券提供意见）和第9类（提供资产管理）受规管业务牌照，其已经或可能与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某些业务直接或间接构成竞争。除本报告披露外，本公司无其他任何董事在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有任何权益。

（八）董事、监事在重大合约中的权益

除“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中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没有任何令公司董事、监事或与该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于报告期内或曾经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

（九）其他

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六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成员人数比例超过三分之一，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人数和资格均符合境内监管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此外，公司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3.13 条就其各自的独立性出具的年度确认书。因此，公司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备香港上市规则要求的独立性。

公司已经设立不同的正式和非正式渠道，使独立非执行董事能够以开诚布公的方式表达他们的意见，并在有需要时可以保密方式发表意见。这些渠道包括每年内与董事长的闭门会议，以及与管理层和其他董事会成员（包括董事长）在会议外的互动。若有利益冲突，相关董事将回避表决并考虑向律师及公司秘书征询意见。因此，公司认为董事会可以获得独立的观点和意见。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2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上海金融科技基金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调整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基金设立方案部分内容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3 月 30 日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报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关于提请审议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22 年度集团公司风险偏好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22 年度集团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含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向上海国泰君安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赠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向国泰君安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增发 A 股、H 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听取《关于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技术管理的专项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5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在雄安新区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向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受让华安基金部分股权的议案》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6 月 16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6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开展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设立财富管理委员会执行办公室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7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设立前海分公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将权益客需部升级为一级部门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中期合规报告》、《公司 2022 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关于提请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和《关于提请修订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0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在临港新片区、青浦新城区域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开展交易所债券做市交易业务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0 月 17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不向下修正“国君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并解除限售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 2022 年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长三角协同优势产业二期基金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设立海南子公司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签署 2023-2025 年年度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 2023 年年度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提请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购置大湾区办公房产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将海外机构客户部升级为一级部门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权力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研究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或者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

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总法律顾问、总审计师，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决定设立子公司的方案；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听取公司总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对公司合规管理的有效性、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履行相应职责；决定公司的合规管理目标，履行下列合规管理职责：审议批准合规管理的基本制度；审议批准年度合规报告；建立与合规负责人的直接沟通机制；评估合规管理有效性，督促解决合规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决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第（三）、（五）、（六）项规定的情形收购本公司股份；推进公司文化建设，指导公司文化建设工作；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贺青	否	14	14	12	0	0	否	2
王松	否	14	14	12	0	0	否	1
喻健	否	14	14	12	0	0	否	2
刘信义	否	14	14	12	0	0	否	0
管蔚	否	14	14	12	0	0	否	0
钟茂军	否	14	14	12	0	0	否	1
陈华	否	14	14	12	0	0	否	0
王文杰	否	14	14	12	0	0	否	0
张焱	否	14	14	12	0	0	否	0
张义澎	否	14	14	12	0	0	否	0
安洪军	否	14	14	12	0	0	否	0
夏大慰	是	14	14	12	0	0	否	0
丁玮	是	14	14	12	0	0	否	1
李仁杰	是	14	14	12	0	0	否	0
白维	是	14	14	12	0	0	否	2
李港卫	是	14	14	12	0	0	否	2
柴洪峰	是	14	14	1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三）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

1、报告期内董事会在企业管治方面的主要举措

（1）企业管治及相关建议。2022年，公司董事会积极应对国内经济下行、市场波动加剧等多重考验，做到“交易服务不停摆，改革发展不停步”，稳住大盘，顶住压力，以综改为抓手，统筹改革、布局发展，大力推进落实事关长远的改革举措，完成重点区域、重点业务的战略布局和“打基础、补短板”的各项任务，连续15年在中国证监会组织的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获得行业最高的A类AA级，在行业文化建设实践中继续保持A类最高评级，通过主动投身公益活动、社区共建和助力乡村振兴积极履行金融国企责任担当，公司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品牌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稳中有升，实现“第一个三年”圆满收官。

（2）董事履职及发展。公司建立经营管理情况月度报告制度，及时为董事提供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证券行业发展情况等，为其履职提供便利。同时，定期向董事提供最新监管动态，组织中介机构为董事履职提供专业培训或组织董事参与监管部门、行业协会举办的专业培训，不断提高董事的履职能力。董事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公司战略研讨会等方式建言献策，认真履职，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能力。

（3）完善治理体系。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香港联交所等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修订了相关的公司治理制度；设立总法律顾问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法律审核，列席董事会参与研究讨论或审议涉及法律合规相关议题；推动设立总审计师一职，加强董事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提升内部审计监督的独立性、专业性，加强对内部审计工作的统一集中管理；将依法治企、廉洁从业要求写入公司章程，坚持合规经营、诚实守信，全面建设法治企业，切实加强廉洁从业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廉洁从业管理体制，实现对公司及员工廉洁从业风险的有效识别、管理和控制，形成廉洁风险内部控制长效机制，使廉洁文化成为公司合规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严格防范重大廉洁从业风险。

（4）完善优化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坚持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完善短期与中长期相结合的薪酬结构，激发管理层活力，完成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严格执行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解除劳动合同或绩效考核未达标等情况进行区分，按照不同授予价格进行回购。

2、董事培训情况

公司持续开展对董事的培训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介机构对全体董事进行了2次专题培训；组织董事参加了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交所等机构举办的专业培训。同时公司向董事发送经营管理情况月度报告、相关法律法规制定及修订、反洗钱、廉洁从业等阅读学习资料，帮助董事及时了解行业最新动态、法律法规和政策，掌握公司经营管理、风险合规、财务等方面的重大事项。董事培训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培训方式及内容
贺青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10月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2022年从业人员后续培训；2022年12月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司治理专题培训”-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点讲解。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王松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7月参加上海国资委“2022年度本市国有企业董事线上专题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10月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2022年从业人员后续培训；2022年12月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司治理专题培训”-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点讲解。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喻健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2022年2月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董秘沙龙；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5-6月参加中证协和上交所上市公司董秘后续培训；2022年7月参加上海国资委“2022年度本市国有企业董事线上专题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10月参加中国证券业协会2022年从业人员后续培训；2022年12月参加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司治理专题培训”-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点讲解。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刘信义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7月参加上海国资委“2022年度本市国有企业董事线上专题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管蔚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7月参加上海国资委“2022年度本市国有企业董事线上专题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钟茂军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7月参加上海国资委“2022年度本市国有企业董事线上专题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陈华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6月参加上交所董事初任培训；2022年7月参加上海国资委“2022年度本市国有企业董事线上专题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姓名	职务	培训方式及内容
王文杰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张崧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张义澎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6月参加上交所董事初任培训；2022年7月参加上海国资委“2022年度本市国有企业董事线上专题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安洪军	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夏大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12月参加贝克·麦坚时律师事务所《2022年度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培训。2022年参加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辅导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丁玮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6月参加上交所独立董事后续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李仁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白维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6月参加上交所独立董事后续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李港卫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中伦律师事务所《有关私有化要约期间董事责任》培训；2022年10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七章学习；2022年11月参加盛德律师事务所董事责任培训；2022年12月参加苏利文·克伦威尔律师事务所《香港公司〈收购兼并及股份回购守则〉》培训；2022年12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上市公司董事持续义务》、金杜律师事务所《上市规则及ESG》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柴洪峰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2年3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2022年8月参加富而德律师事务所《香港法律及监管最新动态》培训。阅读学习反洗钱、廉洁从业、期货和衍生品法解读等资料。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战略及 ESG 委员会	贺青（主任委员）、刘信义（委员）、王文杰（委员）、安洪军（委员）、丁玮（委员）、柴洪峰（委员）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	夏大慰（主任委员）、管蔚（委员）、王文杰（委员）、丁玮（委员）、李仁杰（委员）
审计委员会	李港卫（主任委员）、陈华（委员）、张崧（委员）、夏大慰（委员）、白维（委员）
风险控制委员会	李仁杰（主任委员）、王松（委员）、钟茂军（委员）、张义澎（委员）、白维（委员）

(2) 报告期内战略及 ESG 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公司向国泰君安期货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和《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ESG 报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战略及 ESG 委员会 2022 年主要工作成果：对公司重大投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的 ESG 治理进行研究并提供决策咨询建议，包括 ESG 治理愿景、目标、政策等。
2022 年 5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向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受让华安基金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2 月 15 日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及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设立海南子公司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战略及 ESG 委员会主要职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进行研究并提供咨询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的 ESG 治理进行研究并提供决策咨询建议，包括 ESG 治理愿景、目标、政策等；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评价，并适时提出调整建议；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 报告期内，战略及 ESG 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贺青	3	3
刘信义	3	3
王文杰	3	3
安洪军	3	3
丁玮	3	3
柴洪峰	3	3

(3) 报告期内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母公司 2021 年度薪酬总额进行决算计提；同意母公司 2022 年度薪酬继续采用原方式、方法进行预算预提；对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的绩效进行二级考评打分；根据合规负责人张志红女士的述职报告，对其进行了专项考核，出具 2021 年度专项考核报告；同意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绩效奖金方案。	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审议公司职业经理人任期目标责任书；
2022 年 8 月 25 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经审议张志红女士符合公司总法律顾问任职条件；同意《关于提请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建议》；对公司总裁和副总裁进行 2019-2021 年度任期二级考评打分。	审议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并解除限售；
2022 年 11 月 22 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对公司职业经理人进行了二级考评打分；同意公司根据职业经理人方案，对职业经理人按二级考评的最终绩效结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 2021 年度绩效年薪的分配；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绩效管理合同及职业经理人 2022-2024 任期目标责任书；同意按上海市国资委的相关通知精神执行组织任命领导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激励；根据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并解除限售，按激励计划规定进行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股票解锁；同意按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	审议组织任命领导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激励； 提请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
2022 年 12 月 19 日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建议》。	

●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为符合及落实香港上市规则关于董事会多元化的有关规定，使董事会的构成更加科学合理，公司制定了《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候选人的选举基于一系列多元化角度观察，包括但不限于候选人的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知识及 / 或服务年限。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按年度讨论并协定预期目标，致力于推动执行董事会多元化政策，并建议董事会依照目标行事。董事会的构成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公司视提升董事会层面的多元化为达到集团战略目标及达成可持续均衡发展关键元素。作为董事会继任计划的一部分，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每年至少审查一次董事会的架构、人数及人员组成情况（包括技能、知识和经验等方面），并就因配合公司策略而对董事会作出的变动提出建议。在提名董事候选人时，应考虑候选人的品格、资格（包括专业资格、技巧、知识及与本公司业务和策略相关的经验）、为实现董事会多元化政策而采纳的任何可计量目标、挂牌上市证券交易所及上市地监管机关规定的条件等。

董事会目前共有十七名董事，其中一名女士，占董事会成员约 5%，董事会希望女性成员比例至少维持在现时的水平。日后若有适合人选，董事会将继续增加女性成员的比例。在董事继任方面，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在有需要时会聘请独立专业寻聘机构协助物色潜在非执行董事人选。

公司恪守平等雇佣、同工同酬的用工政策，为女性员工提供公平、公正的就业机会和发展平台，促进员工构成在性别、年龄、专业背景等方面的多元化，并在《女职工特殊权益保护专项集体合同》专门约定女职工劳动权益保护事项，报告期末，公司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男女比例为 1.2:1。

● 报告期内，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夏大慰	4	4
管蔚	4	4
王文杰	4	4
丁玮	4	4
李仁杰	4	4

(4)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9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上海金融科技基金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调整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基金设立方案部分内容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 2022 年主要工作成果：听取外部审计师年度审计计划并提出建议；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听取内部审计工作汇报并提出建议；审阅公司年报、半年报、季报等定期报告；审议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公司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含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审定公司关联方名单、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以及 2022 年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2 年 3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听取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情况的报告，听取集团稽核审计中心 2021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度工作计划的报告。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重大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审定《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关联方名单的议案》。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含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4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5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受让华安基金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8 月 22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听取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审阅工作的汇报》，听取集团稽核审计中心《2022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工作计划》，审定《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关联人名单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1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 2022 年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2 月 15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参与设立长三角协同优势产业二期基金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签署 2023-2025 年年度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与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 2023 年年度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审计师提供非鉴证服务预先同意方法的议案》。	

● 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

指导及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并监督外部审计机构的执业行为；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包括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断，提交董事会审议；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履行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职责；负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要求，充分发挥在年报和财务报告工作中的作用，积极履行在年报和财务报告编制、审议和披露工作中的职责，提高年报和财务报告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通过审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稽核工作报告、关联/连交易议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监督审计工作的开展、监督关联/连交易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李港卫	9	9
陈华	9	9
张翥	9	9
夏大慰	9	9
白维	9	9

(5)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8 日	第六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反洗钱 2021 年度报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 2022 年度集团公司风险偏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 2022 年度集团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风险控制委员会 2022 年主要工作成果：审议并建议董事会确定公司 2022 年度风险偏好；审议并建议董事会确定公司自有资金业务规模；审阅公司反洗钱 2021 年度报告、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报告（2022）；定期审阅公司合规报告和风险管理报告。
2022 年 8 月 24 日	第六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2 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2022 年中期合规报告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12 月 13 日	第六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关于提请审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评估报告（2022）〉的议案》。	

● 风险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

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合规管理和风险管理的机构设置及其职责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对需董事会审议的合规报告和风险评估报告进行审议并提出意见；受董事会的指派，最少每年讨论一次公司及其附属公司的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并向股东汇报已经完成有关讨论；有关讨论应涵盖所有重要的监控，包括财务监控、运作监控及合规监控；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情况：**

委员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李仁杰	3	3
王松	3	3
钟茂军	3	2
张义澎	3	3
白维	3	3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履职情况说明

(一)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4 次，临时会议 1 次。经审议、表决，报告期监事会所有议案均全票通过，无弃权 and 反对情形。会议情况如下：

1、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合规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含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报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等九项议案，并对年度报告、利润分配预案等事项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2、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对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3、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中期合规报告》、《公司 2022 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等三项议案，并对半年度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4、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对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5、202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并解除限售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两项议案，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将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提请公司股东大会、A 股类别股东会和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

（三）报告期内监事出席监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表

监事姓名	职务	参加监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吴红伟	监事会副主席、职工监事	5	5	3	0	0	2
周朝晖	监事	5	5	3	0	0	2
沈赟	监事	5	5	3	0	0	1
左志鹏	监事	5	4	3	1	0	0
邵良明	职工监事	5	5	3	0	0	2
谢闻	职工监事	5	5	3	0	0	2
李中宁（离任）	原监事会主席	2	2	1	0	0	2
年内召开监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本年度共召开股东大会 2次
通讯表决方式次数					3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5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0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4,4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业务人员	9,093
业务支持人员	4,701
管理人员	698
合计	14,4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62
硕士及研究生班	5,566
本科	7,205
大专及以下	1,559
合计	14,492

(二) 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薪酬管理制度，包括：《薪酬管理办法》、《绩效管理辦法》、《专业职级管理办法》等。公司以岗位价值和能力为导向，以绩效成绩为牵引，建立“内具公平，外具竞争”的薪酬体系，提高薪酬资源的使用效率，激励绩效优秀员工，达到凝聚和吸引优秀人才的目的。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制定并实施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一步加强对公司核心骨干员工的激励与保留。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为员工建立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和企业年金。

(三) 培训计划

公司不断打造多层次的人才培训体系，面向“业务人才、管理人才、国际化人才、博士后高端人才”设立分层分类的培训项目，持续探索建立一套跨部门、跨条线、跨专业人才交流、覆盖全职业生涯的人才培养机制，通过分层分类开展系列员工培训，丰富优化员工培训成长路径，赋能公司各类人才体系。2022年，公司面向员工开展线下和线上培训共158.7万学时，其中线上培训132.8万学时，线下面授培训25.9万学时；截至2022年末，公司累计开发与引进线上及线下课程共计30,394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标准工时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人民币 1,459.60 万元

(五) 经纪人情况

截至2022年末，本集团共有证券经纪人1,677人，较上年末减少233人。经纪人与集团签署委托代理合同，接受集团委托，在集团授权范围内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集团对经纪人实施统一管理，通过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内控机制、系统平台，规范对经纪人的管理。集团对经纪人展业采取事前防范、事中监控、事后审查的措施，通过对经纪人开展岗前培训、展业培训，加强经纪人的执业管理，通过非现场监控平台对经纪人客户的交易情况进行监控和跟踪，及时发现风险问题，通过稽核审计，规范经纪人管理，有效控制经纪人业务风险。集团定期对经纪人名下客户进行回访，了解经纪人的执业情况，确保经纪人合规展业。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明确制定了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即“公司应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应综合考虑内外部因素、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在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以及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当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资本公积为正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资金情况提议公司进行年度或中期现金分配，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包括年度分配和中期分配）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根据相关规定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等部分）的 15%。公司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应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股本规模，充分考虑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该次实际分配利润的 20%，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

若公司因特殊情形需要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者现金分红低于规定的比例时，公司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

2022 年末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0,763,092,467 元。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扣除 2022 年末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对可供分配利润的影响 2,305,402,431 元后，2022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中可进行现金分红部分为 38,457,690,036 元。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 A 股股东和 H 股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5.3 元（含税）。

因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18 年 1 月 8 日进入转股期，A 股股东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时公司的总股本目前尚无法确定。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906,672,636 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4,720,536,497 元，占 2022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41.02%。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二个月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制订合规、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利益。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 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 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5.3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4,720,536,497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07,150,26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	41.0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4,720,536,497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	41.02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1、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	2021-052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并解除限售的议案》, 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 420 名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 24,900,183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 上述股份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报告期末, 尚未解除限售股份共 62,321,807 股股份, 其中首次授予部分 52,321,817 股, 预留授予部分 9,999,990 股。	2021-069 2022-005 2022-069 2022-070 2022-073
2、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回购注销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 11 人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 共计 1,778,000 股, 回购价格为 7.08 元/股, 回购金额为 12,588,240 元。2022 年 1 月 27 日, 公司完成 1,778,000 股 A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剩余 A 股限制性股票 87,221,990 股。	
2023 年 3 月 20 日, 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487 名激励对象中共有 19 名激励对象存在解除劳动合同或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等情况, 公司拟对其获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共计 2,156,747 股, 其中以 6.40 元/股回购首次授予的 171.4037 万股、7.27 元/股回购预留授予的 44.271 万股, 回购金额为 14,188,338.50 元。待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 公司剩余 A 股限制性股票将变为 60,165,060 股。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制订了《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职业经理人考核办法》《职业经理人薪酬办法》。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及相应的薪酬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职业经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将职业经理人绩效年薪与公司业绩、个人业绩考核结果紧密挂钩，从而为职业经理人薪酬激励制度市场化提供保障，切实提高公司整体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第一批解除限售的公司业绩条件已成就，公司按照《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公司层面和个人层面的解除限售业绩条件达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股票进行解锁，将高级管理人员中长期激励与公司战略、股东回报紧密挂钩，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高度重视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因素，制定了较为全面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优化组织架构和配套经营管理机制；制定或修订《分支机构一线合规与风控管理办法》、《从业人员投资行为管理办法》、《廉洁从业规定》、《证券交易所客户异常交易行为管理办法》、《信息隔离墙管理办法》等重要合规管理制度；制定公司重点业务、子公司重大项目的风险管控方案，突出审计专业化分工，完善重点领域合规风险管控；梳理优化一线合规风控职责清单，筑牢三道防线；优化分类分级审核机制，形成较为完整的公司问责制度体系；完善投行业务风险管控机制，加大投行业务存续期风险排查力度；以数字化手段提高管理水平，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良好。公司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将“专业经营、协同发展、集约运营、分类管理、高效服务、有效管控”作为子公司管理的基本目标和原则，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子公司合规与风险管理办法》、《子公司财务管理办法》等一系列专项制度，从综合管理、垂直管理、集约化管控、统一管理多维度系统地完善对子公司的管控。华安基金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之后，公司将华安基金纳入控股子公司进行管理，坚持依法合规，严格遵循法人治理要求，保持华安基金作为公募基金公司的独立性。同时公司深入推进集团全面数字化转型工作，有效通过数字化手段加强对子公司管控，赋能子公司业务高质量发展。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一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于 2021 年组织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工作。经自查，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交所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自查发现的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等问题，均已于 2021 年完成整改。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十六、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合规、稽核部门报告期内完成的检查稽核情况

（一）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通过聘任合规总监，成立法律合规部，组建一线合规风控队伍等举措，建立健全了由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与监事会、合规总监、法律合规部以及公司一线合规风控人员组成的四级合规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合规总监作为公司合规负责人，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法律合规部、内核风控部，协管集团稽核审计中心，组织协调各内控部门及相关管理部门，共同履行包括合规管理在内的各项内部控制。公司总部配备专职合规管理人员，并且在公司总部相关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一线合规风控人员，负责对各单位进行合规检查、培训、咨询、审核、监测、沟通等工作。

2022年，公司持续加强规章制度体系建设，积极推动落实监管新规，修订重要合规管理制度。对创新业务强化法律合规支持，优化审查机制，持续跟踪评估已落地创新业务。强化集团化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完善管理机制，督促指导子公司健全其合规管理体系。不断提升金融科技在合规管理工作中的运用水平，全面升级法律合规平台。推进落实洗钱风险管理工作，严格落实反洗钱执法检查整改。强化合规文化建设，多方式开展宣导培训，推动廉洁文化建设。不断完善公司法治建设，营造良好法治氛围。各项合规管理日常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二）合规检查情况

2022年，公司坚持以问题和风险为导向，针对重点环节或各项业务开展情况，开展各项合规检查共计36项，组织了若干重点专项自查自纠工作，提出整改建议，并对检查所发现的问题及隐患严格督促整改。

（三）稽核审计工作开展情况

2022年是集团稽核审计中心改革转型的关键之年。为加强党对内部审计工作的全面领导，公司成立了党委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审计领域重大工作的顶层设计、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在公司党委的大力支持下，集团稽核审计中心结合业务特征、审计实践，按照打造“强”前台、“优”中台和“精”后台的思路，对部门组织架构进行优化调整，新设非现场分析与跟踪组，负责数字化审计工作，推动审计工作由“项目驱动”向“平台驱动”和“流程驱动”转型。

报告期内，集团稽核审计中心坚持以风险为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拓宽审计广度和审计深度，优化审计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审计工作流程和作业标准，加强审计整改闭环管理，统一高效开展集团范围的审计工作。报告期内，集团稽核审计中心共完成审计项目262个，其中总部、子公司项目57个，分支机构项目205个，全面覆盖了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股权投资业务、资产托管业务、信用业务、国际业务，以及财务管理、合规管理、内控管理、信息技术管理、关联交易、反洗钱等领域。

通过上述审计工作，集团稽核审计中心积极融入公司发展大局，对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检查评价，对存在的主要风险进行了揭示并督促整改，切实发挥了监督保障作用，为公司实现稳中求进和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十七、其他

（一）股东权利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力。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在公司章程的指引下，公司有序运行并保持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保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二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公司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做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做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后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此外，公司章程第七十九条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需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否则，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订自 2022 年 7 月 8 日起生效。具体修订内容请参见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18 日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相应变更公司章程。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章程修订自 2023 年 3 月 20 日起生效。具体修订内容请参见本公司 2023 年 3 月 1 日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三）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搭建了包括现场、电话、网络等多种沟通渠道，涵盖业绩说明会、路演、投资者开放日、接待投资者调研、公司网站、投资者热线、电子邮件等多种沟通方式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平台，并通过主动参与上交所的 e 互动平台、参加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出席卖方机构投资策略会或投资论坛等多种形式的活动，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证了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股东如有任何查询，可通过邮件、热线电话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办公地址，公司会及时以适当方式处理相关查询。报告期内，公司对已开展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进行检讨，并对实施及成效表示满意。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公司举行分析师电话会议 2 次、投资者开放日活动 1 场，共计 196 人次的境内外机构的分析师和投资者参会；参加机构策略会 17 场，共 249 人次参会；召开网上业绩说明会 3 场，共 24 位投资者提问；接听投资者来电 653 次，回复“上证 e 互动”问题 167 次。

2022 年公司与投资者沟通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2 年 2 月 18 日	上海浦东丽思卡尔顿酒店	现场沟通	东吴证券 2022 年度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财富管理及机构与交易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2 月 18 日	-	电话沟通	中信建投证券春季上市公司线上见面会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财富管理、机构与交易、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2 月 22 日	-	电话沟通	华泰证券春季线上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机构与交易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3 月 31 日	-	电话沟通	公司 2021 年度分析师沟通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及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及投资管理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4 月 1 日	-	网络沟通	参加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及财富管理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4 月 13 日	-	电话沟通	公司春季线上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机构与交易及投资管理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5 月 11 日	-	电话沟通	华创证券 2022 年中期线上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机构与交易及投资管理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5 月 12 日	-	网络沟通	美国银行 2022 年亚太金融地产年会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及投资管理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5 月 12 日	-	电话沟通	广发证券 2022 “对话掌门人” 高端论坛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机构与交易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6 月 2 日	-	电话沟通	申万宏源 2022 夏季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机构与交易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6 月 16 日	-	电话沟通	公司 2022 年夏季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投资银行、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6 月 21 日	-	电话沟通	光大证券 2022 年中期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机构与交易及国际业务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6 月 22 日	-	电话沟通	中银证券 2022 年中期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及投资管理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8 月 29 日	-	电话沟通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分析师沟通会所邀请的分析师及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8 月 29 日	-	网络沟通	参加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 年 11 月 1 日	-	网络沟通	美国银行 2022 China Conference 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及投资管理等经营发展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2年11月3日	上海浦东香格里拉酒店	现场沟通	华泰证券2022年秋季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机构与交易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年11月8日	-	网络沟通	参加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年11月9日	-	电话沟通	申万宏源2022年秋季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机构与交易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年11月17日	公司会议室	现场沟通	2022年投资者开放日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与交易及投资管理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年12月9日	-	网络沟通	中泰国际“2023年港股投资策略展望”线上论坛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及机构与交易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年12月23日	-	电话沟通	中银证券年度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财富管理、投资银行及机构与交易等经营发展情况
2022年12月28日	-	电话沟通	中信建投2023年度资本市场峰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公司战略、投资银行、投资管理及国际业务等经营发展情况

（四）董事、监事及有关雇员之遵守证券交易守则

公司制订并修订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于2017年4月11日公司H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施行。与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管理规定相比较，《管理办法》已采纳标准守则所订标准作为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雇员进行证券交易的行为准则，且规定更为严格。经查询，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确认其在报告期内已严格遵守《管理办法》和《标准守则》的相关规定。

（五）董事及审计师就账目之责任

董事会已确认其承担编制本集团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报告的责任。

董事会负责就年度及中期报告、股价敏感资料及其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及其他监管规定所需披露事项，呈报清晰而明确的评估。管理层已向董事会提供有关必要的解释及资料，以便董事会就本集团的财务数据及状况作出知情评估，以供董事会审批。

公司并无面临可能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业务之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事件或情况。另外，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了适当的投保安排。

（六）管理层职责

公司管理层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管理层主要负责实施董事会决议；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负责内部员工选聘管理，并决定员工报酬等。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总裁职权包括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的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总法律顾问除外）；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落实董事会文化建设工作要求，开展公司文化建设工作；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七）公司秘书

本公司联席公司秘书为喻健先生与邝燕萍女士。喻健先生兼任本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为本公司内部的主要联络人。邝燕萍女士为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总监。报告期内，喻健先生接受了超过 15 个小时的专业培训，培训内容详见本节“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八）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作为在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众公司，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等境内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以规范公司运作，致力于不断维护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报告期内，公司被处罚和公开谴责等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九）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按照制度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和报备工作，不存在因内幕信息泄露导致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情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规范内幕信息保密和登记工作，强化内幕信息保密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这一机制涵盖了内幕信息生成、收集、传递、审核、保密、公平披露等各个关键控制环节，并通过加强制度培训、规范工作要求、完善责任追究、强化信息披露意识等确保制度的执行力。

环境 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9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为金融业企业，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及其重要子公司。公司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总部办公场所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检测，各项检测均符合国家的标准。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公司作为大型国有金融机构，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与碳中和的战略决策部署，积极助力双碳目标、应对气候变化挑战。公司充分发挥证券全牌照优势，持续提升绿色低碳金融服务能力；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全面加快公司向绿色发展方向转型；力争成为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企业公民示范，为服务上海国际碳金融中心建设以及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贡献金融力量。

1、切实落实公司“双碳”行动方案

公司高度重视“双碳”工作，2014年在证券行业内率先成立场外碳金融业务团队。国家“双碳”目标提出之后，公司又率先响应，于2021年5月制定发布《国泰君安践行碳达峰与碳中和的行动方案》，并于2021年11月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及ESG委员会，负责统筹推进公司“双碳”工作。2022年3月，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泰君安践行碳达峰与碳中和的行动方案》，公司董事会战略及ESG委员会建立健全公司ESG工作组织体系，编制公司ESG年度工作计划，切实把ESG治理融入公司战略实施和日常经营管理之中，推动碳金融、绿色投融资业务持续发展壮大，深入实施绿色低碳运营。

2、提供领先的碳金融综合服务

公司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2015年首批获得中国证监会碳交易牌照，2016年成为首家加入国际排放贸易协会（IETA）的中国境内证券公司。公司与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等碳排放权交易所建立登记结算关系，保证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完成证券公司首单CCER（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开发交易、首单上海碳配额远期交易等多项业务，连续多年获评碳排放权交易所的优秀会员及优秀投资机构，交易规模在多个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区域名列前茅，2020年以来累计参与碳交易市场成交量4,100万吨、市场份额占比约9%，是国内碳交易市场的重要参与方和有影响力的交易定价机构。公司为诸多龙头企业绿色减排提供领先的碳金融服务，与电力、林业、新能源及智慧出行等重要企业集团与政府部门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开发的碳排放权交易项目涵盖可再生能源、甲烷利用、森林碳汇、碳普惠等各种类型。通过境内外协同展业，公司已具备国际国内多个交易所的交易条件，可为境内外产业链上的企业和交易商提供包括碳资产现货及衍生品交易、减排量购买交易、碳回购交易、碳抵消中和以及相关碳金融投资产品在内的多维度多元化服务。

2022年，公司FICC碳金融业务持续发力，全年累计交易550万吨，探索参与全国碳市场CEA（碳排放配额）交易模式，落地首单境外减排量VCS（全球最大自愿碳抵消登记机构Verra主管的核证碳标准）交易，参与香港交易所香港国际碳市场Core Climate交易平台的首批交易并获邀参加香港国际碳市场咨询委员会。公司大力推进对客模式创新，落地首单由分支机构推介的试点市场碳配额回购业务，落地市场首笔基于CCER购买承诺的碳权质押融资业务，落地行业首笔SHEA（上海碳排放配额）场外期权业务，签约一批造林CCER的ERPA（减排量购买交易）业务等。公司碳金融业务自营交易紧密围绕碳资产交易的核心功能，充分发挥母公司、香港子公司、欧洲子公司等境内外协同配合作用，加快建立功能覆盖完整的碳金融综合服务生态圈。

3、提供全链条的绿色投融资服务

公司作为国内规模最大的综合类证券公司之一，深耕绿色低碳产业，提供全链条的绿色投融资服务。

在绿色融资方面，公司设立了聚焦绿色产业的专业投行部门，深耕绿色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加大绿色融品种创新力度，开展绿色权益抵质押融资服务，为碳中和相关项目提供快捷审核通道，公司绿色证券主承销规模和家数位列行业前茅。2022年，公司承销绿色债券70只，发行规模合计1,011亿元。其中，承销碳中和债22只，发行规模合计160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了深交所市场首批蓝色债券、全国首单“绿色+乡村振兴”双标签ABS（资产支持证券）、全国首单AAA主体“碳中和+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全国首单5年期上市公司碳中和公司债、全国首单“碳中和”酒店CMBS（商业房地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等。

在绿色投资方面，公司携手重要区域政府、产业龙头企业、长期机构投资者发起或参与绿色基金、示范转型升级发展基金等产业基金，重点投资环保新能源等战略新兴产业，通过境内外私募股权投资及战略配售等形式参与光伏发电、污水处理、废气处理、清洁能源、智慧出行等领域项目。同时，公司加大ESG及碳中和主题公募基金等投资管理产品创设、引入及销售力度，持续完善ESG投研体系，建立健全ESG投资政策、制度、流程和方法，全面贯彻落实ESG投资理念。

4、开展绿色低碳运营

公司积极推进“集约、降本、提质、增效”理念，深入实施绿色办公、绿色采购、绿色出行等措施，通过建立集中采购平台、清理闲置资源、加强数据集中化建设等工作，降低经营成本、提升集约能力和管理效率，贯彻高标准节能要求，减少温室气体排放。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570
减碳措施类型	通过数字化办公、建设绿色数据中心、推广绿色办公及环保理念等措施积极节能减排，减少自身运营对环境带来的影响

具体说明

公司总部、分公司及营业部、子公司积极践行“集约、降本、提质、增效”理念，通过数字化办公、建设绿色数据中心、推广绿色办公及环保理念等措施积极节能减排，减少自身运营对环境带来的影响。2022年，公司总部、分公司及营业部、子公司通过采取绿色低碳措施，节约纸张约 1,030 万张，节约电力约 10 万千瓦时，节约水资源约 750 吨。

1、减少纸张使用

公司推进落实电子用印、线上审批考勤流程、电子档案管理办法；推行企业微信线上会议，并将会议材料电子化；纸张打印尽可能使用双面打印、缩印、废纸再利用。2022年，共计完成无纸化业务办理超过 320 万笔，预计节约纸张超过 1,030 万张。

2、节约用电

公司鼓励员工非工作时间关闭不必要的用电设备，非必要电闸全部关闭，办公场所更换节能灯管，全面减少电力使用。

3、开展水资源管理

公司广泛开展节约水资源教育，定期检查用水设备及设施，防止“跑冒滴漏”现象，通过技术改造、意识提升等方式不断提升用水效率，控制及尽可能减少人均用水量。

4、开展废弃物管理

公司倡导垃圾分类，统一回收并分类处置有害垃圾；员工自带碗筷用餐，减少使用一次性餐盒，减少厨余垃圾产生量。

5、推进绿色数据中心建设

公司数据中心围绕高效节能进行了诸多设计和建设，包括 IT 机房内部采用高密度冷通道封闭，使用双路集中水冷制冷技术，在 IT 机房采用废热回收、智能灯控技术对机房能耗进行优化控制，冬季采用板交自然制冷，选用离心式冷水机组 + 小制冷量螺杆机组组合的空调机组，空调二次泵采用变频泵并采用合适当量的冷水热泵机组等。2022 年数据中心针对实际运行情况，对用能状况及效率进行优化改造，主要举措包括：根据机房内部不同功能区机柜能耗及散热量的不同，调整活动地板调节送风量，按需供给制冷量，避免冷量损失，提高机房内精密空调的使用效率；全力推进老旧物理服务机下线做云化处理，

推进低负载物理机经云化节约电量，2022 年完成 184 台物理服务机云化工作，合计节约电量约 9.2 万千瓦时；对 16 台不间断电源设备进行了老化电容、风扇等部件替换，将机房供电效率大幅提升的同时又有效降低了能耗。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请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 / 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300.75	此金额包含乡村振兴板块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3,283.95	
物资折款（万元）	16.8	
惠及人数（人）	180,00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 / 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121.99	
其中：资金（万元）	1,121.99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123,000	
帮扶形式	产业扶贫、教育扶贫、金融赋能公益等	

具体说明

2022 年，公司践行“金融报国”核心理念，聚焦乡村振兴、教育帮扶、金融赋能公益和应急救灾四大板块，塑造“金融向善”的品牌形象，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迈上新台阶。

（一）报告期内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概要

1. 助力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

公司认真践行“证券行业促进乡村振兴公益行动”，通过产业基金、帮扶援建等形式，破解帮扶地区产业发展难题，丰富乡村居民精神文化生活。

（1）推进云南麻栗坡县“百企结百村”村企结对帮扶项目

捐赠 300 万元支持云南省麻栗坡县天保村“军旅驿站”和“农贸集市”项目，并于 2022 年 9 月投入使用。军旅驿站每年可为当地创造 38 万元收入，农贸集市为农户提供交易场所。

（2）深耕上海市城乡综合帮扶项目

投入 500 万元支持奉贤新城的产业发展，做好与上海市奉贤区的城乡结对工作，开展“镌刻岁月”公益摄影活动，丰富高龄老人精神文化生活。

（3）开展云南省广南县小海子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22 年 11 月，云南省广南县小海子村“美丽乡村”项目完工，改善小海子村民生环境，成为当地“美丽乡村”建设的模板。

（4）开展沪青慈善牵手果洛行项目

投入“沪青慈善牵手果洛行”扶贫助困系列项目 80 万元，为 54 户困难家庭、82 名困难大学生及 140 名重病患者提供援助。

2. 打造“筑梦希望”教育帮扶特色公益品牌项目

把教育帮扶作为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抓手，突出“硬投入+软实力”综合帮扶特色，巩固教育帮扶成果，形成“筑梦希望”教育帮扶特色公益品牌项目。

（1）国泰君安天柱山中心学校正式揭牌

2022 年 2 月，国泰君安天柱山中心小学正式揭牌，公司员工募集 25.3 万元，援建天柱山中心小学音乐教室和室内活动中心建设，项目已于 2022 年 11 月竣工并投入使用。

（2）做好国泰君安希望小学帮扶志愿活动

全年投入 104.69 万元，持续开展与光明食品合作的“营养午餐计划”活动，为 1,500 多名希望小学学生提供牛奶和点心。

开展“点亮微心愿，温情暖童心”爱心捐赠活动，帮助 300 名希望小学的学生圆梦。慰问困难学生和基层教育一线的乡村教师，并向师生发放奖学金、奖教金。

此外，上海国泰君安社会公益基金会为甘肃渭源希望小学的特困重病学生提供 5 万元的慰问金，帮助其度过难关。

（3）支持分支机构完成大学生资助项目

支持分公司做好困难大学生资助项目，支出 81.5 万元资助 90 名困难大学生；支出奖学金 30 万元奖励优秀学生，支出 87 万元资助被大学录取的应届高考生。

（4）举办第四期国泰君安暑期教师研修班

2022 年 8 月，与浙江大学合作开展第四期国泰君安暑期教师研修班，为 50 位来自公司帮扶学校的校长、骨干教师进行培训及交流。

3. 探索金融赋能公益新路径

(1) 持续推进“成长无忧”公益医疗补充保险项目

与太平洋保险合作，设计“成长无忧”公益医疗补充保险。公司每年投入保费 200 万元，累计为 12.3 万名师生提供补充医疗保障。2022 年，理赔案件共计 471 件，落实赔款 182 万元。

(2) 开展云南省麻栗坡县碳汇减排项目

与云南省麻栗坡县签署《减排量购买和交易协议》，划定 17.12 万亩林地开展碳汇减排项目。

(3) 开展“上善”系列·国泰君安低碳添植乡村振兴慈善信托项目

与上海信托合作，在云南省麻栗坡县设立“上善”系列国泰君安低碳添植乡村振兴慈善信托，期限为 5 年，规模 100 万元，共同建设“国泰君安公益林”，支持当地产业发展。

4. 投身抗震显担当

(1) 开展四川雅安地震援助项目

2022 年 9 月，四川雅安遭遇地震，公司捐赠 50 万元，用于支持地震灾区的应急救援和灾民安置工作。

(二) 推动乡村振兴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万元）	1,121.99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3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300
2. 教育扶贫	
其中：2.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380.88
2.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969
2.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0
3. 健康扶贫	
其中：3.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226.85
4. 兜底保障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其中：4.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6.22
4.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300
5. 社会扶贫	
5.1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108.04
6. 其他项目	
其中：6.1. 项目个数（个）	1
6.2. 投入金额	100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1. 在上海市人民政府举办的第一届“上海慈善奖”中，获评“捐赠企业奖”	
2. 在上海市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组织的“筑梦希望”中，教育帮扶项目获评品牌项目	
3. “金融向善”品牌被上海市国资委授予“上海国企党建文化品牌”荣誉称号	
4. 《十年向善路》在上海国资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中，获评影音作品类“上海国企好新闻”	

（三）后续计划

2023年，公司将继续践行“金融报国”理念，着力产业帮扶、教育帮扶、金融赋能等，做到“让金融有温度，让人民更幸福”。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不再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注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国泰君安 A 股首次公开发行之日至不再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1}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关于避免与国泰君安同业竞争的承诺(不竞争安排)	自国泰君安 H 股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成为国泰君安的控股股东 ^{注2} 之日	是	是	-	-
	其他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本公司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回购股份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其他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虚假披露情形下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长期	是	是	-	-

注 1：此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注 2：此处的控股股东是根据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国蓓、虞京京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王国蓓（3年）、虞京京（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5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2022年5月31日，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2022年度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法定审计以及内部控制审计。续聘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22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关的审计及审阅工作。上述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为本集团（含子公司）提供审计、审阅及其他鉴证服务费用合计人民币1,077万元。

因原聘任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达到了财政部规定的审计更换年限，2020年6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外部审计师；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2019年度外部审计师已确认，无任何有关其终止服务之事宜需提请股东关注。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亦确认，公司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并无任何意见分歧或未决事宜，且并不知悉任何有关事项需提请股东关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注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1、公司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2年1月，公司在保荐力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未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的两个客户之间的关联关系履行充分的核查程序并合并披露相关信息，涉诉专利涉及产品金额前后披露不一致且差异大，对发行人相关流水核查存在依赖发行人提供资料的情形，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对相关主体落实责任追究，对两名保荐代表人给予通报批评的行政问责措施，并责令退还2021年度除岗位基本工资外的其他薪酬。二是进一步提升尽调辅导水准、培养执业敏感度，针对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特点，适当拓宽核查范围、加深核查深度，彻底排查项目风险，以达到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证券市场健康发展的综合目标。

2、公司江西分公司被江西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2年2月，公司江西分公司存在对部分符合回访筛选标准的赣江-同兴投顾签约投资者未进行回访；江西分公司一名投资顾问在提供证券投资顾问服务过程中，存在通过微信及微信群向投资者发布误导性陈述的行为，江西分公司被江西证监局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对相关主体落实责任追究，对该名投资顾问给予通报批评的行政问责措施，并处扣减2021年度全部绩效奖励的经济问责措施；对时任营业部负责人给予责令书面检查的行政问责措施，并处扣减2021年度30%绩效奖励的经济问责措施；对时任分公司零售业务分管领导给予责令书面检查的行政问责措施，并处扣减2021年度30%绩效奖励的经济问责措施。二是补充客户回访，进一步规范客户回访工作流程。三是持续加强对员工社交媒体展业的监督管理。四是对赣江-同兴投顾产品相关人员进行工作调整。

3、公司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2022年11月，公司存在一是投资银行类业务内部控制不完善，质控、内核把关不严，部分债券项目立项申请被否再次立项时，未对前后差异作出充分比较说明，且存在内核意见回复前即对外报出的情况；二是廉洁从业风险防控机制不完善，聘请第三方廉洁从业风险防控不到位，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同时，谢乐斌作为时任分管投行业务高管，对相关违规行为负有直接责任，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采取了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对相关人员采取问责措施，给予谢乐斌批评教育的行政问责措施。二是继续完善内部制度建设，修订相关制度并及时发布，细化工作流程和底稿目录。三是加强投行系统建设，完善投行系统业务操作指引，优化标准化业务模块和业务控制流程。四是加强业务培训和风险案例分析，提升合规意识。五是加强合规审核、合规检查和合规宣导，不断提升廉洁从业防控效果。

4、公司被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采取反洗钱行政处罚措施

2021年12月至2022年1月，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对公司2020年7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间执行反洗钱规定的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指出公司存在未按规定对客户身份重新识别、未按规定对高风险客户采取强化识别措施、未按规定开展可疑交易监测等问题，对公司违反反洗钱管理规定的上述行为合计处以罚款人民币95万元。

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公司已采取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完善客户持续尽职调查和强化尽职调查工作机制；二是持续完善内部制度建设，修订相关操作指引，细化工作要求；三是强化系统建设，完善系统监测逻辑和标准，优化操作流程，提升系统程序可靠性；四是组织开展全面自查和专项检查；五是强化业务培训，提升洗钱风险岗位人员业务能力。公司已将整改完成情况书面报告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

注：上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注诚信状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国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国际集团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或者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的状况。

注：上述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1) 《香港上市规则》项下的持续性关连交易

本集团严格按照香港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开展关连交易，关连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进行。

本集团的持续性关连交易主要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华安基金及其附属公司之间发生：

a) 国际集团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33.35% 权益，因此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为本公司的关连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在分析现时及未来可能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持续发生的关连交易种类及基本内容的基础上，按照交易性质将该等关连交易分为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及金融服务两类。2019 年 12 月 30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了《2020-2022 年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就 2020 年至 2022 年的持续性关连交易的内容进行了约定，并设定了年度交易金额上限。2022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了《2023-2025 年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就 2023 年至 2025 年的持续性关连交易的内容进行了约定，并设定了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性关连交易均按照公司与国际集团签署的相关框架协议执行并严格遵守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交易金额、交易内容均未超出协议范围。2022 年年度上限及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2022 年交易上限	2022 年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流入	6,787.10	621.10
流出	6,752.80	1,388.20
金融服务		
产生收入	151.90	5.86
支付费用	65.10	0.19

b) 华安基金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工商变更，本公司持有华安基金 51% 股权，华安基金为本公司附属公司。由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国际集团的联系人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华安基金超过 10% 的股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华安基金及其附属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连附属公司。

根据相关规定，本公司在分析现时及未来可能与华安基金及其附属公司持续发生的关连交易种类及基本内容的基础上，按照交易性质将该等关连交易分为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及金融服务两类。2022 年 11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与华安基金签署了《2022 年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就 2022 年 11 月 4 日

至 12 月 31 日（“该期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内容进行了约定，并设定交易金额的上限。2022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批准，公司与华安基金签署了《2023 年度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框架协议》，就 2023 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内容进行了约定，并设定了年度交易金额上限。

报告期内，本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与华安基金签署的相关框架协议执行并严格遵守相关交易的定价原则，交易金额、交易内容均未超出协议范围。2022 年该期间上限及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内容	该期间交易上限	该期间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流入	1,461.00	801.10
流出	3,265.00	123.40
金融服务		
产生收入	114.10	40.45
支付费用	9.15	2.02

本公司审计师已就上述持续性关联交易执行审核程序，并向本公司董事会发出函件，表示：

- 1) 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未获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 2) 就涉及由公司提供产品及服务的持续关联交易，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该等交易于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团的定价政策进行；
- 3) 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该等交易于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该等交易的相关协议进行；
- 4) 就各持续性关联交易的总额而言，彼等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续性关联交易已超过本公司设定的年度交易上限。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财务报表附注中若干关联 / 关联交易亦构成持续关联交易，本公司有关该等关联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本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并确认：

- 1) 上述持续关联交易乃于本公司的日常业务中订立；
- 2) 上述持续关联交易乃按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订立；及
- 3) 上述持续关联交易的协议进行，条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2) 上交所上市规则项下的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开展关联交易，本集团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按照市场价格进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执行。

本章节所载关联交易的披露系依据上交所上市规则确定，与财务报表附注中的关联交易数额（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可能存在差异。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主要关联交易

①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安基金	交易单元租赁收入	102,059,948	164,464,267
上海农商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	32,816,677
上海农商银行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1,634,653	11,211,883

②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	109,014,300	224,892,724

③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安基金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12,498,230	13,484,591
上海农商银行	卖出回购利息支出	-	12,394,140
浦发银行	拆入资金、借款及债券利息支出	15,967,087	5,673,374

④向关联方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浦发银行	产品销售服务费	2,969,241	10,548,287

2) 关联方往来余额

①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8,360,027,944	6,238,209,079

②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120,029,589	800,090,340

③ 本公司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债券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4,149,846,356	1,711,232,449
上海农商银行	295,089,428	-
上海证券	221,680,953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852,282	411,361,886

④ 关联方认购本公司发行的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1,133,553,005	1,978,609,992

⑤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浦发银行	-	300,483,288

⑥ 应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安基金	不适用	110,112,626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1) 受让华安基金 15% 股权	2021-060
2021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关联方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受让其持有的华安基金 15% 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8.12 亿元。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69 号），核准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安基金 15% 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受让华安基金 15% 股权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1-062 2022-011 2022-029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1) 设立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临港科技前沿基金”） 2021 年 12 月 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批准国泰君安创投出资人民币 20 亿元与国际集团及其他第三方共同发起设立临港科技前沿基金。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同意调整临港科技前沿基金设立方案部分内容。 2022 年 2 月 24 日，国泰君安创投及其子公司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国际集团及其他独立第三方签署了临港科技前沿基金的合伙协议。	2021-073 2022-009 2022-010
2) 设立上海金融科技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金融科技基金”） 2022 年 2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批准国泰君安创投的子公司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所担任管理人的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与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出资人共同投资设立金融科技基金。	2022-008
3) 设立长三角协同引领（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三角二期基金”）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批准国泰君安证裕出资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与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投资人共同投资设立长三角二期基金。 2022 年 12 月 30 日，国泰君安证裕与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投资人签署了长三角二期基金出资协议。	2022-075 2023-00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境外设立、收购、参股经营机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现就公司与境外子公司发生的交易情况披露如下：本公司在 2022 年末资产类科目内部交易为人民币 1,187,279 万元，涉及银行存款、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和其他资产；负债类科目人民币 1,187,279 万元，涉及代理买卖证券款、交易性金融负债、短期借款、衍生金融负债和应付款项。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947,768,4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947,768,4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947,768,4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947,768,4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承担债券的本金、利息及其他相关费用
担保情况说明	<p>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计划项下5亿美元提取发行，期限5年，利率2%。公司作为担保人与纽约梅隆银行（作为信托人）签订担保协议，为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发行票据项下的全部偿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p> <p>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的子公司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计划项下3亿美元提取发行，期限3年，利率1.60%。公司作为担保人签署担保契据，为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国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票据项下的清偿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注：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国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国泰君安国际按照国际市场交易惯例，存在为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主要包括：

一、因正常业务开展需要，国泰君安金融控股为其全资子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署多项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全球总回购协议（GMRA）及贵金属租赁协议（gold loan agreement）等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实际交易的担保余额合计折人民币约 38.04 亿元。

二、国泰君安国际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为其全资子公司做出如下担保事项：

（1）因正常业务开展需要，国泰君安国际为其全资子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署多项国际衍生品框架协议（ISDA）、全球证券借贷主协议（GMSLA）、全球总回购协议（GMRA）等提供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实际交易的担保余额合计折人民币约 48.80 亿元；

（2）国泰君安国际向其全资子公司提供限额为 150 亿美元的结构票据担保。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提贷的担保余额合计折人民币约 34.26 亿元；

（3）国泰君安国际向其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贷款提供债务融资担保，担保限额按币种计分别为 66.3 亿港元、1.05 亿美元及 0.55 亿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实际提贷的担保余额合计折人民币约 8.93 亿元。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国泰君安国际持股比例为 73.74%。

（三）其他重大合同

1、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报告期内本集团未签署重大合同。

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有关重要合同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如下：

（1）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司投资黄浦滨江办公楼项目，预计投资不超过 11.8 亿元。2013 年 10 月 16 日，本公司与上海外滩滨江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滩滨江”）签署了《复兴地块项目转让框架协议》。根据该协议，外滩滨江拟通过土地竞拍取得位于上海市黄浦区、土地用途为商业办公、宗地面积为 35,862 平方米的地块，用于建设六幢办公楼，并将其中一幢（建筑面积约 14,000 平方米）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格包含土地成本、建造成本、相应分摊费以及支付给外滩滨江的项目管理费等。2013 年 12 月 12 日，外滩滨江与上海市黄浦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截至 2022 年末，本公司已支付 109,667 万元。

（2）2014 年 11 月 18 日，国翔置业与上海一建签署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新建项目主体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上海一建对国泰君安办公楼新建项目的主体工程进行施工，工程位于上海市静安区 49 号街坊地块，合同总价款 33,588 万元，结算金额 36,398 万元。截至 2022 年末，本公司已支付 35,003 万元。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1、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科创板做市债券业务、中证 500ETF 期权主做市商等，详情请参见本报告“公司简介”之“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2、债券发行及到期兑付事项

（1）本公司债券到期兑付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发行人民币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期限为 3 年，2023 年 1 月，该债券到期，本公司偿还全部债券。

本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发行人民币 4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债券期限为 3 年，

2023年3月，该债券到期，本公司偿还全部债券。

(2) 国泰君安国际发行中期票据

2022年，国泰君安国际发行以不同币种标值、期限为6个月至1年不等的中期票据，金额按币种合计分别为19亿港元、4.74亿美元及20.96亿元人民币。

3、购置大湾区办公房产项目事宜

2022年12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购置大湾区办公房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注册地在深圳福田区的深圳分公司名义，购置深业上城（南区）三期中高区39-44层，成交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6亿元。合同已于2022年12月签署，总价11.20亿元，项目已交付使用。

4、重要合约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不存在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六项下的与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之间所订立的重要合约，亦没有控股股东或其附属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属公司提供服务的重要合约。

5、管理合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约，任何个人或实体根据该等合约，承担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与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监事或任何全职雇员所订立的服务合约除外）。

6、获准弥偿条文

董事之获准许的弥偿条文现时并于报告期内生效。公司已就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能的法律行动及责任作出适当的投保安排。

7、税项减免

(1) A股股东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对于个人投资者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自个人投资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权登记日止，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未超过1年（含1年）的，上市公司暂不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在个人投资者转让股票时根据上述通知要求作相应调整。

对于居民企业股东，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

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如QFII股东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退税申请。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2) H 股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税发[1993]045号文件废止后有关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1]348号)的规定,境外居民个人股东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应按照“利息、股息、红利所得”项目,由扣缴义务人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在香港发行股票,其境外居民个人股东根据其居民身份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根据相关税收协定及税收安排规定的相关股息税率一般为10%,为简化税收征管,在香港发行股票的境内非外商投资企业派发股息红利时,一般可按10%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事宜。对股息税率不属10%的情况,按以下规定办理:(1)低于1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可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对多扣缴税款予以退还;(2)高于10%低于20%税率的协定国家居民,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协定实际税率扣缴个人所得税,无需办理申请审批事宜;(3)没有税收协定国家居民及其他情况,扣缴义务人派发股息红利时应按20%扣缴个人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的规定,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2008年及以后年度股息时,统一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对内地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对内地企业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红利所得税款,由企业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居民企业连续持有H股满12个月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依法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现行香港税务局惯例,在香港无须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缴税。

本公司股东依据上述规定缴纳相关税项和/或享受税项减免。

股份变动 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8,999,990	1.00				-26,678,183	-26,678,183	62,321,807	0.70
1、其他内资持股	88,999,990	1.00				-26,678,183	-26,678,183	62,321,807	0.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88,999,990	1.00				-26,678,183	-26,678,183	62,321,807	0.7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819,449,533	99.00				+24,901,296	+24,901,296	8,844,350,829	99.30
1、人民币普通股	7,427,622,353	83.38				+24,901,296	+24,901,296	7,452,523,649	83.67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391,827,180	15.62				-	-	1,391,827,180	15.63
三、股份总数	8,908,449,523	100.00				-1,776,887	-1,776,887	8,906,672,636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A股可转债累计转股数为1,113股，2022年1月，公司回购注销A股限制性股票1,778,000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906,672,636股，其中A股7,514,845,456股，H股1,391,827,180股。2022年12月，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共计24,900,183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2022年，本集团基本每股收益1.24元，在考虑可转债转股和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影响后，稀释每股收益为1.23元；2022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17.71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6.52元）。上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包含公司发行的永续债，扣除该影响后，2022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16.03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5.40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注1}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88,999,990	24,900,183	-	62,321,807	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详见注2
合计	88,999,990	24,900,183	-	62,321,807	/	/

注1：2022年1月，因部分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合计1,778,000股。

注2：激励对象所持有的A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相应授予部分股票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22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2022年1月	3.00%	2,500,000,000	2022年1月	2,500,000,000	2024年1月
2022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2022年1月	3.17%	3,500,000,000	2022年1月	3,500,000,000	2025年1月
202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22年1月	2.58%	3,000,000,000	2022年1月	3,000,000,000	2022年12月
202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2022年3月	3.04%	2,000,000,000	2022年3月	2,000,000,000	2025年3月
202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2022年3月	3.74%	1,400,000,000	2022年3月	1,400,000,000	2032年3月
202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2022年4月	2.96%	2,800,000,000	2022年4月	2,800,000,000	2025年4月
2022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2022年4月	3.70%	2,500,000,000	2022年4月	2,500,000,000	2032年4月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2022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一)	2022年5月	2.78%	3,100,000,000	2022年5月	3,100,000,000	2025年5月
2022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二)	2022年5月	3.58%	2,400,000,000	2022年5月	2,400,000,000	2032年5月
2022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2022年6月	1.87%	3,000,000,000	2022年6月	3,000,000,000	2022年9月
2022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一)	2022年7月	2.92%	2,500,000,000	2022年7月	2,500,000,000	2025年7月
2022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二)	2022年7月	3.27%	2,500,000,000	2022年7月	2,500,000,000	2027年7月
2022年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注1}	2022年7月	3.59%	5,000,000,000	2022年7月	5,000,000,000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一)	2022年9月	2.52%	2,000,000,000	2022年9月	2,000,000,000	2025年9月
2022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二)	2022年9月	2.90%	3,000,000,000	2022年9月	3,000,000,000	2027年9月
2022年短期公司债券 (第一期)(品种一)	2022年11月	2.51%	3,000,000,000	2022年11月	3,000,000,000	2023年5月
2022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2022年12月	2.65%	3,200,000,000	2022年12月	3,200,000,000	2023年9月
2022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2022年12月	2.80%	4,000,000,000	2022年12月	4,000,000,000	2023年4月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注1: 2022年7月,公司发行2022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50亿元,利率3.59%。本期债券设置发行人续期选择权,不设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即在本期债券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延长1个重定价周期,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而投资者无权要求公司赎回本期债券。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表”和“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0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5,94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注：公司股东总数包括 A 股普通股股东和 H 股登记股东。报告期末 A 股股东 174,912 户，H 股登记股东 174 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东总数 A 股股东 175,775 户，H 股登记股东 172 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注1}	-	1,900,963,748	21.34	-	无	-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	+2,800	1,391,752,320	15.63	-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注3}	-	682,215,791	7.66	-	无	-	国有法人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609,428,357	6.84	-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60,547,316	2.93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	246,566,512	2.77	-	无	-	国有法人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54,455,909	1.73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注4}	-8,140,956	150,243,203	1.69	-	无	-	境外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53,128	91,921,304	1.03	-	无	-	其他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76,292,793	0.86	-	无	-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注5}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900,963,748	人民币普通股	1,900,963,748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391,752,32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391,752,320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682,215,791	人民币普通股	682,215,79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9,428,357	人民币普通股	609,428,357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0,547,316	人民币普通股	260,547,316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246,566,512	人民币普通股	246,566,51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455,909	人民币普通股	154,455,90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0,243,203	人民币普通股	150,243,20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1,921,304	人民币普通股	91,921,304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76,292,793	人民币普通股	76,292,79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未知股东相关安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与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均为香港联交所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分别为公司 H 股投资者和沪股通投资者名义持有公司 H 股及 A 股。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前十大股东列表中，国资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数，国资公司另持有公司 152,000,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非登记 H 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 3：前十大股东列表中，国际集团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数，国际集团另持有公司 124,000,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投资者所持有公司 A 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 5：此处的限售条件股份、限售条件股东是根据上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李俊杰	599,686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2	王松	483,74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3	蒋忆明	435,5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4	陈煜涛	435,50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5	谢乐斌	398,65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6	罗东原	398,65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7	江伟	398,65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8	喻健	398,65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9	张志红	398,65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10	张志明	398,65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11	赵宏	398,65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12	俞枫	398,650	详见附注	-	详见附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安排		

注：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公司因实施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和限售条件等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管蔚
成立日期	1999年9月24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开展实业投资、资本运作、资产收购等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601.SH、2601.HK),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6.68%。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825.SH),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8.71%。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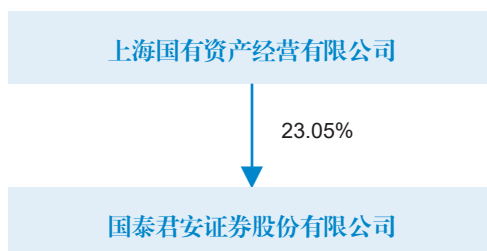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北华
成立日期	2000 年 4 月 2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开展以金融为主，非金融为辅的投资、资本运作和资产管理等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SH)，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29.67% 股份。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601.SH、2601.HK)，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10.5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601825.SH)，截至报告期末合计持有 9.42%。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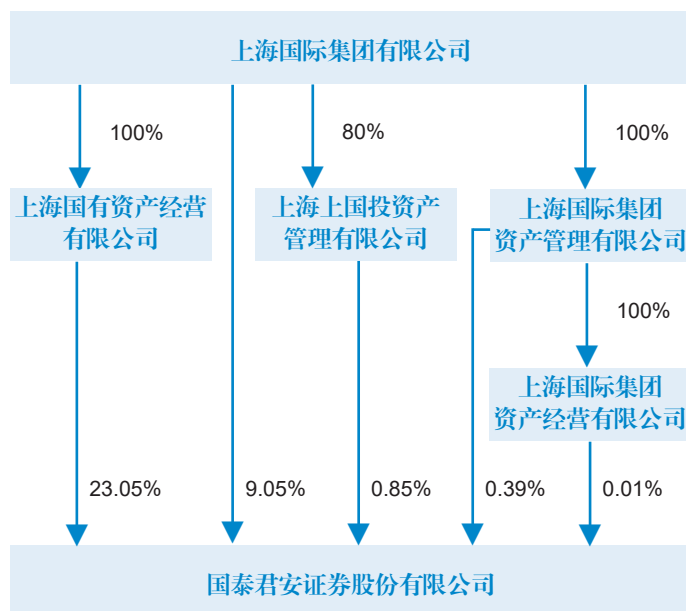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于本公司的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须向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披露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本公司须存置的登记册所记录的权益或淡仓，或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面值 5% 或以上任何类别股本：

主要股东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 ^{注1} /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关类别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占已发行总股本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682,215,791/ 好仓	9.08	7.66
	实益持有人	H 股	124,000,000/ 好仓	8.91	1.39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A 股	2,012,109,666/ 好仓 ^{注2}	26.78	22.59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52,000,000/ 好仓 ^{注3}	10.92	1.7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1,900,963,748/ 好仓	25.30	21.34
	实益持有人	H 股	152,000,000/ 好仓	10.92	1.71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A 股	609,428,357/ 好仓	8.11	6.84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03,373,800/ 好仓 ^{注4}	7.43	1.16
深圳投控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H 股	103,373,800/ 好仓	7.43	1.16
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H 股	258,388,000/ 好仓	18.56	2.90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258,388,000/ 好仓 ^{注5}	18.56	2.9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258,388,000/ 好仓 ^{注5}	18.56	2.90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实益持有人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A9 USD (Feeder) L.P.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Apax IX GP Co. Limited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Apax IX USD GP L.P.Inc.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Apax IX USD L.P.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主要股东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 ^{注1} /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关类别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占已发行总股本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Diamond Holding SARL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信托受托人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David Payne Staples	信托受托人	H 股	190,333,000/ 好仓 ^{注6}	13.68	2.14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实益持有人	H 股	100,000,000/ 好仓	7.18	1.1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团持有的权益	H 股	100,000,000/ 好仓 ^{注7}	7.18	1.12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益持有人	H 股	97,702,600/ 好仓	7.02	1.10

注 1: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 倘若若干条件达成, 则公司股东须呈交披露权益表格。倘股东于本公司的持股量变更, 除非若干条件已达成, 否则股东毋须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 故主要股东于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与呈交予香港联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注 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公司 1,900,963,748 股、34,732,152 股、931,505 股、75,482,261 股 A 股权益。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国际集团持有 80% 权益的控股子公司。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国际集团被视为于国资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 2,012,109,666 股 A 股权益中拥有权益;

注 3: 国资公司为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国际集团被视为在国资公司持有的 152,00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4: 深圳投控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被视为在深圳投控香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 103,373,8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5: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60% 权益, 而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9.4% 权益。因此,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视为于新华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 258,388,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6: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由 Diamond Holding SARL 全资拥有。Apax IX USD L.P. 为 Diamond Holding SARL 的 73.8% 股权的实益持有人。Apax IX USD L.P. 的 44.9% 资本由 A9 USD (Feeder) L.P. 注资。Apax IX USD GP L.P.Inc. 为 Apax IX USD L.P. 及 A9 USD (Feeder) L.P. 的普通合伙人。Apax IX GP Co.Limited 为 Apax IX USD GP L.P.Inc. 的普通合伙人。Apax IX GP Co.Limited 由 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全资拥有。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 的股权由 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及 David Payne Staples (作为 Hirzel IV Purpose Trust 的受托人) 持有。因此, 就《证券及期货条例》而言, Diamond Holding SARL、Apax IX USD L.P.、Apax IX USD GP L.P.Inc.、Apax IX GP Co.Limited、Apax Guernsey (Holdco) PCC Limited、A9 USD (Feeder) L.P.、Jacqueline Mary Le Maitre-Ward 及 David Payne Staples 各自被视为于 Diamond Acquisition Co SARL 持有的 190,333,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注 7: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由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拥有。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视为在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持有的 100,000,000 股 H 股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披露外,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十、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之权益及淡仓

因公司实施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本公司部分董事限制性股票，截止 2022 年末，该类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权益性质	类别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 / 所持股份性质	占股份有关类别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	占已发行总股本的概约股权百分比 (%)
王松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总裁	实益持有人	A 股	722,000/ 好仓	0.0096	0.0081
喻健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实益持有人	A 股	595,000/ 好仓	0.0079	0.0067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并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及第 7 及 8 分部须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十一、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1、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2、国泰君安国际回购股份

根据国泰君安国际股东大会回购股份的一般性授权，2022 年，国泰君安国际于香港联交所回购 65,000,000 股股份，资金总额 56,882,343.34 港元（含交易费用）。所购回之股份于年内悉数被注销。

月份	回购数量（股）	最高成交价 （港元 / 股）	最低成交价 （港元 / 股）	资金总额 （港元，含交易费用）
2022 年 4 月	1,180,000	0.84	0.80	976,415.36
2022 年 5 月	30,059,000	0.87	0.81	25,468,775.25
2022 年 6 月	27,170,000	0.97	0.85	24,643,902.44
2022 年 7 月	5,940,000	0.93	0.84	5,255,088.32
2022 年 8 月	651,000	0.83	0.81	538,161.97

2022 年 1 月 14 日，国泰君安国际赎回本金总额为 200,000,000 美元于 2022 年到期的 4.25% 票据，赎回价等于本金金额的 100% 加已累计及未缴付利息。

除本报告披露外，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无购回、出售或赎回本公司及附属公司的上市证券。

十二、公众持股量

公司于 H 股上市时已获香港联交所豁免，接纳公司 H 股的最低公众持股比例为：

1、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下列较高者）：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1.45% 或公众于超额售股权获行使后持有本公司经扩大已发行股本中的 H 股百分比；

2、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后（下列较高者）：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10.78% 或公众于紧随可转换公司债券悉数转换后持有的 H 股百分比。

于本报告披露日，根据已公开资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公司的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 8.08 条及在公司 H 股上市时香港联交所授予的豁免对最低公众持股比例的要求。

十三、股票挂钩协议

报告期内，除已披露的于 2018 年 1 月进入转股期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外，本集团概无新订或已有股票挂钩协议。

十四、优先认股权安排

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本公司股东并无优先认股权。

优先股 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我们

战略与经营分析

公司治理

财务报告及备查文件

债券 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18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18国君G4	143733	2018/7/12	2018/7/16	2023/7/16	300,000,000	4.6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非公开发行2019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注1}	19国君Y1	162167	2019/9/20	2019/9/23	-	5,000,000,000	4.20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非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注1}	20国君Y1	166204	2020/3/9	2020/3/11	-	5,000,000,000	3.85	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0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0国君G4	163756	2020/7/20	2020/7/22	2023/7/22	5,000,000,000	3.5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0 年公司 债券 (第四 期)	20 国君 G5	175099	2020/9/2	2020/9/4	2023/9/4	4,000,000,000	3.75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 (第五 期) (品种二)	20 国君 G7	175463	2020/11/19	2020/11/23	2023/11/23	2,000,000,000	3.90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0 年公司 债券 (第六 期) (品种二)	20 国君 G9	175521	2020/12/3	2020/12/7	2023/12/7	2,900,000,000	3.77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 年次级 债券 (第一 期)	21 国君 C1	175684	2021/1/21	2021/1/25	2024/1/25	3,000,000,000	3.89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 (第一 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1	175987	2021/4/13	2021/4/15	2024/4/15	4,000,000,000	3.46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 (第一 期) (品种二)	21 国君 G2	175988	2021/4/13	2021/4/15	2026/4/15	2,000,000,000	3.75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 (第二 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3	188127	2021/5/19	2021/5/21	2024/5/21	3,000,000,000	3.31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 (第二 期) (品种二)	21 国君 G4	188128	2021/5/19	2021/5/21	2026/5/21	5,000,000,000	3.67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 年公司 债券 (第三 期) (品种一)	21 国君 G5	188215	2021/6/7	2021/6/9	2024/6/9	2,900,000,000	3.40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 场所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 终止上市 交易的风 险
2021年公司 债券(第四 期)(品种一)	21国君G7	188431	2021/7/19	2021/7/21	2024/7/21	1,900,000,000	3.13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 债券(第四 期)(品种二)	21国君G8	188432	2021/7/19	2021/7/21	2026/7/21	6,100,000,000	3.4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 债券(第五 期)(品种一)	21国君G9	188496	2021/8/2	2021/8/4	2024/8/4	2,800,000,000	3.01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 债券(第五 期)(品种二)	21国君10	188497	2021/8/2	2021/8/4	2026/8/4	4,200,000,000	3.35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 债券(第六 期)	21国君11	188557	2021/8/10	2021/8/12	2031/8/12	3,000,000,000	3.7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 债券(第七 期)(品种一)	21国君12	188736	2021/9/9	2021/9/13	2024/10/17	4,400,000,000	3.0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 债券(第七 期)(品种二)	21国君13	188737	2021/9/9	2021/9/13	2031/9/13	3,400,000,000	3.80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 债券(第八 期)(品种一)	21国君14	188859	2021/10/12	2021/10/14	2024/11/17	3,300,000,000	3.2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1年公司 债券(第八 期)(品种二)	21国君15	188860	2021/10/12	2021/10/14	2031/10/14	3,400,000,000	3.99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1 年次级债券 (第二期) (品种一)	21 国君 C2	185112	2021/12/7	2021/12/9	2023/12/9	4,000,000,000	3.09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1 年次级债券 (第二期) (品种二)	21 国君 C3	185108	2021/12/7	2021/12/9	2024/12/9	2,000,000,000	3.2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2 年次级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22 国君 C1	185212	2022/1/10	2022/1/12	2024/1/12	2,500,000,000	3.0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2 年次级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22 国君 C2	185222	2022/1/10	2022/1/12	2025/1/12	3,500,000,000	3.17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一)	22 国君 G1	185550	2022/3/14	2022/3/16	2025/3/16	2,000,000,000	3.0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 (品种二)	22 国君 G2	185554	2022/3/14	2022/3/16	2032/3/16	1,400,000,000	3.74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一)	22 国君 G3	185711	2022/4/20	2022/4/22	2025/4/22	2,800,000,000	2.96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二期) (品种二)	22 国君 G4	185712	2022/4/20	2022/4/22	2032/4/22	2,500,000,000	3.70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2022 年公司债券 (第三期) (品种一)	22 国君 G5	185814	2022/5/23	2022/5/25	2025/5/25	3,100,000,000	2.78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	面向专业投资者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 方式	交易 场所	投资者 适当性 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 终止上市 交易的风 险
2022年公司 债券(第三 期)(品种二)	22国君G6	185815	2022/5/23	2022/5/25	2032/5/25	2,400,000,000	3.58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2年公司 债券(第四 期)(品种一)	22国君G7	185973	2022/7/4	2022/7/6	2025/7/6	2,500,000,000	2.92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2年公司 债券(第四 期)(品种二)	22国君G8	185974	2022/7/4	2022/7/6	2027/7/6	2,500,000,000	3.2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2年永续 次级债券(第 一期) ^{注1}	22国君Y1	137521	2022/7/11	2022/7/13	-	5,000,000,000	3.59	在发行人不 行使递延支 付利息权的 情况下,每 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2年公司 债券(第五 期)(品种一)	22国君G9	137855	2022/9/20	2022/9/22	2025/9/22	2,000,000,000	2.52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2年公司 债券(第五 期)(品种二)	22国君10	137856	2022/9/20	2022/9/22	2027/9/22	3,000,000,000	2.90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2年短期 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 种一)	22国君S1	138642	2022/11/22	2022/11/24	2023/5/23	3,000,000,000	2.51	到期一次还 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3年公司 债券(第一 期)(品种一)	23国君G1	138806	2023/1/5	2023/1/9	2025/2/17	3,000,000,000	2.90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3年公司 债券(第一 期)(品种二)	23国君G2	138807	2023/1/5	2023/1/9	2026/1/9	3,000,000,000	3.07	每年付息一 次,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3 年公司 债券 (第二 期) (品种一)	23 国君 G3	138889	2023/2/13	2023/2/15	2025/2/15	1,500,000,000	2.92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2023 年公司 债券 (第二 期) (品种二)	23 国君 G4	138890	2023/2/13	2023/2/15	2026/2/15	4,500,000,000	3.16	每年付息一 次, 到期一 次还本付息	上交所固 收平台	面向专业 投资者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和 协商成交	否
国泰君安金 控担保中票	GTJAHOLD N2604	40649.hk	2021/4/14	2021/4/21	2026/4/21	500,000,000 美元	2.00	每半年付息 一次, 到期 一次还本付 息	香港联交 所	面向专业 投资者	报价、询价 和协议交易 方式	否
国泰君安金 控担保中票	GTJAHOLD N2411	40937.hk	2021/11/17	2021/11/24	2024/11/24	300,000,000 美元	1.60	每半年付息 一次, 到期 一次还本付 息	香港联交 所	面向专业 投资者	报价、询价 和协议交易 方式	否
国泰君安金 控担保中票	GTJAHOLD N2603a		2023/3/6	2023/3/10	2026/3/10	500,000,000	3.35	每半年付息 一次, 到期 一次还本付 息	-	面向专业 投资者	报价、询价 和协议交易 方式	否
国泰君安金 控担保中票	GTJAHOLD N2603c	/	2023/3/20	2023/3/23	2026/3/23	935,000,000	3.35	每半年付息 一次, 到期 一次还本付 息	/	面向专业 投资者	报价、询价 和协议交易 方式	否
国泰君安金 控担保中票	GTJAHOLD N2603b	/	2023/3/20	2023/3/24	2026/3/24	500,000,000	3.35	每半年付息 一次, 到期 一次还本付 息	/	面向专业 投资者	报价、询价 和协议交易 方式	否

注 1: 参见“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2 年 1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1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2 年 1 月按时付息
非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2 年 3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3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4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4 月按时付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4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2 年 5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5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5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5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6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已于 2022 年 6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7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7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7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2 年 7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2 年 7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8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8 月按时付息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8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	已于 2022 年 8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已于 2022 年 9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9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9 月按时付息
非公开发行 2019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已于 2022 年 9 月按时付息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10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10 月按时付息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已于 2022 年 10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1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10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11 月按时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11 月按时还本付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12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已于 2022 年 12 月按时付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已于 2022 年 12 月按时付息
国泰君安国际美元中期票据（5518.HK）	已于 2022 年 1 月按时还本付息
欧元浮息债券（GTJA SEC B2203）	已于 2022 年 3 月按时还本付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债券（GTJA HOLD B2203）	已于 2022 年 3 月按时还本付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GTJA HOLD N2604）	已于 2022 年 4 月、10 月按时付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GTJA HOLD N2411）	已于 2022 年 5 月、11 月按时付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国君 Y1”和“20 国君 Y1”设发行人赎回权，于债券第 5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赎回债券；及满足特定条件时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递延支付利息权。

“22 国君 Y1”设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即在本期债券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公司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延长 1 个重定价周期，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及满足特定条件时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递延支付利息权。

截至本报告披露，“19 国君 Y1”、“20 国君 Y1”和“22 国君 Y1”未到行权日，无触发发行人选择权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未执行递延支付利息权，均按时、足额支付债券当期利息。

2021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部分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A 股限制性股票，合计 1,778,000 股，并于当日披露《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将以上事项通知债权人。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	庄国春、李泽言、谢奉杰	0755-8282544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2203室	-	周伟、李华筠、董葵	021-6880158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429号泰康保险大厦37层	-	严谨、马茜、陆奕呈	020-6633888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丁香国际大厦东塔6楼	-	杨铃珊	021-385659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福田区福华一路111号招商证券大厦27楼	-	黄健	0755-8294366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39层	-	王宏志、丁天硕、刘秋燕	021-3338988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	杨阳、李博、占鹏、杨祉豪	0755-82131518 0755-81982136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楼	-	刘婷婷	021-63229686
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515号嘉里中心一座2605室	-	牟坚、肖骏妍	021-60435123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室	-	刘静	010-66413377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邹俊、王国蓓、虞京京	王国蓓、虞京京	021-22122428 021-22122276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安永大楼16层	毛鞍宁、李斐、陈奇	毛鞍宁、李斐、陈奇	021-22283118 021-22284218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二）	300,000,000	3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非公开发行 2019 年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非公开发行 2020 年永续次级债券 （第一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0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 （品种二）	2,900,000,000	2,9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一）	2,900,000,000	2,9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一）	1,900,000,000	1,9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二）	6,100,000,000	6,1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一）	2,800,000,000	2,8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二）	4,200,000,000	4,2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六期）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 （品种一）	4,400,000,000	4,4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七期） （品种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八期） （品种一）	3,300,000,000	3,3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公司债券（第八期） （品种二）	3,400,000,000	3,4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4,000,000,000	4,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1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3,500,000,000	3,5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二）	1,400,000,000	1,4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一）	2,800,000,000	2,8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品种二）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一）	3,100,000,000	3,1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品种二）	2,400,000,000	2,4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一）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品种二）	2,500,000,000	2,5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2 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	5,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一）	2,000,000,000	2,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五期） （品种二）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2022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品种一）	3,000,000,000	3,000,000,000	-	正常	无	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 （GTJA HOLD N2604）	500,000,000 美元	500,000,000 美元	-	不适用	无	是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 （GTJA HOLD N2411）	300,000,000 美元	300,000,000 美元	-	不适用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后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 (GTJA HOLD N2604)	正常	否	-	-	-	-
国泰君安金控担保中票 (GTJA HOLD N2411)	正常	否	-	-	-	-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1) 报告期末有息负债总额、同比变动情况及有息负债种类

2022年末,公司有息债务余额4,150.7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86%。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1,415.33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34.10%;银行贷款余额193.57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4.66%;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40.17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0.97%;其他有息债务余额2,501.71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60.2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1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488.72	926.61	1,415.33
银行贷款	-	188.07	5.50	193.5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40.17	-	40.17
其他有息债务	-	2,227.10	274.61	2,501.71
合计	-	2,944.06	1,206.72	4,150.78

注:银行贷款含拆入资金、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为转融通融入资金。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变动原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06,557,804	13,531,044,928	-29.74	主要是受证券市场行情影响，财富管理业务和交易投资业务收入下降
流动比率（%）	139	144	下降 5 个百分点	/
速动比率（%）	139	144	下降 5 个百分点	/
资产负债率（%）	75.36	75.64	下降 0.28 个百分点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5	0.06	-16.67	/
利息保障倍数	2.31	2.88	-19.79	/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06	2.38	154.62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43	3.00	-19.00	/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国君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7,405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转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698,973,000	10.0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456,249,000	6.53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780,000	5.3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建设银行）	354,752,000	5.08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2,335,000	2.47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149,000	1.92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563,000	1.91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105,941,000	1.52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基金蓝筹精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1,205,000	1.45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七组合	99,169,000	1.42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国君转债	6,990,181,000	-20,000	-	-	6,990,161,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国君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20,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113
累计转股数（股）	516,836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5931
尚未转股额（元）	6,990,161,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8594

（四）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国君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18年6月29日	19.80元/股	2018年6月2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17年年度股东红利， 每股人民币0.4元
2019年4月19日	19.67元/股	2019年4月1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于2019年4月配售H股新股 1.94亿股
2019年8月12日	19.40元/股	2019年8月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18年年度股东红利， 每股人民币0.275元
2020年8月12日	19.01元/股	2020年8月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19年年度股东红利， 每股人民币0.39元
2021年8月20日	18.45元/股	2021年8月12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20年年度股东红利， 每股人民币0.56元
2022年7月15日	17.77元/股	2022年7月7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派发2021年年度股东红利， 每股人民币0.68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17.77元/股		

（五）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2022年末，本集团总资产8,606.89亿元，资产负债率75.36%。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7日就公司发行的A股可转债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AAA，维持本次发行的A股可转债信用评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未来公司偿付A股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稳定，财务状况良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充足，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六）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财务报告及备查文件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52
第十一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300
附录一 组织架构图	301
附录二 分公司基本情况	302
附录三 分支机构设立和处置情况	306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1688 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国泰君安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泰君安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泰君安，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结构化主体通常是为实现具体而明确的目的设计并成立的，并在确定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国泰君安可能通过发起设立、直接持有投资等方式在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或资产支持证券。

当判断是否应该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国泰君安的合并范围时，管理层应考虑国泰君安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在某些情况下，即使国泰君安并未持有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也可能需要合并该主体。

在确定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时，管理层需要考虑的因素并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进行综合考虑。

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国泰君安的合并范围时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国泰君安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结构化主体的合并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通过询问管理层和检查与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合并作出的判断过程相关的文档，以评价国泰君安就此设立的流程是否适当；
- 就各主要产品类型中的结构化主体选取项目，对每个所选取的结构化主体执行以下程序：
 - 检查相关合同和内部记录，以了解结构化主体的设立目的和国泰君安对结构化主体的参与程度，并评价管理层关于国泰君安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权力的判断；
 - 检查结构化主体对风险和报酬的结构设计，包括对任何资本或回报的担保、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评价管理层就国泰君安因参与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拥有的对结构化主体的风险敞口及可变回报所作的判断；
 - 检查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国泰君安对享有结构化主体的经济利益的比重及可变动性的计算，以评价管理层关于国泰君安影响其来自结构化主体可变回报的能力所作的判断；
 - 评价管理层就是否应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结构化主体合并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国泰君安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过程中涉及到若干关键参数和假设的应用，包括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等参数估计，同时考虑前瞻性调整中的经济指标预测数据和其他调整因素等，在这些参数的选取和假设的应用过程中涉及较多的管理层判断。</p> <p>外部宏观环境和国泰君安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确定有很大的影响。在评估关键参数和假设时，国泰君安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所考虑的因素包括历史损失率、内部信用评级、外部信用评级及其他调整因素；</p> <p>在运用判断确定违约损失率时，管理层会考虑多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额、融资人的财务状况、抵押物可收回金额、索赔受偿顺序、是否存在其他债权人及其配合程度。在涉及以上上市公司股票作为担保物的情形下，还会考虑标的证券的波动水平、流动水平、集中度、履约保障情况及上市公司的运营状况等。</p>	<p>与评价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投资在审批、记录、监控以及减值准备计提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评价管理层评估减值准备时所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可靠性，包括评价发生阶段划分方案、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前瞻性调整及管理层调整等，并评价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 评价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参数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针对与原始档案相关的关键内部数据，我们将管理层用以评估减值准备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清单总额与总账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完整性；选取单项金融资产的信息，与相关协议以及其他有关文件进行比较，以评价清单的准确性；针对关键外部数据，我们将其与公开信息来源进行核对，以检查其准确性。 ● 针对涉及主观判断的输入参数，我们进行了审慎评价，包括从外部寻求支持证据，比对内部记录。我们对模型中使用的经济因素与市场信息，评价其是否与市场以及经济发展情况相符。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定（续）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所述的会计政策。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由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确定存在固有不确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层判断，同时其对国泰君安的经营状况和资本状况会产生重要影响，我们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评价管理层作出的关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的合理性。基于风险导向的方法选取金融资产检查管理层发生信用减值的阶段划分结果的合理性。我们在选取项目的基础上查看相关资产的逾期信息、了解融资人的信用状况、履约保障情况等。 ● 我们在选取金融资产的基础上，评价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违约损失率的合理性。在此过程中，我们评价了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的预期现金流，就金融资产的回收计划的可靠性进行考量。 ● 基于上述工作，我们选取金融资产，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复核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的计算准确性。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披露的合理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8. 公允价值的计量”所述的会计政策及“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国泰君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场数据和估值模型相结合为基础，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输入值。大部分输入值来源于能够可靠获取的数据。当可观察的输入值无法可靠获取时，即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确定会使用到管理层估计，这当中会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由于部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较为复杂，且在确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输入值时涉及管理层判断的程度重大，我们将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与评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评价与估值、独立价格验证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审批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金融工具，通过比较国泰君安采用的公允价值与公开可获取的市场数据，评价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 就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选取金融工具，查阅本年度签署的投资协议，了解相关投资条款，并识别与金融工具估值相关的条件；
- 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价国泰君安用于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的适当性。同时选取金融工具，对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独立估值，并将我们的估值结果与国泰君安的估值结果进行比较。上述程序具体包括将国泰君安的估值模型与我们了解的现行行业惯例进行比较，测试公允价值计算的输入值，以及进行平行分析测算；及
-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评价与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相关的披露的合理性。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与华安基金有关的商誉减值评估

请参阅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0. 商誉”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8. 商誉”。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泰君安因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商誉为人民币 40.71 亿元，主要来自 2022 年收购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基金”）产生的商誉人民币 40.50 亿元。</p> <p>管理层每年度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评估基于国泰君安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算。</p> <p>管理层将华安基金确认为单个资产组。华安基金可收回金额是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所得。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和估计，关键假设包括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及折现率等参数。</p> <p>由于商誉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同时商誉减值测试涉及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并且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向的影响，因此，我们将评价与华安基金有关的商誉减值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与华安基金有关的商誉减值评估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基于我们对国泰君安业务的了解和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将商誉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方法和依据； • 利用毕马威估值专家的工作，基于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华安基金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时管理层所采用的方法和假设，包括评价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折现率； • 通过将关键参数，包括预测收入，长期平均增长率、永续增长率与经批准的财务预算及行业统计数据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在预计华安基金未来现金流量时采用的假设和关键判断的适当性； • 对国泰君安采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以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评估结果的影响以及对关键假设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 评价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减值评估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国泰君安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泰君安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泰君安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国泰君安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泰君安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泰君安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泰君安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国泰君安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国蓓（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虞京京

日期：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79,065,406,430	170,178,885,399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48,317,482,127	138,522,658,213
结算备付金	七、2	17,965,391,974	19,382,062,128
其中：客户备付金		10,550,478,413	12,656,039,933
融出资金	七、3	87,115,508,857	109,287,306,808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8,232,822,746	4,157,398,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7	71,136,219,354	59,582,753,144
应收款项	七、6	12,646,259,000	10,974,673,759
存出保证金	七、5	58,922,816,949	40,795,691,594
金融投资：		398,077,996,216	353,703,835,6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8	331,401,244,039	284,385,061,671
债权投资	七、9	3,156,149,147	-
其他债权投资	七、10	61,189,314,640	66,838,415,6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1	2,331,288,390	2,480,358,307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11,444,264,138	12,927,541,580
投资性房地产	七、13	1,094,163,427	973,274,843
固定资产	七、14	2,831,550,933	2,525,493,991
在建工程	七、15	189,908,801	219,682,597
使用权资产	七、16	1,679,072,640	1,758,880,670
无形资产	七、17	1,442,805,398	1,390,972,444
商誉	七、18	4,070,761,462	20,896,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9	2,437,813,594	1,845,464,545
其他资产	七、20	2,335,784,160	1,548,000,624
资产总计		860,688,546,079	791,272,814,529
负债：			
短期借款	七、24	9,847,547,055	4,340,789,218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5	13,649,478,545	46,021,301,810
拆入资金	七、26	12,967,204,809	12,108,832,9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27	75,048,865,910	47,489,532,263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9,790,659,185	9,752,873,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8	173,236,681,965	164,884,092,260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9	100,274,944,987	101,026,151,490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七、30	34,992,282	471,146,756
应付职工薪酬	七、31	9,057,703,914	8,424,174,983
应交税费	七、32	2,091,499,991	2,561,636,226
应付款项	七、33	158,285,681,070	112,844,203,959
预计负债	七、35	337,388,143	225,676,377
长期借款	七、36	559,151,483	-
应付债券	七、37	127,883,594,724	126,767,098,217
合同负债	七、34	96,600,602	-
租赁负债	七、38	1,885,175,094	1,940,107,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9	128,523,271	111,308,558
其他负债	七、39	1,686,764,105	1,667,296,294
负债合计		696,862,457,135	640,636,222,6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40	8,906,672,636	8,908,449,523
其他权益工具	七、41	16,046,936,472	11,071,656,682
其中：永续债		14,918,679,245	9,943,396,227
资本公积	七、42	46,069,063,515	45,802,520,197
减：库存股	七、43	393,371,217	638,819,920
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364,285,057	-859,766,224
盈余公积	七、45	7,172,530,796	7,172,530,796
一般风险准备	七、46	23,593,791,407	21,534,879,883
未分配利润	七、47	56,667,629,609	54,132,214,0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7,698,968,161	147,123,664,991
少数股东权益		6,127,120,783	3,512,926,8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826,088,944	150,636,591,8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0,688,546,079	791,272,814,529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96,454,844,697	98,924,455,384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76,150,391,044	76,070,721,207
结算备付金		18,534,044,164	19,961,270,947
其中：客户备付金		10,540,028,482	12,656,039,933
融出资金		81,509,790,059	97,149,696,622
衍生金融资产		7,014,244,149	3,722,087,0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7,746,883,824	52,740,166,686
应收款项		5,517,473,048	2,569,782,014
存出保证金		14,692,376,672	10,797,557,734
金融投资：		303,763,049,010	283,045,850,5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713,486,740	215,171,306,406
其他债权投资		55,409,941,946	65,840,056,4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39,620,324	2,034,487,72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1	31,820,612,502	26,620,931,922
固定资产		1,233,408,504	1,311,402,452
在建工程		157,847,925	143,278,949
使用权资产		1,290,601,578	1,369,867,019
无形资产		646,138,583	603,487,5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7,052,353	1,030,132,689
其他资产		8,803,052,964	4,912,435,332
资产总计		640,501,420,032	604,902,402,880
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0,268,652,671	32,360,695,123
拆入资金		12,967,204,809	12,108,832,9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0,972,507,040	20,138,351,305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负债		9,492,607,875	8,812,779,8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5,980,534,382	152,586,992,931
代理买卖证券款		88,991,027,295	87,610,709,511
代理承销证券款		-	415,181,865
应付职工薪酬		6,432,071,431	6,669,415,287
应交税费		1,502,370,246	1,796,325,000
应付款项		52,591,709,737	34,198,092,953
预计负债		335,975,943	193,676,377
长期借款		559,151,483	-
应付债券		119,503,452,069	114,870,184,878
合同负债		79,730,000	-
租赁负债		1,439,910,355	1,507,776,450
其他负债		331,243,839	315,201,915
负债合计		501,448,149,175	473,584,216,4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06,672,636	8,908,449,523
其他权益工具		16,046,936,472	11,071,656,682
其中：永续债		14,918,679,245	9,943,396,227
资本公积		44,619,272,383	44,354,201,905
减：库存股		393,371,217	638,819,920
其他综合收益		208,624,235	622,205,557
盈余公积		7,172,530,796	7,172,530,796
一般风险准备		21,729,513,085	19,897,883,359
未分配利润		40,763,092,467	39,930,078,5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053,270,857	131,318,186,4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0,501,420,032	604,902,402,880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471,284,791	42,817,138,7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48	14,199,760,247	15,949,646,70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643,019,535	9,505,097,153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310,926,699	4,062,092,823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648,358,631	1,791,789,996
利息净收入	七、49	4,764,575,078	5,590,552,810
其中：利息收入		15,586,673,957	15,752,963,321
利息支出		10,822,098,879	10,162,410,511
投资收益	七、50	7,266,131,443	11,619,127,8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2,580,473	538,723,3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七、51	512,649,229	358,568,38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030,681	-71,624,5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6,970	28,601,766
其他收益	七、52	744,821,930	595,398,091
其他业务收入	七、53	7,866,293,153	8,746,867,580
二、营业总支出		21,188,242,442	23,537,324,054
税金及附加	七、54	214,789,085	190,677,793
业务及管理费	七、55	13,639,636,943	14,339,518,592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4,261,263	720,917
信用减值损失	七、56	-464,574,827	341,022,873
其他业务成本	七、57	7,774,129,978	8,665,383,879
三、营业利润		14,283,042,349	19,279,814,651
加：营业外收入	七、58	14,079,469	39,366,136
减：营业外支出	七、59	157,150,213	206,899,778
四、利润总额		14,139,971,605	19,112,281,009
减：所得税费用	七、60	2,518,802,417	3,809,739,018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五、净利润		11,621,169,188	15,302,541,991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621,169,188	15,302,541,9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07,150,262	15,013,479,630
2. 少数股东损益		114,018,926	289,062,3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2,091,047	-316,486,22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2,818	204,322,220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4,483,162	-457,210,931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47,951	68,431,11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2,692,363	156,085,316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36,058,637	26,840,176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62,564,098	-225,278,2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396,244	-89,675,86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63,260,235	14,986,055,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48,845,065	14,786,669,2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4,415,170	199,386,498
八、每股收益：	七、61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6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3	1.62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340,821,364	26,266,060,47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九、3	11,767,895,842	13,049,175,890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081,291,028	8,842,539,66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098,793,474	3,611,588,042
利息净收入	十九、2	3,965,847,310	4,604,261,735
其中：利息收入		13,182,114,374	13,466,360,330
利息支出		9,216,267,064	8,862,098,595
投资收益	十九、4	6,356,091,350	5,640,648,9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5,941,460	428,603,2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528,584,541	2,607,996,32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8,028,911	-57,410,4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9,465	28,628,485
其他收益		486,914,725	381,984,022
其他业务收入		15,877,232	10,775,492
二、营业总支出		9,992,239,970	11,182,440,027
税金及附加		180,349,401	146,494,305
业务及管理费	十九、6	10,419,386,143	10,980,400,961
信用减值损失		-607,495,574	55,544,761
三、营业利润		11,348,581,394	15,083,620,444
加：营业外收入		10,460,468	15,456,971
减：营业外支出		181,936,586	158,304,355
四、利润总额		11,177,105,276	14,940,773,060
减：所得税费用		2,018,956,652	3,021,706,898
五、净利润		9,158,148,624	11,919,066,1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9,158,148,624	11,919,066,1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8,049,465	-90,135,33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916,337	-375,245,138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95,679	2,669,097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7,712,016	-377,914,235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4,133,128	285,109,80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447,951	65,209,910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2,182,699	165,513,094
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43,502,478	54,386,803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10,099,159	11,828,930,831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270,154,429	40,553,201,752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27,208,346,825	2,532,275,20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22,603,359,525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888,184,673	27,846,406,253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9,762,084,43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29,206,123	-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增加额		-	122,687,6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2(1)	61,806,246,189	60,598,843,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605,497,764	141,415,498,64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43,940,392,654	56,314,272,56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91,438,623	8,726,199,596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861,754,092	9,154,724,9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72,310,550	5,463,179,396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5,457,925,671	-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减少额		436,154,474	-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18,268,976,20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687,555,8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2(2)	33,013,063,581	31,434,783,5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73,039,645	131,049,692,2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63(1)	50,732,458,119	10,365,806,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823,882,707	76,131,873,3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33,864,569	3,685,339,0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238,686	11,403,5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668,985,962	79,828,615,9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436,684,564	96,864,838,2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4,313,295	853,838,850
取得子公司控制权支付的现金净额		963,606,093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827,243,0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184,603,952	113,545,920,1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15,617,990	-33,717,304,1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9,029,413,329	135,243,476,2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621,235,494	65,641,052,60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5,000,000	10,468,0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0,468,020,000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4,995,000,000	-
收到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款		-	79,499,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645,648,823	211,432,048,8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425,236,555	172,133,490,2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01,739,712	10,165,254,64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股利、利润		110,447,548	212,242,422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回购库存股支付的现金		48,954,321	12,588,2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786,210	680,541,2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280,716,798	182,991,874,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35,067,975	28,440,174,3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81,268,042	-540,966,7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63（1）	6,363,040,196	4,547,709,8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056,223,806	168,508,513,9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63（4）	179,419,264,002	173,056,223,806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978,586,789	30,064,761,42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19,427,555,269	7,095,165,421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6,252,617,956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850,672,722	35,550,570,44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829,206,123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084,824,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7（5）	24,756,530,622	20,648,495,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095,169,481	103,443,816,996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35,732,846,298	61,587,333,98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57,677,880	6,780,427,64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954,445,907	6,560,357,4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4,100,048	3,616,010,663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798,150,400	-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17,139,314,071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1,597,845,600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九、7(6)	11,718,648,165	8,586,635,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75,868,698	105,867,925,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九、7(1)	26,519,300,783	-2,424,108,3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477,991,319	46,690,892,4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31,292,218	3,059,738,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51,887	8,676,5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15,935,424	49,759,307,2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682,474,971	46,709,777,0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4,051,230	527,795,3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56,526,201	47,237,572,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9,409,223	2,521,734,7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6,419,300,000	105,474,540,00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95,000,000	-
其中: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4,995,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9,000,000	-
收到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款		-	79,499,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73,300,000	105,554,039,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273,334,729	77,126,000,6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72,680,430	9,152,378,110
回购股份支付的现金		-	12,588,2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494,445	575,552,7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12,509,604	86,866,519,7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9,209,604	18,687,520,1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802,756	-45,978,28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九、7(3)	10,337,303,158	18,739,168,3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330,641,950	123,591,473,6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九、7(4)	152,667,945,108	142,330,641,950

公司负责人: 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董博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及可转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8,449,523	11,071,656,682	45,802,520,197	638,819,920	-859,766,224	7,172,530,796	21,534,879,883	54,132,214,054	3,512,926,896	150,636,591,887
二、本年期初余额	8,908,449,523	11,071,656,682	45,802,520,197	638,819,920	-859,766,224	7,172,530,796	21,534,879,883	54,132,214,054	3,512,926,896	150,636,591,8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776,887	4,975,279,790	266,543,318	-245,448,703	495,481,167	-	2,058,911,524	2,535,415,555	2,614,193,887	13,189,497,0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1,694,803	-	-	11,507,150,262	414,415,170	11,963,260,23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6,887	4,975,279,790	265,070,478	-245,448,703	-	-	-	-	-48,954,321	5,435,067,763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 资本公积	1,113	-3,228	22,386	-	-	-	-	-	-	20,271
2. 发行永续债	-	4,975,283,018	-	-	-	-	-	-	-	4,975,283,01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275,858,332	-232,860,463	-	-	-	-	-	508,718,795
4. 回购股份	-	-	-	-	-	-	-	-	-48,954,321	-48,954,321
5. 注销库存股	-1,778,000	-	-10,810,240	-12,588,240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058,911,524	-8,517,948,343	-110,447,548	-6,569,484,367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058,911,524	-2,058,911,524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6,056,536,819	-	-6,056,536,819

2022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及可转债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402,500,000	-	-402,500,000
4. 对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110,447,548	-110,447,548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453,786,364	-453,786,364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453,786,364	-453,786,364	-	-
(五) 收购子公司	-	-	-	-	-	2,360,295,957	2,360,295,957
(六) 其他	-	1,472,840	-	-	-	-1,115,371	357,469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6,672,636	16,046,936,472	46,069,063,515	393,371,217	-364,285,057	7,172,530,796	23,593,791,407
						56,667,629,609	6,127,120,783
							163,826,088,944

2021 年度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及可转债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5,571,239,030	776,909,446	-548,092,753	7,172,530,796	19,449,920,430
						46,504,462,478	8,884,557,751
二、本年初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5,571,239,030	776,909,446	-548,092,753	7,172,530,796	19,449,920,430
						46,504,462,478	8,884,557,7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312	-4,035	231,281,167	-138,089,526	-311,673,471	-	2,084,959,453
						7,627,751,576	-5,371,630,8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226,810,364	-	15,013,479,630
							199,386,498
							14,986,055,764

项目	2021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及可转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2	-4,035	207,196,915	-138,089,526	-	-	-	-	-	-	345,283,718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增股本及资本公积	1,312	-4,035	27,043	-	-	-	-	-	-	-	24,32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207,169,872	-150,677,766	-	-	-	-	-	-	357,847,638
3. 回购股份	-	-	-	12,588,240	-	-	-	-	-	-	-12,588,24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617,572,160	-8,003,203,868	-212,242,422	-	-5,597,874,130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617,572,160	-2,617,572,160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983,131,708	-	-	-4,983,131,708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02,500,000	-	-	-402,500,000
4. 对少数股东及子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	-212,242,422	-	-212,242,42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85,353,759	-	-	185,353,759	-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85,353,759	-	-	185,353,759	-	-	-
(五)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	-	-	-	-	-	10,471,005,190	-	10,471,005,190
(六)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	-	-	-	100,490,652	-	-532,612,707	432,122,055	-15,819,404,131	-	-15,819,404,131
(七) 其他	-	-	24,084,252	-	-	-	-	-	-10,375,990	-	13,708,262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8,449,523	11,071,656,682	45,802,520,197	638,819,920	-859,766,224	7,172,530,796	21,534,879,883	54,132,214,054	3,512,926,896	150,636,591,887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8,449,523	11,071,656,682	44,354,201,905	638,819,920	622,205,557	7,172,530,796	19,897,883,359	39,930,078,531	131,318,186,433
二、本年初余额	8,908,449,523	11,071,656,682	44,354,201,905	638,819,920	622,205,557	7,172,530,796	19,897,883,359	39,930,078,531	131,318,186,43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776,887	4,975,279,790	265,070,478	-245,448,703	-413,581,322	-	1,831,629,726	833,013,936	7,735,084,42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448,049,465	-	-	9,158,148,624	8,710,099,1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6,887	4,975,279,790	265,070,478	-245,448,703	-	-	-	-	5,484,022,084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资本公积	1,113	-3,228	22,386	-	-	-	-	-	20,271
2. 发行永续债	-	4,975,283,018	-	-	-	-	-	-	4,975,283,01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275,858,332	-232,860,463	-	-	-	-	508,718,795
4. 注销库存股	-1,778,000	-	-10,810,240	-12,588,240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831,629,726	-8,290,666,545	-6,459,036,819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1,831,629,726	-1,831,629,726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6,056,536,819	-6,056,536,819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02,500,000	-402,5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34,468,143	-	-	-34,468,143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34,468,143	-	-	-34,468,14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6,672,636	16,046,936,472	44,619,272,383	393,371,217	208,624,235	7,172,530,796	21,729,513,085	40,763,092,467	139,053,270,857

项目	2021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4,143,827,127	776,909,446	926,826,502	7,172,530,796	17,465,024,349	35,408,354,699	124,319,762,955
二、本年初余额	8,908,448,211	11,071,660,717	44,143,827,127	776,909,446	926,826,502	7,172,530,796	17,465,024,349	35,408,354,699	124,319,762,9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312	-4,035	210,374,778	-138,089,526	-304,620,945	-	2,432,859,010	4,521,723,832	6,998,423,4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90,135,331	-	-	11,919,066,162	11,828,930,8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2	-4,035	207,196,915	-138,089,526	-	-	-	-	345,283,718
1.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资本公积	1,312	-4,035	27,043	-	-	-	-	-	24,32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207,169,872	-150,677,766	-	-	-	-	357,847,638
3. 回购库存股	-	-	-	12,588,240	-	-	-	-	-12,588,24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383,813,232	-7,769,444,940	-5,385,631,708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383,813,232	-2,383,813,232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4,983,131,708	-4,983,131,708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402,500,000	-402,5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75,919,496	-	-	175,919,496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175,919,496	-	-	175,919,496	-
(五)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	-	3,177,863	-	-38,566,118	-	49,045,778	196,183,114	209,840,637
四、本年年末余额	8,908,449,523	11,071,656,682	44,354,201,905	638,819,920	622,205,557	7,172,530,796	19,897,883,359	39,930,078,531	131,318,186,433

公司负责人：贺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博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原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与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9 年合并而组建成立的，并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对非证券类资产进行分立后存续的综合性证券公司，总部设在上海。

原国泰证券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9 月 25 日在上海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91,800 万元，后增资为 117,850 万元。原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2 年 10 月 12 日在深圳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10,800 万元，后增资为 70,000 万元。经 1999 年 5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 [1999] 33 号《关于同意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及筹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由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原股东和新增投资者共同作为发起人通过发起方式设立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 2001 年 8 月 13 日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 [2001] 147 号《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分立，将分立出的非证券类资产组建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存续公司沿用原公司名称，即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立后，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变更登记。

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601211。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代码 02611。

本集团归属于证券期货行业。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融资融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基金管理业务；大宗商品期货经纪业务；金融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本集团主要受中国证监会监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主要变化情况参见“本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集团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

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者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对于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也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根据收入相关的会计政策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a)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等披露参见本节“十七、风险管理 2、信用风险”。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8) 可转换工具

- 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为权益股份且转换时所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对价的金额固定的可转换工具，本集团将其作为包含负债和权益成分的复合金融工具。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将相关负债和权益成分进行分拆，先确定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成分的价值，计入权益。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初始确认后，对于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成分，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权益成分在初始计量后不再重新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以及发生的交易费用被分配至权益和负债成分。分配价款和交易费用的方法与该工具发行时采用的分配方法一致。价款和交易费用分配后，其与权益和负债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中，与权益成分相关的计入权益，与负债成分相关的计入损益。

- 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

对于本集团发行的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可转换工具的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剩余部分作为主债务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衍生工具成分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主债务工具，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当可转换工具进行转换时，本集团将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转至权益相关科目。当可转换工具被赎回时，赎回支付的价款与主债务工具和衍生工具成分账面价值的差异计入损益。

(9) 优先股和永续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同时包含权益成分和负债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含权益成分的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不包含权益成分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与不含权益成分的其他可转换工具相同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本集团对于其发行的应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和永续债，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入权益。存续期间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按合同条款约定赎回优先股和永续债的，按赎回价格冲减权益。

1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见上述 10. 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12.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见上述 10. 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13.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

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终止经营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界定为终止经营：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见上述 10. 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见上述 10. 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确认与计量”。

16.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五、23.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五、23.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7.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五、23.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 42 年	4.0% - 5.0%	2.26% - 3.20%

18.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五、19. 在建工程”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 42 年	4.0% - 5.0%	2.26% - 3.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 11 年	4.0% - 5.0%	8.64% - 19.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 - 5 年	0.0% - 5.0%	19.00% - 50.00%
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9 年	4.0% - 5.0%	10.56% - 32.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 - 10 年	4.0% - 5.0%	9.50% - 32.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10 年	4.0% - 5.0%	9.50% - 32.00%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减值测试方法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五、23.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9.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0.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2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五、23.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21）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使用寿命
交易席位费	使用寿命不确定
软件	5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23.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摊销期
网络及通讯系统	5年
租赁物业装修费	按剩余租赁期与5年孰短

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按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买入返售的标的资产在表外作备查登记，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分别按实际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26.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理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本集团指定的银行账户；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本集团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

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按照《期货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客户保证金与本集团的自有资产相互独立、分别管理。客户保证金是指客户从事期货交易存入本公司的资金。本集团在指定结算银行开设保证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客户保证金。

客户保证金专用账户的资金由本集团总部统一调拨，分支机构无权调拨资金。

27. 存货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等。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28.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9.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指本集团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包括单一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受托经营资产管理业务，比照证券投资基金核算，独立建账，独立核算。

本集团按合同规定比例计算的应由本集团享有的收益，确认收入。

30.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1.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3.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消后以净额列示。

3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职工计提专项递延奖励，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

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列情况处理：（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且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37.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38.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经合同各方批准的对原合同范围或价格作出的变更，本集团区分下列情形对合同变更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商品单独售价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即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商品或已提供的服务与未转让的商品或未提供的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的，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收入及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承销收入于本集团完成承销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根据合约条款，保荐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c)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根据合同条款，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入计算方法，且已确认的累计收入金额很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0. 利润分配

(1) 对股东的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42号）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23号）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证监会令第94号）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费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本集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等法规的要求，按税后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41.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3.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按“五、38. 收入”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五、23.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分类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4. 融资融券业务

本集团从事融资融券业务，即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抵押物的经营活动。

融出资金

本集团将资金出借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

本集团融出资金风险准备参照金融资产减值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

融出证券

本集团将自身持有的或融入的证券出借客户，并约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并根据融资融券协议将收取的手续费确认为利息收入。此项业务融出的证券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对于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公司享有或承担，不确认该证券。

45.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主要会计估计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和各类资产减值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i）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管理；

（ii）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iii）金融工具减值；及

（iv）股份支付。

(2) 主要会计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4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6.5% - 25%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 -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1% - 7%
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交增值税计征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及所属境内子公司	25%
香港子公司	16.5%

(1) 所得税

本公司及所属境内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适用的利得税率为 16.5%，其他境外子公司适用于其所在地当地所规定的所得税税率。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现金：	/	/	468,187	/	/	410,653
人民币	/	/	264,210	/	/	224,405
美元	11,090	6.96460	77,237	11,060	6.37570	70,515
港元	141,883	0.89327	126,740	141,552	0.81760	115,733
银行存款：	/	/	178,777,830,364	/	/	169,888,608,849
其中：自有资金	/	/	30,460,348,237	/	/	31,365,950,636
人民币	/	/	22,740,959,748	/	/	25,931,585,253
美元	358,640,248	6.96460	2,497,785,871	537,951,514	6.37570	3,429,817,468
港元	5,532,291,538	0.89327	4,941,830,062	1,748,658,069	0.81760	1,429,702,837
其他			279,772,556			574,845,078
客户资金	/	/	148,317,482,127	/	/	138,522,658,213
人民币	/	/	134,971,580,134	/	/	123,540,023,079
美元	660,024,780	6.96460	4,596,808,583	800,891,598	6.37570	5,106,244,561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港元	9,388,874,312	0.89327	8,386,799,757	11,691,225,384	0.81760	9,558,745,874
其他			362,293,653			317,644,699
其他货币资金：	/	/	287,107,879	/	/	289,865,897
人民币	/	/	287,107,879	/	/	289,865,897
合计	/	/	179,065,406,430	/	/	170,178,885,399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 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	/	/	-
人民币	/	/	-	/	/	-
客户信用资金	/	/	16,642,055,513	/	/	18,584,573,363
人民币	/	/	13,045,005,304	/	/	13,487,201,374
美元	172,759,119	6.96460	1,203,198,160	342,969,832	6.37570	2,186,672,758
港元	2,378,278,117	0.89327	2,124,444,494	3,427,027,876	0.81760	2,801,937,991
其他			269,407,555			108,761,240
合计	/	/	16,642,055,513	/	/	18,584,573,363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的说明：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622,810,353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05,412,468元）。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在境外（包括香港）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20,081,507,66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9,701,813,648元）。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货币资金的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为人民币7,668,548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1,116,276元）。

2、结算备付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公司自有备付金：	/	/	6,922,662,699	/	/	6,279,478,101
人民币	/	/	6,922,662,699	/	/	6,279,478,101
公司信用备付金：	/	/	492,250,862	/	/	446,544,094
人民币	/	/	492,250,862	/	/	446,544,094
客户普通备付金：	/	/	9,714,168,981	/	/	11,015,232,762
人民币	/	/	9,701,502,786	/	/	10,999,715,505
美元	1,005,922	6.96460	7,005,844	1,688,210	6.37570	10,763,520
港元	6,336,663	0.89327	5,660,351	5,814,257	0.81760	4,753,737
客户信用备付金：	/	/	836,309,432	/	/	1,640,807,171
人民币	/	/	836,309,432	/	/	1,640,807,171
合计	/	/	17,965,391,974	/	/	19,382,062,128

3、融出资金

(1) 融出资金按业务类别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81,865,807,575	97,954,560,123
存展业务融资	7,254,194,847	13,608,096,966
减：减值准备	2,004,493,565	2,275,350,281
融出资金净值	87,115,508,857	109,287,306,808

(2) 融出资金按客户类型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境内	81,865,807,575	97,954,560,123
其中：个人	61,676,660,593	74,336,689,567
机构	20,189,146,982	23,617,870,556
减：减值准备	356,017,516	804,863,501
账面价值小计	81,509,790,059	97,149,696,622
境外	7,254,194,847	13,608,096,966
其中：个人	3,425,991,549	5,166,831,978
机构	3,828,203,298	8,441,264,988
减：减值准备	1,648,476,049	1,470,486,780
账面价值小计	5,605,718,798	12,137,610,186
账面价值合计	87,115,508,857	109,287,306,808

(3)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股票	271,607,440,380	373,439,969,398
资金	13,003,533,955	18,352,878,905
基金	10,880,249,928	10,248,942,100
债券	576,846,065	670,575,219
合计	296,068,070,328	402,712,365,622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融出资金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87,047,858,515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8,694,572,364 元)，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融出资金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67,650,342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92,734,444 元)，相关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情况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3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融出资金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融出资金的说明：

(4) 融出资金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 3 个月	22,914,970,732	26%	23,618,120	1%
3 - 6 个月	10,856,075,687	12%	19,318,687	1%
6 个月以上	55,348,956,003	62%	1,961,556,758	98%
合计	89,120,002,422	100%	2,004,493,565	100%

账龄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 3 个月	47,619,747,743	43%	153,814,912	7%
3 - 6 个月	21,660,328,947	19%	39,109,708	2%
6 个月以上	42,282,580,399	38%	2,082,425,661	91%
合计	111,562,657,089	100%	2,275,350,281	100%

4、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非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1,766,870,240,625	624,407,844	321,691,268	1,992,437,530,996	83,088,049	390,947,152
权益衍生工具	484,929,703,518	6,601,928,729	7,095,681,342	227,163,889,899	3,547,314,519	6,884,521,121
货币衍生工具	158,827,834,762	331,381,345	1,636,354,157	139,486,066,741	197,365,968	1,741,584,884
其他衍生工具	122,561,955,779	675,104,828	736,932,418	63,672,412,958	329,630,068	735,820,334
合计	2,533,189,734,684	8,232,822,746	9,790,659,185	2,422,759,900,594	4,157,398,604	9,752,873,491

已抵销的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部分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未到期的每日无负债结算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 50,134,251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浮盈人民币 136,345,870 元）。

5、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	/	7,383,043,574	/	/	4,373,516,589
其中：人民币	/	/	7,372,841,361	/	/	4,340,501,402
美元	70,000	6.96460	487,522	70,000	6.37570	446,299
港元	10,875,425	0.89327	9,714,691	25,791,303	0.81760	21,086,969
其他			-			11,481,919
信用保证金	/	/	510,752,638	/	/	614,582,889
其中：人民币	/	/	510,752,638	/	/	614,582,889
履约保证金	/	/	1,463,746,692	/	/	1,021,154,283
其中：人民币	/	/	815,853,833	/	/	678,337,318
港元	725,304,621	0.89327	647,892,859	419,296,679	0.81760	342,816,965
期货保证金	/	/	49,539,722,421	/	/	34,181,269,600
其中：人民币	/	/	49,537,042,611	/	/	34,178,816,800
港元	3,000,000	0.89327	2,679,810	3,000,000	0.81760	2,452,800
其他保证金	/	/	25,551,624	/	/	605,168,233
其中：人民币	/	/	20,242,497	/	/	600,911,205
美元	300,000	6.96460	2,089,380	300,000	6.37570	1,912,710
港元	3,604,450	0.89327	3,219,747	2,867,317	0.81760	2,344,318
合计	/	/	58,922,816,949	/	/	40,795,691,59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存出保证金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香港子公司业务）	5,659,009,017	4,807,568,276
应收投资清算款	4,520,124,845	3,121,940,866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1,598,070,964	1,348,863,427
定期贷款（香港子公司业务）	417,748,736	1,018,029,109
应收投资款	218,760,032	219,463,681
其他应收款项（注）	1,643,285,656	1,691,415,578
合计	14,056,999,250	12,207,280,937
减：坏账准备（按一般模型计提）	1,410,740,250	1,232,607,178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12,646,259,000	10,974,673,759

注：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诉讼垫款、房租保证金等，其中并未包含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

(2) 按账龄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578,442,477	90%	10,862,197,560	89%
1-2年	183,816,766	1%	225,580,876	2%
2-3年	208,544,664	1%	211,847,675	2%
3年以上	1,086,195,343	8%	907,654,826	7%
合计	14,056,999,250	100%	12,207,280,937	100%

(3) 按计提坏账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金额	占账面余额合计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89,699,372	11	1,385,821,745	93	1,213,496,347	10	1,212,008,975	100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567,299,878	89	24,918,505	0	10,993,784,590	90	20,598,203	0
合计	14,056,999,250	100	1,410,740,250	10	12,207,280,937	100	1,232,607,178	10

(4)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项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项账面净额中金额较大的前五名单位名称、金额及款项性质如下：

期末			
单位名称	净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净值的比例	性质
红风筝（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59,968,522	5%	房租等保证金
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16,635,971	1%	房租等保证金
伟恒通（上海）有限公司	5,747,665	1%	房租等保证金
北京北航科技园有限公司	4,855,519	0%	房租等保证金
上海市银行卡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4,107,602	0%	房租等保证金
期初			
单位名称	净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净值的比例	性质
红风筝（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62,996,655	5%	房租保证金
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16,635,971	1%	房租保证金
上海椰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6,545,700	1%	房租保证金
伟恒通（上海）有限公司	2,152,065	0%	房租保证金
华润置地（成都）发展有限公司	1,443,853	0%	房租保证金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参见本节“七 23、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业务类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质押式回购	44,140,739,187	31,373,528,467
股票质押式回购	23,911,529,956	24,601,906,869
约定购回式证券	2,370,045,386	1,629,505,287
债券买断式回购	471,504,141	1,641,418,175
其他	242,400,684	336,394,346
账面价值合计	71,136,219,354	59,582,753,144

于2022年12月31日，股票质押式回购账面余额（不含减值准备）中剩余期限超过一年的金额为人民币300,552,329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924,261,116元）。

于2022年12月31日，约定购回式证券账面余额（不含减值准备）中无剩余期限超过一年的金额（2021年12月31日：无）。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44,612,789,882	33,015,545,319
股票	28,427,786,161	28,605,799,166
贵金属	243,563,689	337,009,662
减：减值准备	2,147,920,378	2,375,601,0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71,136,219,354	59,582,753,144

(3) 担保物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物	110,379,463,583	111,092,495,972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489,337,497	1,734,622,918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	-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国债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率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国债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2022年12月31日，上述交易所国债逆回购的金额为人民币11,117,118,093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0,262,369,502元）。

(4)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3,936,452,551	5,771,034,076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3,261,002,725	2,943,146,540
三个月至一年内	20,929,778,556	17,967,357,434
一年以上	300,552,329	1,924,261,116
合计	28,427,786,161	28,605,799,166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70,817,273,673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8,598,894,963 元），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净额为人民币 318,945,681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83,858,181 元），相关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情况详见本节“七 23、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买入返售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5)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信用减值准备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风险阶段划分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担保物市值	账面余额	信用减值准备	担保物市值
阶段一	23,695,194,648	102,610,373	61,445,386,942	23,716,500,305	98,451,617	73,846,832,621
阶段二	11,525,801	1,149,000	14,232,333	155,470,316	918,188	822,866,987
阶段三	2,333,438,459	2,024,869,579	431,310,327	3,095,067,506	2,265,761,453	1,454,594,694
合计	26,040,158,908	2,128,628,952	61,890,929,602	26,967,038,127	2,365,131,258	76,124,294,302

8、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148,558,423,950	-	148,558,423,950	149,650,972,451	-	149,650,972,451
私募基金及专户	61,864,145,468	-	61,864,145,468	58,220,139,389	-	58,220,139,389
股票 / 股权	51,291,075,503	-	51,291,075,503	53,853,203,069	-	53,853,203,069
公募基金	35,116,000,795	-	35,116,000,795	35,182,716,722	-	35,182,716,722
优先股 / 永续债	20,051,131,498	-	20,051,131,498	18,345,847,353	-	18,345,847,353
券商资管产品	11,645,981,551	-	11,645,981,551	11,673,889,088	-	11,673,889,088
银行理财产品	1,854,763,281	-	1,854,763,281	1,822,893,666	-	1,822,893,666
贵金属	852,504,836	-	852,504,836	749,703,385	-	749,703,385
其他	167,217,157	-	167,217,157	137,517,067	-	137,517,067
合计	331,401,244,039	-	331,401,244,039	329,636,882,190	-	329,636,882,190
期初余额						
类别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成本合计
债券	131,754,556,073	-	131,754,556,073	131,574,555,684	-	131,574,555,684
私募基金及专户	46,371,036,474	-	46,371,036,474	43,511,664,317	-	43,511,664,317
股票 / 股权	35,099,645,089	-	35,099,645,089	34,459,062,110	-	34,459,062,110
公募基金	36,706,821,252	-	36,706,821,252	35,769,478,135	-	35,769,478,135
优先股 / 永续债	19,601,105,590	-	19,601,105,590	18,396,757,197	-	18,396,757,197
券商资管产品	11,244,267,003	-	11,244,267,003	10,517,107,685	-	10,517,107,685
银行理财产品	437,651,577	-	437,651,577	429,520,530	-	429,520,530
贵金属	2,104,440,516	-	2,104,440,516	2,061,967,089	-	2,061,967,089
其他	1,065,538,097	-	1,065,538,097	987,769,153	-	987,769,153
合计	284,385,061,671	-	284,385,061,671	277,707,881,900	-	277,707,881,900

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描述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2022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47,852,857,434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27,098,355,336元）。按投资品种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限制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质押	104,508,743,063	93,875,370,840
基金	质押	30,383,761,551	21,431,482,930
贵金属	质押	852,504,836	-
股票	质押	101,601,200	108,227,670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11,378,373,034	11,641,913,896
基金	存在限售期限	231,097,679	-
券商资管产品	以管理人身份认购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96,776,071	41,360,000
合计		147,852,857,434	127,098,355,336

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余额中包含融出证券，详细信息参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1 融券业务情况”。

9、债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国债	3,160,000,000	-3,850,853	-	3,156,149,147	-	-	-	-
合计	3,160,000,000	-3,850,853	-	3,156,149,147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参见本节“七、22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2022年12月31日，作为风险准备金投资的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027,121,349元（2021年12月31日：无）。

10、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国债	4,598,249,362	49,316,262	47,875,387	4,695,441,011	-	9,341,078,374	82,474,506	96,646,634	9,520,199,514	-
地方债	29,182,100,726	434,676,961	167,527,546	29,784,305,233	50,155	22,534,980,913	349,333,240	60,303,633	22,944,617,786	107,852
金融债	6,206,364,467	120,929,668	15,214,369	6,342,508,504	1,631,664	10,346,177,252	189,878,938	59,739,262	10,595,795,452	14,913,712
企业债	9,587,880,244	136,302,308	13,648,853	9,737,831,405	42,427,025	8,777,102,416	198,043,252	60,864,313	9,036,009,981	85,453,546
其他	10,612,211,126	162,664,300	-145,646,939	10,629,228,487	54,891,368	14,492,611,140	163,597,744	85,584,020	14,741,792,904	50,849,863
合计	60,186,805,925	903,889,499	98,619,216	61,189,314,640	99,000,212	65,491,950,095	983,327,680	363,137,862	66,838,415,637	151,324,97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3,962,716,044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820,806,812 元）。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按项目披露

本集团将部分非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股票及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股票及股权投资成本及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3,271 百万元及人民币 2,331 百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936 百万元及人民币 2,480 百万元）。

（2）本期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

于 2022 年度，本集团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0 投资收益”。本集团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产生的累计损失为人民币 199,965,280 元（2021 年度：收益人民币 247,966,196 元），其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为人民币 164,805 元（2021 年度：785,267,098 元），处置的原因主要系外部环境影响，该类投资规模减少。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诺条件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2,708,622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0,235,673 元）。

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余额中包含融出证券，详细信息参见本节“七、21 融券业务情况”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厦门君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87,093	-	2,000,000	-469,287	-	-	2,617,806	-
上海国君创投隆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432,554	-	-	115,229	-	-	8,547,783	-
上海国君创投隆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483,927	-	-	-1,029,350	-	-	16,454,577	-
上海国君创投隆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7,251,228	-	24,417,314	-46,832,533	-	-4,883,463	221,117,918	-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772,591	-	-	222,012	-	-	11,994,603	-
上海国君创投证鑫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34,505	-	11,004,400	-433,263	-393,200	-	1,303,642	-
上海君形臻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9,780,000	-	943,031,958	-	403,251,958	-	-	-
君形二期投资基金	157,974,026	-	118,207,874	-	-3,583,948	-	36,182,204	-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569,292	-	-	-711,596	-	-	16,857,696	-
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4,057,723,668	-	22,594,117	196,855,721	-	-	4,231,985,272	-
青岛国泰君安新兴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648,146	-	-	168,463,395	-	-	515,111,541	-
盐城国泰君安致远一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967,473	-	-	-267,614	-	-	19,699,859	-
小计	5,492,824,503	-	1,121,255,663	315,912,714	399,274,810	-4,883,463	5,081,872,901	-
二、联营企业								
深圳国泰君安中易一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2,392,330	-	-	8,687,670	-	-22,341,096	8,738,904	-
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819,006	-	-	311,563	-	-1,248,000	14,882,569	-
华安基金（注1）	1,890,666,394	1,907,501,463	-	348,176,567	4,620,198	-178,450,000	-3,972,514,622	-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37,851,248	-	-	6,180,215	-	-4,122,000	139,909,463	-
上海集擎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750,000	-	-	658,214	-	-249,299	1,158,915	-
上海城市更新引导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	-	-	-	-	1,000,000	-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上海证券”）（注2）	5,366,238,099	-	-	67,453,330	-42,190,243	-	5,391,501,186	-
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800,000,000	-	5,200,200	-	-	805,200,200	-
小计	7,434,717,077	2,707,501,463	-	436,667,759	-37,570,045	-206,410,395	-3,972,514,622	6,362,391,237
合计	12,927,541,580	2,707,501,463	1,121,255,663	752,580,473	361,704,765	-211,293,858	-3,972,514,622	11,444,264,138

其他说明：

注 1 2022 年 11 月 4 日，华安基金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2] 2382 号）批复要求及有关国资管理规定完成了国有产权变更登记、修订章程、工商变更登记等必要手续，本公司持有华安基金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51%，成为华安基金的控股股东，华安基金将不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自 2022 年 11 月 4 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相关情况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注 2 2020 年 12 月 7 日，上海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主要股东的批复》（证监许可 [2020] 3358 号），中国证监会核准百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联集团”）成为上海证券主要股东、控股股东。2021 年 2 月，本公司持有上海证券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24.99%，上海证券将不再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因此作为联营企业进行核算。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09,458,817	1,009,458,8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670,987	142,670,987
(1) 本年转入	66,832,450	66,832,450
(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75,838,537	75,838,537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1,152,129,804	1,152,129,8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6,183,974	36,183,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1,782,403	21,782,403
(1) 本年计提	21,782,403	21,782,40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4. 期末余额	57,966,377	57,966,3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4,163,427	1,094,163,427
2. 期初账面价值	973,274,843	973,274,84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无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已办妥产权证书。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1,776,935	50,324,401	1,801,549,665	19,546,343	139,319,521	167,980,690	4,960,497,555
2. 本期增加金额	393,293,329	928,299	295,681,403	1,176,428	10,355,322	5,372,928	706,807,709
(1) 购置	3,079,344	733,609	243,990,436	1,176,428	8,605,676	3,499,169	261,084,662
(2) 在建工程转入	-	194,690	20,952,058	-	-	106,941	21,253,689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343,224,477	-	17,783,446	-	1,405,220	1,284,468	363,697,611
(4) 汇率及其他	46,989,508	-	12,955,463	-	344,426	482,350	60,771,747
3. 本期减少金额	-	1,847,033	36,115,402	216,948	6,752,353	7,385,447	52,317,183
(1) 处置或报废	-	1,847,033	36,115,402	216,948	6,752,353	7,385,447	52,317,183
4. 期末余额	3,175,070,264	49,405,667	2,061,115,666	20,505,823	142,922,490	165,968,171	5,614,988,0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80,314,983	2,026,858	1,133,019,365	13,231,348	110,503,940	103,654,090	2,342,750,584
2. 本期增加金额	95,716,914	7,741,129	268,556,294	2,043,557	9,417,949	14,359,114	397,834,957
(1) 计提	74,457,525	7,741,129	262,706,073	2,043,557	9,262,119	14,107,094	370,317,497
(2) 汇率及其他	21,259,389	-	5,850,221	-	155,830	252,020	27,517,460
3. 本期减少金额	-	1,642,786	34,106,020	207,960	6,482,560	6,962,047	49,401,373
(1) 处置或报废	-	1,642,786	34,106,020	207,960	6,482,560	6,962,047	49,401,373
4. 期末余额	1,076,031,897	8,125,201	1,367,469,639	15,066,945	113,439,329	111,051,157	2,691,184,1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2,252,980	-	-	-	-	-	92,252,98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通讯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2. 期末余额	92,252,980	-	-	-	-	-	92,252,9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06,785,387	41,280,466	693,646,027	5,438,878	29,483,161	54,917,014	2,831,550,933
2. 期初账面价值	1,709,208,972	48,297,543	668,530,300	6,314,995	28,815,581	64,326,600	2,525,493,99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筑物仍未取得有关的房产证，其原值金额为人民币91,681,167元。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装修工程	64,567,151	-	64,567,151	109,327,697	-	109,327,697
软件系统开发	125,341,650	-	125,341,650	110,354,900	-	110,354,900
合计	189,908,801	-	189,908,801	219,682,597	-	219,682,59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集团在建工程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本集团在建工程资金来源均属自有资金，在建工程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支出。

16、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61,300,633	2,661,300,633
2. 本期增加金额	516,285,005	516,285,005
(1) 新增租赁	465,485,428	465,485,428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43,248,345	43,248,345
(3) 汇率及其他	7,551,232	7,551,232
3. 本期减少金额	315,730,088	315,730,088
(1) 处置	315,730,088	315,730,088
4. 期末余额	2,861,855,550	2,861,855,5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02,419,963	902,419,963
2. 本期增加金额	592,641,713	592,641,713
(1) 计提	590,213,637	590,213,637
(2) 汇率及其他	2,428,076	2,428,076
3. 本期减少金额	312,278,766	312,278,766
(1) 处置	312,278,766	312,278,766
4. 期末余额	1,182,782,910	1,182,782,9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79,072,640	1,679,072,64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58,880,670	1,758,880,670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66,510,107	205,775,173	875,924,998	14,262,971	2,462,473,2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844,096	356,487	-	15,013	277,215,596
(1) 购置及转入	270,178,274	-	-	-	270,178,274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6,665,822	-	-	-	6,665,822
(3) 汇率及其他	-	356,487	-	15,013	371,500
3. 本期减少金额	56,367	-	-	-	56,367
(1) 处置或报废	56,367	-	-	-	56,367
4. 期末余额	1,643,297,836	206,131,660	875,924,998	14,277,984	2,739,632,47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9,823,547	126,259,054	147,842,149	2,172,927	1,056,097,67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658,406	145,754	19,076,407	502,074	225,382,641
(1) 计提	205,658,406	-	19,076,407	496,804	225,231,617
(2) 汇率及其他	-	145,754	-	5,270	151,024
3. 本期减少金额	56,366	-	-	-	56,366
(1) 处置或报废	56,366	-	-	-	56,366
4. 期末余额	985,425,587	126,404,808	166,918,556	2,675,001	1,281,423,9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4,927,811	-	10,475,317	15,403,128
2. 期末余额	-	4,927,811	-	10,475,317	15,403,1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7,872,249	74,799,041	709,006,442	1,127,666	1,442,805,398
2. 期初账面价值	586,686,560	74,588,308	728,082,849	1,614,727	1,390,972,44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华安基金	-	4,049,865,278	-	4,049,865,278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越南”)	18,405,276	-	-	18,405,276
国泰君安期货	2,490,908	-	-	2,490,908
合计	20,896,184	4,049,865,278	-	4,070,761,46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了华安基金 8% 的股权, 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华安基金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51%, 成为华安基金的控股股东, 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4,049,865,278 元。详见“本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公司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国际”)于 2019 年 12 月向第三方购得国泰君安越南(原“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 50.97% 股权, 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18,405,276 元。

本公司于 2007 年 7 月向第三方购得国泰君安期货 100% 股权, 该交易形成商誉人民币 2,490,908 元。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 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对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集团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孰高计算其可收回金额。

a.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了华安基金 8% 的股权, 收购时产生的商誉源于华安基金整体的业务价值, 故本集团将该等商誉分摊至华安基金整体进行减值测试。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 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高于其包含商誉的账面价值, 未计提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基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 通过折现现金流量模型, 基于经批准的经营计划和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折现率计算。在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按照稳定的增长率和终值推算, 预测期为 2023 年至 2027 年。

本集团在进行上述商誉减值测试时所使用的参数如下：

	期末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	3.15% - 18.20%
预测期利润率	35.75% - 37.66%
稳定期增长率	0%
税前折现率	14.13%

b.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国泰君安期货和国泰君安越南的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在计算可回收金额时，管理层考虑的重要假设包括可比价格、收入增长率和折现率，这些假设是根据管理层基于内外部历史数据作出对相关行业发展的预计。管理层相信，即使重要假设出现任何合理可能变动，亦不会导致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请参见上述 (4) 的内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7,254,630,353	1,813,657,588	6,478,257,288	1,619,564,322
资产 / 信用减值准备	3,651,364,441	907,952,928	4,287,289,765	1,069,240,734
可抵扣亏损	1,948,041,299	321,426,814	936,746,478	154,563,169
其他	345,227,344	90,747,385	643,520,228	164,317,179
合计	13,199,263,437	3,133,784,715	12,345,813,759	3,007,685,4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3,178,827,681	747,980,568	5,220,855,414	1,273,529,417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306,055,296	76,513,824	-	-
合计	3,484,882,977	824,494,392	5,220,855,414	1,273,529,41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5,971,121	2,437,813,594	1,162,220,859	1,845,464,5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5,971,121	128,523,271	1,162,220,859	111,308,55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集团无重大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20. 其他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预付办公楼购置款	1,119,906,244	-
大宗商品交易存货	469,640,336	706,017,779
待抵扣税额	321,073,272	135,211,382
长期待摊费用(1)	202,522,020	244,348,771
预付款项	68,283,319	87,129,614
待摊费用	40,584,627	31,091,125
应收股利	14,757,747	237,099,124
其他	124,060,863	107,885,834
减值准备	-25,044,268	-783,005
合计	2,335,784,160	1,548,000,62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等项目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注释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资产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资产的说明：

(1)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网络及通讯系统	租赁物业装修费	其他	合计
期初账面价值	11,932,020	195,609,798	36,806,953	244,348,771
加：本年增加	3,362,412	40,280,331	13,404,137	57,046,880
减：本年减少	4,648,787	80,492,088	13,732,756	98,873,631
期末账面价值	10,645,645	155,398,041	36,478,334	202,522,020

21、融券业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7,087,087,128	7,877,875,30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0,596,595	1,419,904,96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0,377,566	2,523,503,631
- 转融通融入证券	3,536,112,967	3,934,466,709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7,312,260,647	7,193,243,123

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融券业务均未发生违约。

22、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11,116,276	-	3,941,304	-493,576	7,668,548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275,350,281	166,599,712	575,259,229	-137,802,801	2,004,493,5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375,601,003	92,225,619	319,957,563	-51,319	2,147,920,37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232,607,178	165,111,070	7,473,778	-20,495,780	1,410,740,25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151,324,973	66,758,966	48,638,320	70,445,407	99,000,212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及其他	
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信用减值准备小计	6,045,999,711	490,695,367	955,270,194	-88,398,069	5,669,822,9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2,252,980	-	-	-	92,252,980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403,128	-	-	-	15,403,128
其他减值准备	783,005	48,793,200	24,531,937	-	25,044,268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小计	108,439,113	48,793,200	24,531,937	-	132,700,376
合计	6,154,438,824	539,488,567	979,802,131	-88,398,069	5,802,523,329

23、金融工具及其他项目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工具类别	期末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7,668,548	-	-	7,668,548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218,522,456	658,546	1,785,312,563	2,004,493,5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21,901,799	1,149,000	2,024,869,579	2,147,920,37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7,094,487	-	1,383,645,763	1,410,740,25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8,033,425	30,966,787	-	99,000,212
合计	443,220,715	32,774,333	5,193,827,905	5,669,822,953

金融工具类别	期初余额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货币资金减值准备	11,116,276	-	-	11,116,276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93,107,604	4,148,967	2,078,093,710	2,275,350,2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08,921,362	918,188	2,265,761,453	2,375,601,003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3,096,026	-	1,209,511,152	1,232,607,17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80,933,182	62,044,095	8,347,696	151,324,973
合计	417,174,450	67,111,250	5,561,714,011	6,045,999,711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847,547,055	4,340,789,218
合计	9,847,547,055	4,340,789,218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2022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3.10%至5.75%（2021年12月31日：0.78%至0.97%）。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2021年12月31日：无）。

25、应付短期融资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券									
21国泰君安 CP003	100	2,000,000,000	2021年9月	2022年9月	2.75	2,016,123,288	38,876,712	2,055,000,000	-
21国泰君安 CP004	100	2,000,000,000	2021年9月	2022年3月	2.62	2,014,212,603	11,628,493	2,025,841,096	-
21国泰君安 CP005	100	3,000,000,000	2021年11月	2022年5月	2.73	3,013,238,630	28,945,480	3,042,184,110	-
21国泰君安 CP006	100	3,000,000,000	2021年11月	2022年11月	2.75	3,008,589,041	73,910,959	3,082,500,000	-
22国泰君安 CP001	100	3,000,000,000	2022年1月	2022年12月	2.58	-	3,068,493,699	3,068,493,699	-
22国泰君安 CP002	100	3,000,000,000	2022年6月	2022年9月	1.87	-	3,013,832,877	3,013,832,877	-
22国泰君安 CP003	100	3,200,000,000	2022年12月	2023年9月	2.65	-	3,205,575,890	-	3,205,575,890
22国泰君安 CP004	100	4,000,000,000	2022年12月	2023年4月	2.80	-	4,005,216,439	-	4,005,216,439
小计		23,200,000,000				10,052,163,562	13,446,480,549	16,287,851,782	7,210,792,329
短期公司债									
21国君 S2	100	4,000,000,000	2021年1月	2022年1月	2.94	4,113,411,507	4,188,493	4,117,600,000	-
21国君 S3	100	5,000,000,000	2021年6月	2022年6月	2.97	5,078,928,767	69,571,233	5,148,500,000	-
21国君 S4	100	4,800,000,000	2021年8月	2022年7月	2.68	4,843,702,356	72,954,740	4,916,657,096	-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1 国君 S5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5 月	2.67	4,014,630,137	42,426,863	4,057,057,000	-
21 国君 S6	100	4,000,000,000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10 月	2.75	4,015,068,493	90,410,959	4,105,479,452	-
22 国君 S1	100	3,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023 年 5 月	2.51	-	3,007,839,452	-	3,007,839,452
小计		24,800,000,000				22,065,741,260	3,287,391,740	22,345,293,548	3,007,839,452
中期票据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8 月	0.00 至 3.95	9,874,593,400	5,914,334,631	15,320,104,009	468,824,022
收益凭证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0.00 至 4.94	4,028,803,588	7,595,470,363	8,662,251,209	2,962,022,742
合计	/	/	/	/	/	46,021,301,810	30,243,677,283	62,615,500,548	13,649,478,545

26、拆入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资金	8,949,902,031	9,106,616,286
转融通融入资金	4,017,302,778	3,002,216,667
合计	12,967,204,809	12,108,832,953

转融通融入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期限	期末		期初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 个月以内	1,011,527,778	2.50%	-	-
1 至 3 个月	-		3,002,216,667	2.80%
3 至 12 个月	3,005,775,000	2.10%	-	-
合计	4,017,302,778	/	3,002,216,667	/

27、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权益工具	543,882,170	-	543,882,170	156,885,995	-	156,885,995
债务工具	9,503,186,658	62,704,733,149	72,207,919,807	5,692,127,764	40,062,929,916	45,755,057,680
其他	640,855,817	1,656,208,116	2,297,063,933	582,421,551	995,167,037	1,577,588,588
合计	10,687,924,645	64,360,941,265	75,048,865,910	6,431,435,310	41,058,096,953	47,489,532,263

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描述性说明：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发行的结构化票据、结构化收益凭证以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归属于第三方的权益等。

28、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业务类别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质押式回购	131,923,214,524	129,579,521,198
质押式报价回购	27,871,192,572	21,524,329,200
贵金属	7,967,941,422	9,030,267,562
买断式回购	5,474,333,447	4,749,974,300
合计	173,236,681,965	164,884,092,260

(2) 按金融资产种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150,108,764,529	140,937,997,913
基金	15,159,976,014	14,915,826,785
贵金属	7,967,941,422	9,030,267,562
合计	173,236,681,965	164,884,092,260

(3) 担保物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152,603,875,747	152,194,387,232
基金	30,383,761,551	21,431,482,930
贵金属	10,063,781,500	8,841,552,500
合计	193,051,418,798	182,467,422,662

(4)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13,473,153,580		13,621,188,487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8,391,133,741	1.60%-5.00%	2,994,951,202	2.00%-8.80%
三个月至一年内	6,006,905,251		4,908,189,511	
合计	27,871,192,572		21,524,329,200	

29、代理买卖证券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其中：个人	59,163,447,878	61,264,144,187
机构	24,265,207,716	21,409,128,398
小计	83,428,655,594	82,673,272,585
信用业务		
其中：个人	10,843,277,324	11,876,709,248
机构	6,003,012,069	6,476,169,657
小计	16,846,289,393	18,352,878,905
合计	100,274,944,987	101,026,151,490

30、代理承销证券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理承销股票款	16,045,017	430,321,445
代理承销债券款	18,947,265	40,825,311
合计	34,992,282	471,146,756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07,889,793	1,094,051,936	8,256,761,090	8,721,210,520	9,037,492,2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6,285,190	1,086,888	1,004,161,405	1,001,321,868	20,211,615
合计	8,424,174,983	1,095,138,824	9,260,922,495	9,722,532,388	9,057,703,91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75,378,015	1,076,169,623	7,404,699,760	7,824,193,675	8,832,053,723
二、职工福利费	1,227,675	3,554,264	137,213,136	140,675,753	1,319,322
三、社会保险费	3,525,157	1,616,312	291,363,726	286,190,846	10,314,349
四、住房公积金	5,290,469	-	323,323,842	309,026,721	19,587,59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2,468,477	12,711,737	100,160,626	161,123,525	174,217,315
合计	8,407,889,793	1,094,051,936	8,256,761,090	8,721,210,520	9,037,492,2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862,858	954,536	453,395,035	450,370,909	18,841,520
2、失业保险费	1,422,332	132,352	6,996,846	7,266,578	1,284,952
3、企业年金缴费	-	-	543,619,524	543,534,381	85,143
4、其他	-	-	150,000	150,000	-
合计	16,285,190	1,086,888	1,004,161,405	1,001,321,868	20,211,615

其他说明：

本集团向中国大陆员工另外提供企业年金计划，根据计划规定，员工离职时根据实际在职时间可能会有部分企业缴费额度划回企业年金企业账户，该划回款项不会影响现有员工的年金供款水平，不存在动用已没收的供款以减低现有供款水平的情况。

本集团根据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为相关员工设立界定供款的强制性公积金退休福利计划（“强积金计划”）。根据强积金计划的规则，供款额按雇员基本薪酬的一定百分比计算，并于产生时在损益账中扣除。强积金计划的资产以独立管理基金方式与本集团的资产分开持有。本集团向强积金计划缴纳员工供款后，该等供款即全数归员工所有。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方案由具备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资格的机构管理。根据方案的规定，与本集团签订劳动合同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在册正式员工可参加该方案，公司缴纳单位承担的企业年金，员工缴纳个人承担的企业年金。参加方案后，如公司经营出现亏损，提交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后，可终止该方案。

2022 年度本公司向高级（关键）管理人员发放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26,075,468 元。

2022 年度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高级（关键）管理人员的非现金利益为人民币 14,272,837 元。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698,975,404	2,015,776,598
增值税	192,439,542	218,821,455
代扣代缴转让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86,930,062	217,145,908
个人所得税	85,711,457	90,638,5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452,385	7,532,24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8,965,681	5,375,730
其他	6,025,460	6,345,758
合计	2,091,499,991	2,561,636,226

33、应付款项

(1) 应付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公司应付保证金	95,443,837,674	71,457,456,812
应付客户保证金	53,680,482,871	28,297,281,886
应付经纪商	3,960,123,212	2,784,977,679
应付清算及结算款	1,702,332,729	5,898,880,802
仓单质押借款	1,300,173,401	2,068,864,374
股票回购义务（注）	393,371,217	626,231,680
预收客户金融产品认购款	374,100,704	240,485,367
应付代收股利	221,338,113	123,207,348
应付上市承销费	90,173,328	118,168,640
应付投资者保护基金	52,268,602	73,165,036
应付黄金借贷费用	19,898,985	29,527,920
其他应付款	1,047,580,234	1,125,956,415
合计	158,285,681,070	112,844,203,959

注：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人民币 393,371,217 元。

34、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手续费及佣金预收款	80,644,795	-
销售货物预收款	15,955,807	-
合计	96,600,602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保荐业务合同的预收款、管理费预收款及销售货物收取的预收款。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合同的相关收入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决诉讼	225,676,377	142,299,566	30,587,800	337,388,143
合计	225,676,377	142,299,566	30,587,800	337,388,143

3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59,151,483	-
合计	559,151,483	-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信用借款的年利率为 3.25%。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逾期借款。

37、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GTJAHOLDB2203 (注1)	USD200,000	3,411,286,786	2019年3月	2022年3月	3.875	3,203,935,630	345,394,656	3,549,330,286	-
GTJASECB2203 (注2)	EUR100,000	1,993,335,000	2019年3月	2022年3月	0.562	1,841,536,464	154,375,116	1,995,911,580	-
17国君G2	100	600,000,000	2017年8月	2022年8月	4.70	611,666,301	16,533,699	628,200,000	-
18国君G4	100	300,000,000	2018年7月	2023年7月	4.64	306,483,288	13,920,000	13,920,000	306,483,288
19国君G1	100	3,000,000,000	2019年4月	2022年4月	3.90	3,081,098,630	35,901,370	3,117,000,000	-
19国君G3	100	2,900,000,000	2019年5月	2022年5月	3.73	2,968,161,918	40,008,082	3,008,170,000	-
19国君G4	100	2,500,000,000	2019年10月	2022年10月	3.48	2,518,591,781	68,408,219	2,587,000,000	-
19国泰君安金融债01	100	8,000,000,000	2019年8月	2022年8月	3.48	8,112,122,740	166,277,260	8,278,400,000	-
20国君G1	100	4,000,000,000	2020年1月	2023年1月	3.37	4,123,160,432	143,303,247	134,800,000	4,131,663,679
20国君G2	100	4,000,000,000	2020年3月	2023年3月	3.05	4,084,330,850	130,427,905	122,000,000	4,092,758,755
20国君G4	100	4,972,990,372	2020年7月	2023年7月	3.55	5,064,153,595	186,990,041	177,500,000	5,073,643,636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国君G5	100	3,975,775,272	2020年9月	2023年9月	3.75	4,034,565,131	158,372,280	150,000,000	4,042,937,411
20国君G6	100	3,878,486,645	2020年11月	2022年11月	3.80	3,905,875,540	142,324,460	4,048,200,000	-
20国君G7	100	1,988,967,510	2020年11月	2023年11月	3.90	2,001,122,422	81,727,880	78,000,000	2,004,850,302
20国君G9	100	2,887,230,359	2020年12月	2023年12月	3.77	2,898,890,024	113,689,734	109,330,000	2,903,249,758
21国君G1	100	4,000,000,000	2021年4月	2024年4月	3.46	4,081,987,743	145,647,180	138,400,000	4,089,234,923
21国君G2	100	2,000,000,000	2021年4月	2026年4月	3.75	2,044,075,009	77,088,865	75,000,000	2,046,163,874
21国君G3	100	3,000,000,000	2021年5月	2024年5月	3.31	3,050,972,898	103,488,289	99,300,000	3,055,161,187
21国君G4	100	5,000,000,000	2021年5月	2026年5月	3.67	5,094,273,946	187,526,264	183,500,000	5,098,300,210
21国君G5	100	2,900,000,000	2021年6月	2024年6月	3.40	2,938,667,739	105,381,578	98,600,000	2,945,449,317
21国君G7	100	1,900,000,000	2021年7月	2024年7月	3.13	1,917,767,193	62,886,301	59,470,000	1,921,183,494
21国君G8	100	6,100,000,000	2021年7月	2026年7月	3.48	6,164,604,854	218,613,298	212,280,000	6,170,938,152
21国君G9	100	2,800,000,000	2021年8月	2024年8月	3.01	2,823,446,806	88,488,457	84,280,000	2,827,655,263
21国君10	100	4,200,000,000	2021年8月	2026年8月	3.35	4,239,966,329	144,351,344	140,700,000	4,243,617,673
21国君11	100	3,000,000,000	2021年8月	2031年8月	3.77	3,030,644,277	114,271,338	113,100,000	3,031,815,615
21国君12	100	4,400,000,000	2021年9月	2024年10月	3.09	4,413,035,003	145,660,704	135,960,000	4,422,735,707
21国君13	100	3,400,000,000	2021年9月	2031年9月	3.80	3,415,727,000	131,208,000	129,200,000	3,417,735,000
21国君14	100	3,300,000,000	2021年10月	2024年11月	3.29	3,304,174,021	115,061,451	108,570,000	3,310,665,472
21国君15	100	3,400,000,000	2021年10月	2031年10月	3.99	3,408,338,803	137,444,509	135,660,000	3,410,123,312
22国君G1	100	2,000,000,000	2022年3月	2025年3月	3.04	-	2,044,011,664	-	2,044,011,664
22国君G2	100	1,400,000,000	2022年3月	2032年3月	3.74	-	1,428,672,709	-	1,428,672,709
22国君G3	100	2,800,000,000	2022年4月	2025年4月	2.96	-	2,851,153,879	-	2,851,153,879
22国君G4	100	2,500,000,000	2022年4月	2032年4月	3.70	-	2,540,816,604	-	2,540,816,604
22国君G5	100	3,100,000,000	2022年5月	2025年5月	2.78	-	3,144,691,228	-	3,144,691,228
22国君G6	100	2,400,000,000	2022年5月	2032年5月	3.58	-	2,429,236,446	-	2,429,236,446
22国君G7	100	2,500,000,000	2022年7月	2025年7月	2.92	-	2,529,478,851	-	2,529,478,851
22国君G8	100	2,500,000,000	2022年7月	2027年7月	3.27	-	2,528,725,184	-	2,528,725,184
22国君G9	100	2,000,000,000	2022年9月	2025年9月	2.52	-	2,008,479,660	-	2,008,479,660
22国君10	100	3,000,000,000	2022年9月	2027年9月	2.90	-	3,009,846,011	-	3,009,846,011
21国君C1	100	3,000,000,000	2021年1月	2024年1月	3.89	3,096,396,440	122,680,482	116,700,000	3,102,376,922
21国君C2	100	4,000,000,000	2021年12月	2023年12月	3.09	4,003,910,724	123,666,178	123,600,000	4,003,976,902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金额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1 国君 C3	100	2,0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3.20	2,002,072,883	62,016,341	64,000,000	2,000,089,224
22 国君 C1	100	2,500,000,000	2022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3.00	-	2,570,125,647	-	2,570,125,647
22 国君 C2	100	3,500,000,000	2022 年 1 月	2025 年 1 月	3.17	-	3,600,385,513	-	3,600,385,513
国君转债 (注 3)	100	7,000,000,000	2017 年 7 月	2023 年 7 月	2.00	6,950,874,778	339,988,314	125,843,495	7,165,019,597
中期票据		8,970,044,267	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1 月	2022 年 1 月至 2026 年 4 月	1.6 至 4.25	8,692,977,709	1,268,772,025	1,581,607,079	8,380,142,655
收益凭证		3,200,000,000	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	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8 月	3.60 至 3.80	3,337,489,316	65,294,246	3,402,783,562	-
合计		156,178,116,211				126,767,098,217	36,242,812,509	35,126,316,002	127,883,594,724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注 1 GuotaiJunan Holdings Limited 于 2019 年 3 月发行美元面值 5 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交易，证券代号：5853。债券期限为 3 年，每年付息两次。该债券年利率为 3.875%，年利率固定不变。

注 2 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发行欧元面值 2.55 亿元的公司债券，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交易，证券代号：5883。债券期限为 3 年，每年付息四次。该债券为浮动利率，初始票面利率为 0.832%。

注 3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公开发行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70 亿元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2%、第二年为 0.5%、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1.8%、第六年为 2.0%，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20.20 元/股。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以下简称“转股期”）内，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权利。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 105%（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公司对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中负债部分及权益部分进行了拆分，在考虑了直接交易成本之后，本公司在所有者权益中其他权益工具项下确认了权益部分人民币 1,129,841,157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面值为人民币 9,839,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被转换为 516,836 股 A 股普通股。

38、租赁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885,175,094	1,940,107,787
合计	1,885,175,094	1,940,107,787

39、其他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523,000,000	838,000,000
应付客户维护费	332,778,483	122,089,938
应付股利（注）	229,773,792	224,569,600
期货风险准备金	170,006,068	155,305,376
应付利息	52,192,336	75,381,962
其他	379,013,426	251,949,418
合计	1,686,764,105	1,667,296,294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负债的说明：

注：于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付股利中包括应付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利息。

40、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可转债转股	限制性股票注销	小计	
股份总数	8,908,449,523	1,113	-1,778,000	-1,776,887	8,906,672,636

41、其他权益工具

（1）其他金融工具划分至其他权益工具的情况（划分依据、主要条款和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等）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于2019年9月、2020年3月及2022年7月发行了三期永续次级债券（以下简称“永续债”），即“19国君Y1”、“20国君Y1”及“22国君Y1”，债券面值均为人民币100元，票面利率分别为4.20%、3.85%及3.59%。永续债均无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权于“19国君Y1”及“20国君Y1”的第5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该债券；本公司有权于每个重定价周期末将“22国君Y1”的期限延长1个重定价周期，或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永续债票面利率在前5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如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或行使续期选择权，自第6个计息年度起，永续债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个基点确定。当期基准利率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个工作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中债银行间固定利率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收益率算术平均值。

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债券的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到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强制付息事件是指付息日前12个月，公司向普通股股东分红或减少注册资本。当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时，本公司不得递延当期利息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于2022年，本公司已在应付股利中确认应付永续债利息人民币402,500,000元。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次级债券属于权益性工具，在本集团及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列示于所有者权益中。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事项参见“本节七 37、应付债券注 3”。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永续债	9,943,396,227	4,975,283,018	-	14,918,679,245
可转债权益成份	1,128,260,455	-	3,228	1,128,257,227
合计	11,071,656,682	4,975,283,018	3,228	16,046,936,47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参见上方(1)中的情况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4,803,510,589	-	10,787,854	44,792,722,735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506,019,193	-	-	506,019,193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667,159,714	-	-	667,159,714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72,364,428	275,858,332	-	-196,506,096
向关联方转让资产溢价	160,079,213	-	-	160,079,213
其他	138,115,916	1,472,840	-	139,588,756
合计	45,802,520,197	277,331,172	10,787,854	46,069,063,515

43、库存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626,231,680	-	232,860,463	393,371,217
股份回购	12,588,240	-	12,588,240	-
合计	638,819,920	-	245,448,703	393,371,2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于2020年9月17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人民币7.64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79,000,000股。于2020年9月28日，本公司共收到的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资金合计人民币603,560,000元，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库存股数量减少库存股人民币1,369,860,000元，库存股面额高于认股资金总额的差额人民币766,300,000元冲减股本溢价。

于2021年7月19日，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了《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A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人民币7.95元/股的授予价格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9,999,990股。于2021年9月1日，本公司共收到的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资金合计人民币79,499,920元，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库存股数量减少库存股人民币173,349,446元，库存股面额高于认股资金总额的差额人民币93,849,526元冲减股本溢价。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分三批。激励对象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当期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除本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另有规定外，由公司按授予价格进行统一回购，因此本公司在授予日确认股票回购义务人民币603,560,000元及人民币79,499,920元。

于2021年8月20日，本公司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了2020年股利，本公司根据实际派发的股利相应调整了股票回购义务人民币44,240,000元。

于2021年12月，本公司对因解除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到期终止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所持股票按回购价格进行了回购（人民币12,588,240元），并相应调整回购义务。

于2022年1月，本公司注销了上述回购的股票人民币12,588,240元。

于2022年度，本公司合计调整股票回购义务人民币232,860,463元，其中：

于2022年7月15日，本公司向分红派息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派发了2021年股利，本公司根据实际派发的股利相应调整了股票回购义务人民币59,310,953元。

于2022年11月，因部分授予对象存在解除劳动合同或劳动合同到期终止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本公司调整回购义务人民币14,188,339元。

根据公司层面业绩条件达成情况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条件达成情况，于2022年12月21日，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满，共有24,900,183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本公司调整相应回购义务人民币159,361,171元。

4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合计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所得税 费用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786,869,076	-684,784,251	-109,917,154		-503,811,184	-71,055,913	-69,883,980	-1,171,933	-856,753,05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458,235,359	-181,469	-994,287		-303,845,904	304,658,722	304,658,722		-153,576,6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328,633,717	-684,602,782	-108,922,867		-199,965,280	-375,714,635	-374,542,702	-1,171,933	-703,176,41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合计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所得税 费用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72,897,148	1,263,238,063	-65,390,149	461,694,888		866,933,324	565,365,147	301,568,177	492,467,999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71,568,708	-48,447,951				-48,447,951	-48,447,951		23,120,75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8,530,826	126,730,835	-51,826,283	391,249,481		-212,692,363	-212,692,363		45,838,46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12,134,784	18,120,646	-13,563,866	70,445,407		-38,760,895	-36,058,637	-2,702,258	76,076,14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15,131,466	1,166,834,533				1,166,834,533	862,564,098	304,270,435	347,432,6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59,766,224	578,453,812	-175,307,303	461,694,888	-503,811,184	795,877,411	495,481,167	300,396,244	-364,285,057	

项目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金额					合计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所得税 费用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449,117,258	-337,553,299	-83,195,062	-	84,600,362	-338,958,599	-337,751,818	-1,206,781	-786,869,076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668,331,872	271,290,108	66,967,888	-	-5,774,293	210,096,513	210,096,513	-	-458,235,3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19,214,614	-608,843,407	-150,162,950	-	90,374,655	-549,055,112	-547,848,331	-1,206,781	-328,633,71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98,975,495	244,671,658	65,753,466	241,046,182	-	-62,127,990	26,078,347	-88,206,337	-72,897,148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137,592	68,431,116	-	-	-	68,431,116	68,431,116	-	71,568,70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2,445,510	369,144,198	46,125,452	173,397,122	-	149,621,624	156,085,316	-6,463,692	258,530,82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5,294,608	114,264,852	19,628,014	67,649,060	-	26,987,778	26,840,176	147,602	112,134,78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9,853,205	-307,168,508	-	-	-	-307,168,508	-225,278,261	-81,890,247	-515,131,46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48,092,753	-92,881,641	-17,441,596	241,046,182	84,600,362	-401,086,589	-311,673,471	-89,413,118	-859,766,224	

45、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57,035,768	-	-	6,957,035,768
任意盈余公积	215,495,028	-	-	215,495,028
合计	7,172,530,796	-	-	7,172,530,79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于转增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转增前股本的 25%。

46、一般风险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1,188,585,989	1,119,011,256	10	-	12,307,597,245
交易风险准备	10,346,293,894	939,900,268	10	-	11,286,194,162
合计	21,534,879,883	2,058,911,524	/	-	23,593,791,407

4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4,132,214,054	46,504,462,4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4,132,214,054	46,504,462,4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07,150,262	15,013,479,630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	432,122,055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58,911,524	2,617,572,160
应付普通股股利（1）	6,056,536,819	4,983,131,708
应付永续债利息（2）	402,500,000	402,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53,786,364	-185,353,7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667,629,609	54,132,214,054

（1）根据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各按 2021 年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础，每股现

金分红人民币 0.68 元（含税）。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总计共向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6,056,536,819 元。

（2）于 2022 年，本公司已确认上述永续债相关的应付股利人民币 402,500,000 元（2021 年：人民币 402,500,000 元）。

（3）根据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各按 2022 年财务报表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后，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本公司总股本为基础，每股现金分红人民币 0.53 元（含税）。若按照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906,672,636 股为基数计算，分配现金红利总额为 4,720,536,497 元。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6,593,388,008	8,389,446,143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8,522,313,114	10,864,998,35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811,600,321	8,856,582,468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930,823,597	1,058,121,29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779,889,196	950,294,596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928,925,106	2,475,552,213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928,925,106	2,474,702,38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	849,829
2.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1,044,236,242	1,110,646,340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2,429,572,058	2,303,801,000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1,385,335,816	1,193,154,660
3. 其他经纪业务净收入	5,395,285	5,004,670
其他经纪业务收入	5,395,285	5,040,799
其他经纪业务支出	-	36,129
4.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310,926,699	4,062,092,823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456,238,833	4,232,475,124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4,089,435,439	3,860,992,666
证券保荐业务	138,369,327	94,515,256
财务顾问业务	228,434,067	276,967,202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45,312,134	170,382,30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43,282,982	163,864,38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保荐业务	1,880,883	5,686,852
财务顾问业务	148,269	831,066
5.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726,935,591	1,649,881,895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726,935,591	1,649,881,895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	-
6.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921,423,040	141,908,101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923,710,862	143,696,713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2,287,822	1,788,612
7.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376,206,956	379,621,986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376,206,956	379,621,986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	-
8.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1,248,426	211,044,742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91,425,698	301,125,75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0,177,272	90,081,009
合计	14,199,760,247	15,949,646,70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731,798,397	19,880,641,62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32,038,150	3,930,994,924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境内上市公司	56,537,264	78,744,915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其他	1,294,457	5,005,537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70,454,077	192,385,68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说明：

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按收入确认时点分解后的信息如下：

	本期发生额	
	在某一时点 确认收入	在一段时间内 确认收入
证券经纪及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8,898,520,070	-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456,238,833	-
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	1,650,646,453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2,429,572,058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6,744,511	180,076,472
合计	15,901,075,472	1,830,722,925

	上期发生额	
	在某一时点 确认收入	在一段时间内 确认收入
证券经纪及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1,244,620,342	-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232,475,124	-
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	1,793,578,608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2,303,801,000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7,262,338	208,904,212
合计	17,878,158,804	2,002,482,820

49、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586,673,957	15,752,963,321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4,740,206,719	3,976,999,868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6,386,614,314	7,315,163,548
其中：存展业务融资利息收入	414,141,188	614,571,3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357,304,202	2,315,146,195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93,658,658	86,086,435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766,513,157	1,812,950,399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8,707,268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26,531,840	2,078,412,029
定期贷款利息收入	10,577,219	25,945,497
其他利息收入	46,732,395	41,296,184
利息支出	10,822,098,879	10,162,410,511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166,782,931	123,812,997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718,959,326	1,228,528,680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58,486,860	587,381,123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87,728,878	467,641,6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3,215,708,362	3,107,835,815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650,561,319	520,021,860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089,252,078	847,605,864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4,679,796,043	3,774,985,308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563,440,199	227,720,256
债券借贷利息支出	193,923,425	175,825,612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9,216,525	78,148,927
黄金租赁利息支出	67,858,838	69,282,090
其他利息支出	62,114,491	169,004,095
利息净收入	4,764,575,078	5,590,552,810

50、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2,580,473	538,723,380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之损益	1,478,367,605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305,135	1,138,768,901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5,023,950,419	9,943,545,899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6,801,255,202	7,450,659,333
- 交易性金融工具	6,740,026,048	6,607,830,56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229,154	842,828,76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777,304,783	2,492,886,566
- 交易性金融工具	-3,907,906,677	2,018,311,621
- 衍生金融工具	1,664,943,591	240,382,572
- 其他债权投资	465,658,303	234,192,373
其他	1,927,811	-1,910,298
合计	7,266,131,443	11,619,127,882

(2) 交易性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收益的说明：

其他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归属于第三方的损益。

5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88,344,611	-1,918,647,9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82,590,106	1,971,010,847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95,507,656	1,175,402,700
衍生金融工具	2,118,403,734	306,205,467
合计	512,649,229	358,568,383

52、其他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99,375,934	554,752,120
手续费返还收入	45,445,996	40,645,971
合计	744,821,930	595,398,091

以上其他收益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本集团 2022 年度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系财政扶持资金。

53、其他业务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大宗商品收入	7,724,816,032	8,685,187,574
其他	141,477,121	61,680,006
合计	7,866,293,153	8,746,867,580

5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5,745,498	91,897,216
教育费附加	74,197,287	61,271,665
其他	34,846,300	37,508,912
合计	214,789,085	190,677,793

55、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9,537,138,887	10,286,477,75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0,213,637	572,964,989
IT 相关费用	507,784,567	470,150,860
固定资产折旧	370,317,497	346,910,897
会员席位费	296,217,402	232,438,068
咨询费	289,184,403	266,742,421
无形资产摊销	225,231,617	199,342,464
邮电费	206,972,480	199,494,930
租赁费	190,910,867	184,427,246
业务宣传费	170,412,112	146,234,730
差旅费	129,012,431	183,665,522
销售服务费	121,212,909	189,125,555
投资者保护基金	110,166,633	135,012,7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651,838	133,320,804
其他	797,209,663	793,209,588
合计	13,639,636,943	14,339,518,592

5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出资金减值（转回）/ 损失	-408,659,517	502,665,571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157,637,292	323,149,9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转回	-227,731,944	-596,813,038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8,120,646	114,264,852
货币资金减值转回	-3,941,304	-2,244,416
合计	-464,574,827	341,022,873

57、其他业务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大宗商品成本	7,752,347,575	8,650,700,842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1,782,403	14,683,037
合计	7,774,129,978	8,665,383,879

58、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5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预计负债净增加	111,711,766	143,562,657	111,711,766
对外捐赠	40,571,739	51,012,479	40,571,739
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及盘亏损失	873,709	156,427	873,709
其他	3,992,999	12,168,215	3,992,999
合计	157,150,213	206,899,778	157,150,213

6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20,074,428	3,607,523,53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1,272,011	202,215,488
合计	2,518,802,417	3,809,739,01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139,971,605
按法定 / 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34,992,9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585,9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441,6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80,038,057
归属于联营及合营企业业绩的影响	-107,465,52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6,398,11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925,3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09,622
可抵扣的其他权益工具分配	-100,625,000
所得税费用	2,518,802,4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1、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3）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以及（4）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三项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2）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3）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稀释效应。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当期期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本公司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为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在计算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稀释效应时，本公司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即为解锁日并据以判断资产负债表日的实际业绩情况是否满足解锁要求的业绩条件。并根据判断结果计算产生的稀释效应。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979,151,720	14,567,735,31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819,449,816	8,819,448,8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65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	11,507,150,262	15,013,479,630
减：其他权益工具股息影响（注）	487,086,301	402,500,000
减：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人的分红	40,912,241	43,244,32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979,151,720	14,567,735,310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年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8,908,449,523	8,908,448,211
减：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88,999,990	88,999,990
加：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的影响	283	599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819,449,816	8,819,448,820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a）	11,326,848,931	14,913,042,724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b）	9,226,031,906	9,209,532,7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3	1.62

(a)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979,151,720	14,567,735,310
稀释调整：		
加：可转换债券负债部分确认的利息（税后）	306,784,970	302,063,094
加：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人的分红	40,912,241	43,244,32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1,326,848,931	14,913,042,724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2022 年	2021 年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819,449,816	8,819,448,820
稀释调整：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78,871,599	372,361,698
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产生的稀释性影响	27,710,491	17,722,265
年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9,226,031,906	9,209,532,783

注：本公司在计算 2022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时，将归属于 2022 年度的永续债股息共计人民币 487,086,301 元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中予以扣除（2021 年度：人民币 402,500,000 元）。

6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保证金净增加额	48,965,120,431	43,109,742,234
收到的大宗商品交易现金流入	8,858,207,063	9,844,334,752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个人所得税	1,330,308,130	2,170,003,351
政府补助及手续费返还收入	744,821,930	595,398,091
定期贷款业务净减少额	600,280,373	398,245,895
经纪商款项净变动额	323,704,792	-
收到的资管产品增值税	357,781,980	730,135,593
预收客户金融产品认购款净增加额	133,615,337	189,312,434
应收代付股利净增加额	98,130,765	123,207,348
收到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入	-	2,857,227,849
其他	394,275,388	581,235,845
合计	61,806,246,189	60,598,843,39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18,867,703,246	14,189,855,370
支付大宗商品交易现金流出	8,766,431,347	9,338,833,545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3,213,451,127	3,140,662,919
支付代扣代缴转让限售个人所得税	1,460,523,976	2,406,031,249
支付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出	365,898,639	-
应收经纪商款项净增加额	-	2,233,875,436
其他	339,055,246	125,525,058
合计	33,013,063,581	31,434,783,577

6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21,169,188	15,302,541,991
加：信用减值损失	-464,574,827	341,022,87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24,261,263	720,917
固定资产折旧	370,317,497	346,910,8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0,213,637	572,964,989
无形资产摊销	225,231,617	199,342,4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7,651,838	133,320,80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1,782,403	14,683,0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0,679	-28,445,3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2,649,229	-358,568,383
汇兑损益	-118,030,681	71,624,507
投资收益及利息净收入	-598,393,950	-680,239,923
递延所得税	-201,272,011	202,215,488
股份支付费用	276,216,392	307,475,47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预计负债净增加	111,711,766	143,562,6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8,726,458,842	-94,679,370,8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8,013,431,379	88,619,607,4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32,458,119	10,365,806,4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无	无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780,689,920	121,446,229,1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1,446,229,165	123,062,207,14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2,638,574,082	51,609,994,641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1,609,994,641	45,446,306,79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3,040,196	4,547,709,86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期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62,699,846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9,093,75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63,606,093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流动资产	3,561,221,672
- 非流动资产	2,970,449,360
- 流动负债	1,901,880,924
- 非流动负债	44,996,508

有关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非现金资产和负债, 参见“本节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6,780,689,920	121,446,229,165
其中：库存现金	468,187	410,6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767,321,684	121,444,273,0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900,049	1,545,497
二、现金等价物	62,638,574,082	51,609,994,641
其中：结算备付金	17,957,100,290	19,382,062,1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3,656,117,175	32,227,932,5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5,356,617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419,264,002	173,056,223,806

其他说明：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不包含母公司和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其他说明：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具体参见本节“七 1、货币资金，8、交易性金融资产，9、债权投资，10、其他债权投资以及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折算汇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6.96460	6.37570
港币	0.89327	0.8176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本公司的子公司“国泰君安金融控股”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及其子公司在香港展业，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6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扶持资金	699,375,934	其他收益	699,375,93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现金流量
华安基金	2022年11月4日	1,062,699,846	8%	现金支付	2022年11月4日	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592,194,213	186,916,397	42,156,828

其他说明：

华安基金是于1998年6月4日在上海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上海，主要从事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在被合并之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43%的股权。

2018年12月，本公司以8.48亿元自子公司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取得华安基金20%的股权；2021年3月以6.87亿元自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华安基金8%的股权；2022年3月以18.12亿元自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得华安基金15%的股权。2022年11月4日，华安基金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82号）批复要求及有关国资管理规定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等必要手续，本公司持有华安基金的股权比例变更为51%，华安基金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自2022年11月4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华安基金
-- 现金	1,062,699,846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5,443,8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506,499,846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456,634,568
商誉	4,049,865,278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本集团于 2022 年支付人民币 1,062,699,846 元现金收购了华安基金 8% 的股权，交易完成后本集团持有华安基金的股权比例变更为 51%。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华安基金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为人民币 4,049,865,278 元，确认为与华安基金相关的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华安基金	
	购买日公允价值（未经审计）	购买日账面价值（未经审计）
资产：	6,841,186,932	6,531,671,032
货币资金	189,302,558	189,302,558
应收款项	354,130,389	354,130,3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3,446,505	2,343,446,505
债权投资	3,070,835,116	3,070,835,1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000,000	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6,686,670	53,864,370
固定资产	232,849,478	76,155,878
在建工程	9,518,145	9,518,145
使用权资产	43,248,345	43,248,345
无形资产	6,665,822	6,665,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5,933,996	275,933,996
其他资产	83,569,908	83,569,908
负债：	2,024,256,407	1,946,877,432
应付职工薪酬	1,095,138,824	1,095,138,824

华安基金		
	购买日公允价值（未经审计）	购买日账面价值（未经审计）
应交税费	244,759,032	244,759,032
租赁负债	44,996,508	44,996,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378,975	-
其他负债	561,983,068	561,983,068
净资产	4,816,930,525	4,584,793,6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60,295,957	2,246,548,864
取得的净资产	2,456,634,568	2,338,244,73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上述可辨认负债按照应付金额或应付金额的现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华安基金	3,972,514,622	5,443,800,000	1,471,285,378	市场法 - 交易案例比较法	7,082,227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创投”）	中国上海	人民币 75 亿元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100	-	通过设立 或投资等 方式取得 的子公司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资管”）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0 亿元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募 基金管理业务等	100	-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裕”）	中国上海	人民币 40 亿元	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	100	-	
上海国翔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翔置业”）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5 亿元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100	-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中国香港	港币 26.1198 亿元	投资业务等	100	-	
国泰君安风险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2 亿元	仓单服务、合作套保、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等	-	100	
上海国泰君安格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 亿元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100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00 万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 投资咨询等	-	100	
Guotai Junan Future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币 800 万元	商品期货、外汇等经纪业务	-	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及 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国泰君安期货	中国上海	人民币 50 亿元	期货经纪业务、期货投资咨询等	100	-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合并取得 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2.3356 亿元	资产管理、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等	-	99	
国泰君安源成(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原“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7.3003 亿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 投资咨询等	-	99	
上海国泰君安好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000 万元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 投资咨询等	-	100	
华安基金	中国上海	人民币 1.5 亿元	基金设立、基金管理等	51	-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1 亿元	金融服务等	-	51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人民币 2.787 亿元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等	-	51	

注：以上于中国境内的子公司均在中国法律下注册为有限责任公司。

纳入合并范围的国泰君安金融控股的主要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	注册地以及 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国泰君安证券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15.335 亿元	投资业务等	-	100%
国泰君安咨询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港币 1,200 万元	项目投资咨询、市场营销策 划、企业管理咨询等	-	100%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1 元	融资业务等	-	100%
国泰君安国际	中国香港	港币 109.02 亿元	投资及财务融资业务等	-	73.74%
国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萨摩亚	美元 8.16 亿元	投资及行政管理等	-	73.74%
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¹⁾	中国香港	港币 1,000 万元	基金管理和证券买卖等	-	36.87%
国泰君安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75 亿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73.74%
国泰君安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3 亿元	财务融资及投资业务等	-	73.74%
国泰君安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期货经纪业务等	-	73.74%
国泰君安融资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投资顾问业务等	-	73.74%
国泰君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5,000 万元	基金管理业务等	-	73.74%
国泰君安外汇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3,000 万元	外汇业务等	-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 (原“国泰君安国际(新加坡)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币 93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币 420 万元	资产管理等	-	73.74%

子公司	注册地以及主要经营地	实缴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国泰君安金融产品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100 万元	投资及证券买卖业务等	-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币 350 万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73.74%
Guotai Junan Global Ltd.	英属维京群岛	美元 50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国	美元 500 万元	投资管理等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国	美元 500 万元	并购顾问等	-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²⁾	越南	越南盾 6,935 亿元	证券经纪业务等	-	37.59%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 本公司拥有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 73.74% 的表决权，国泰君安国际认为其有权任命或任免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多数董事会成员，因而有能力支配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从而控制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因此，国泰君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泰君安国际的子公司核算。

注 2 本公司拥有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 73.74% 的表决权，国泰君安国际通过持有 50.97% 的股权控制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因此，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的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或投资管理人的有限合伙企业，在综合考虑对其拥有的投资决策权及可变回报的敞口等因素后，认定对部分基金、部分资产管理计划及部分合伙企业拥有控制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华安基金	49.00%	91,589,035	-	2,450,701,776
国泰君安国际	26.26%	21,000,850	110,447,548	3,640,011,55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华安基金	7,007,011	2,005,548	不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国际	84,373,895	71,031,839	86,901,145	74,279,90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华安基金	592,194	186,915	184,50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国泰君安国际	1,192,547	71,359	29,085	2,242,951	916,024	955,040

注：华安基金本期发生额为纳入合并范围后的 11-12 月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 / 认缴资本	注册地 /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厦门君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	人民币 2.001 亿元	中国厦门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	10%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1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25%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隆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2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认缴资本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投资的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国君创投隆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	人民币 10.002 亿元	中国上海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	55%	权益法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61%	权益法
上海国君创投证鑫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10,001 万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5%	权益法
君彤二期投资基金	人民币 4.01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50%	权益法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	人民币 6.52 亿元	中国上海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16%	权益法
上海国泰君安创新股权投资母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80.08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	50%	权益法
青岛国泰君安新兴一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7.285 亿元	中国青岛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	48%	权益法
盐城国泰君安致远一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盐城	证券投资咨询、股权投资等	-	2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深圳国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4 亿元	中国深圳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	25%	权益法
上海科创中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	人民币 1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等	13%	-	权益法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2)	人民币 5 亿元	中国深圳	为权益交易及投融资提供中介服务、股权登记服务等	-	10%	权益法
上海集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2)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中国上海	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等	-	15%	权益法
上海城市更新引导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	人民币 100.02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等	-	0.01%	权益法
上海证券	人民币 53.2653 亿元	中国上海	证券经纪、自营、承销、投资咨询等	24.99%	-	权益法
上海临港国泰君安科技前沿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 80.2 亿元	中国上海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	-	2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 虽然本集团于这些被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超过 50%，然而，根据章程或其他合约中的安排规定，本集团对这些被投资企业仅有共同控制，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核算。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 2 虽然本集团于这些被投资企业的持股比例低于 20%，然而，根据章程或其他合约中的安排规定，本集团对这些被投资企业具有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未经审计)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经审计)	
	上海证券	上海证券	华安基金
资产合计	67,448,003,839	69,802,891,362	6,245,703,308
负债合计	50,391,340,805	52,874,614,018	2,097,713,919
净资产	17,056,663,034	16,928,277,344	4,147,989,389
少数股东权益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056,663,034	16,928,277,344	4,147,989,3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262,460,092	4,230,376,508	1,161,437,029
调整事项	1,129,041,094	1,135,861,591	729,229,365
-- 其他	1,129,041,094	1,135,861,591	729,229,36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391,501,186	5,366,238,099	1,890,666,394
营业收入	2,860,536,495	2,280,053,812	3,630,983,254
净利润	297,214,192	766,105,707	1,005,772,273
其他综合收益	-168,828,502	274,550,460	-2,671,047
综合收益总额	128,385,690	1,040,656,167	1,003,101,22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60,000,000

其他说明

上表列示了本集团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这些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是在按投资时公允价值为基础的调整以及统一会计政策调整后的金额。此外，上表还列示了这些财务信息按照权益法调整至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账面价值的调节过程。

于2022年11月4日，本公司持有华安基金的股权比例变更为51%，成为华安基金的控股股东，华安基金将不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自2022年11月4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相关情况详见本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081,872,901	5,492,824,50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净利润	315,912,714	86,239,534
-- 综合收益总额	311,935,566	366,303,38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70,890,051	177,812,5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净利润	21,037,862	32,330,222
-- 综合收益总额	21,037,862	20,137,92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为本集团管理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等。这些结构化主体根据合同约定投资于各类许可的金融产品。

于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上述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13,928,845,239元，其中人民币8,032,033,234元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人民币5,896,812,005元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在上述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8,936,749,386元，其中人民币3,420,532,553元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人民币5,516,216,833元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

本年度本集团从由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基金、资产管理计划及合伙企业中获取的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1,114,585,650元（2021年度：人民币862,352,647元）。

6、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券商资管产品及合伙企业。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行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448,857,861	102,448,857,861	91,339,243,753	91,339,243,753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参见本节“十七、风险管理”。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428,589,231	242,173,709,920	15,798,944,888	331,401,244,039
1. 债券	914,061,319	146,496,580,808	1,147,781,823	148,558,423,950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2. 基金	33,710,515,369	57,676,142,085	5,593,488,809	96,980,146,263
3. 股票 / 股权	37,659,457,348	10,310,966,188	3,320,651,967	51,291,075,503
4. 其他投资	1,144,555,195	27,690,020,839	5,737,022,289	34,571,598,323
（二）其他债权投资	279,271,048	60,910,043,592	-	61,189,314,64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81,878,011	3,097,665	246,312,714	2,331,288,390
1. 股票 / 股权投资	2,081,878,011	3,097,665	246,312,714	2,331,288,390
（四）衍生金融资产	699,955,851	7,532,866,895	-	8,232,822,74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6,489,694,141	310,619,718,072	16,045,257,602	403,154,669,815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963,929,255	66,743,148,293	7,341,788,362	75,048,865,91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43,882,170	10,144,042,475	-	10,687,924,645
其中：权益工具	543,882,170	-	-	543,882,170
债务工具	-	9,503,186,658	-	9,503,186,658
其他	-	640,855,817	-	640,855,817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0,047,085	56,599,105,818	7,341,788,362	64,360,941,265
其中：债务工具	-	55,870,958,166	6,833,774,984	62,704,733,150
其他	420,047,085	728,147,652	508,013,378	1,656,208,115
（六）衍生金融负债	216,732,543	9,573,926,642	-	9,790,659,18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180,661,798	76,317,074,935	7,341,788,362	84,839,525,095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3,281,710,968	217,842,876,040	13,260,474,663	284,385,061,671
1. 债券	1,649,948,443	128,624,806,095	1,479,801,535	131,754,556,073
2. 基金	28,881,448,467	48,466,933,099	5,729,476,160	83,077,857,726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3、股票 / 股权	21,641,328,496	11,674,951,734	1,783,364,859	35,099,645,089
4、其他投资	1,108,985,562	29,076,185,112	4,267,832,109	34,453,002,783
(二) 其他债权投资	1,617,647,015	65,220,768,622	-	66,838,415,637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33,181,222	139,455,920	307,721,165	2,480,358,307
1、股票 / 股权投资	2,033,181,222	139,455,920	307,721,165	2,480,358,307
(四) 衍生金融资产	739,654,404	3,417,744,200	-	4,157,398,60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672,193,609	286,620,844,782	13,568,195,828	357,861,234,219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9,857,901	41,191,601,765	5,818,072,597	47,489,532,26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79,857,901	5,951,577,409	-	6,431,435,310
其中：权益工具	156,885,995	-	-	156,885,995
债务工具	-	5,692,127,764	-	5,692,127,764
其他	322,971,906	259,449,645	-	582,421,551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5,240,024,356	5,818,072,597	41,058,096,953
其中：债务工具	-	34,872,666,150	5,190,263,766	40,062,929,916
其他	-	367,358,206	627,808,831	995,167,037
(六) 衍生金融负债	175,061,636	9,577,811,855	-	9,752,873,49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654,919,537	50,769,413,620	5,818,072,597	57,242,405,75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确定，而不是被迫出售或清算的情况下的金额。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中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权益工具投资及结构化主体，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收益率曲线、资产净值和市盈率等估值参数。

对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中不存在公开市场报价的，公允价值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市场利率或汇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来确定。权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相关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来确定。

2022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非上市股权投资、非上市基金投资、债券投资、其他投资、金融负债及衍生金融工具，本集团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者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现金流折现法和市场比较法等。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比如信用价差、波动率、流动性折扣等。限售股票、非上市股权投资、其他投资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2022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股票 / 非上市股权	1,344,242,531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 / 非上市股权	2,132,772,926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 / 非上市股权	89,949,22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债券投资	175,652,917	市场法	价格倍数	价格倍数越高公允价值 越高
债券投资	972,128,906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抵押物价值	不适用
非上市基金	722,037,835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	2,122,410,877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基金	2,749,040,097	净资产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投资	5,737,022,289	净资产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金融负债	-508,013,378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6,833,774,984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股票 / 非上市股权	855,846,338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 / 非上市股权	1,182,079,160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股票 / 非上市股权	53,160,52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债券投资	1,479,801,535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非上市基金	716,483,422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	5,012,992,738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投资	3,448,477,830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投资	819,354,279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 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627,808,831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流动性折扣越大 公允价值越低
金融负债	-5,190,263,766	近期交易价	不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2022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3,260,474,663	307,721,165	-5,818,072,597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685,304,188	-	-1,094,234,600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73,468,808	-
增加	1,404,750,699	25,000,000	-1,293,064,261
转入	1,153,978,232	66,801	-
转出	-10,906,462	-	-
减少	-694,656,432	-13,006,444	863,583,096
年末余额	15,798,944,888	246,312,714	-7,341,788,362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 / 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662,465,315	-	-1,094,234,600

2021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905,878,868	366,382,858	-8,674,817,449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489,996,646	-	-500,939,332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59,672,593	-
增加	2,903,444,154	-	-
转入	1,678,501,445	1,010,900	-
转出	-3,286,089,480	-	-
减少	-2,949,443,742	-	3,357,684,18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	-481,813,228	-	-
年末余额	13,260,474,663	307,721,165	-5,818,072,597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 / 负债，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848,396,906	-	-453,829,329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年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级输入值），判断各层级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于财务报告期间，本集团持有的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单位：千元

	2022 年		2022 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债权投资	3,156,149	3,230,273	-	3,230,273	-
应付债券	127,883,594	129,829,813	73,999,473	55,830,340	-

	2021 年		2021 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应付债券	126,767,098	129,727,119	14,978,140	111,411,490	3,337,489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主要股东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资公司”)	上海	实业投资、资本运作、 资产收购等	55 亿元	23.05	23.05	控股股东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国际集团”)	上海	以金融为主，非金融 为辅的投资、资本运 作、资产管理等	300 亿元	9.05	9.05	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集团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际集团控制的公司
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国鑫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际集团控制的公司
上海城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外部董事
新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及总裁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以国资公司为受益人的信托受托人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国泰君安金控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持股 30% 以上的公司的子公司
国泰君安申易（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持股 30% 以上的公司的子公司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国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正海国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国资公司控制的公司
安徽华茂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北京富泰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持股 30% 以上的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达盛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公司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以国资公司为受益人的信托受托人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资公司持股 30% 以上的公司

其他说明：

其他关联人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 / 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 / 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 / 承包及委托管理 / 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 / 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 / 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 / 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 / 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具体参见“第六节 重要事项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二）担保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机制遵循公允、合理和市场化原则。

(1)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205,490,134	164,625,183
其他主要关联方	21,138,355	69,273,699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5,772,196	5,197,341

(2)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主要关联方	921	4,082,305

(3) 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利息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主要关联方	113,403,562	225,400,244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31,233	83,298

(4)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利息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主要关联方	58,416,522	47,065,400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17,409,587	1,093,755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135,494	269,355

(5) 本集团向关联方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主要关联方	3,022,503	10,548,287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9,531	-

(6) 本集团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华安基金及其附属公司的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规则》所定义的持续性关连交易，于 2022 年度，本集团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华安基金及其附属公司就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及金融服务所涉及的持续性关连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额上限及交易的实际发生额如下：

国际集团	2022 年度	
交易内容	交易上限	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流入	6,787.10	621.10
流出	6,752.80	1,388.20
金融服务		
产生收入	151.90	5.86
支付费用	65.10	0.19
华安基金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内容	交易上限	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人民币：百万元)
证券及金融产品交易		
流入	1,461.00	801.10
流出	3,265.00	123.40
金融服务		
产生收入	114.10	40.45
支付费用	9.15	2.02

(7)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支付的租赁费

关联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5,020,550	-

(8) 本集团从关联方取得的股权

2022 年 3 月，本公司支付转让价款人民币 18.12 亿元从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取得华安基金 15% 的股权，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方。

(9) 本集团与国际集团及其联系人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支付转让价款人民币 10.12 亿元、过渡期损益 0.51 亿元，从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取得华安基金 8% 的股权。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国际集团的联系人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华安基金 20% 及 5% 的股权，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A.28 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一项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存放关联方款项余额

关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	8,360,033,389	6,238,215,003

(2) 应收款项余额

关联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	130,102
其他主要关联方	8,644,192	4,853,915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165,321	110,147,402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	120,029,589	-

(4) 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	16,722,612	14,898,074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50	30,225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	-	300,483,288

(6) 关联方持有的应付债券余额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	2,110,226,479	2,638,500,279

(7) 持有关联方发行的债券余额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主要股东及其子公司	155,552,466	-
其他主要关联方	4,584,964,316	2,340,135,677
本集团的联营和合营企业	221,680,953	-

(8) 向关联方借入/拆入资金

关联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其他主要关联方	703,320,038	-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 / 解禁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900,183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156,747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为授予日当天的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63,643,42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75,858,332

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以及 2021 年 7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提请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分别以人民币 7.64 元 / 股以及 7.95 元 / 股的授予价格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 79,000,000 股及 9,999,990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分三批。解除限售后，本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统一办理解除限售事宜，对于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本公司将回购其持有的该次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制性股票。

截止 2022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 2020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24,900,183 股。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激励对象存在解除劳动合同或绩效考核未完全达标等情况累计共有 3,934,747 股限制性股票失效，本公司已回购 1,778,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已统一办理注销手续。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663,643,428 元。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275,858,332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子公司股份支付

本集团子公司国泰君安国际在本报告期内实施的股份期权计划，目的是激励和奖励为国泰君安国际运营作出贡献的员工。2022 年度，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358,060 元（2021 年度：人民币 6,456,079 元）。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22 年度，本集团因未决诉讼而形成的或有负债为人民币 337,226,994 元。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发行公司债券和短期融资券，以及提取中期票据计划

于2023年1月9日，本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的公开发行工作，该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该公司债券品种一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年利率为2.90%，期限为770天。品种二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年利率为3.07%，期限为1,096天。

于2023年2月2日，本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公开发行工作。该短期融资债规模为人民币40亿元，年利率为2.65%，期限为266天。

于2023年2月15日，本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第二期公司债券的公开发行工作，该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发行。该公司债券品种一规模为人民币15亿元，年利率为2.92%，期限为731天。品种二规模为人民币45亿元，年利率为3.16%，期限为1,096天。

于2023年3月9日，本公司已完成2023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的公开发行工作。该短期融资债规模为人民币40亿元，年利率为2.80%，期限为364天。

于2023年3月10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已完成中期票据计划项下人民币5亿元的提取发行工作。该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为3.35%，期限为3年。

于2023年3月23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已完成中期票据计划项下人民币9.35亿元的提取发行工作。该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为3.35%，期限为3年。

于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已完成中期票据计划项下人民币5亿元的提取发行工作。该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为3.35%，期限为3年。

十七、风险管理

1、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1) 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集团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资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包括两个方面：风险管理的目标、风险管理的原则。

风险管理目标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建立决策科学、运营规范、管理高效和可持续发展的管理体系，维护公司的财务稳健，提高本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经营效益。具体目标包括：

- 保证本集团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业规章和本集团各项管理规章制度；
- 建立健全符合当前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科学合理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监督机制和反馈机制；
- 建立一系列高效运行、控制严密的风险管理制度，及时查错防弊、堵塞漏洞，确保各项经营活动的健康运行；
- 建立一套科学合理、行之有效的风险计量和分析系统，对经营中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进行有效地识别、计量、分析和评估，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 不断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努力实现资产安全，风险可控。

风险管理原则

风险管理原则包括：匹配性原则、全覆盖原则、独立性原则、有效性原则、前瞻性原则。

（2）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组织结构包括两个方面：法人治理结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法人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集团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通过明确高级管理层的权力、责任、经营目标以及规范高级管理层的行为来控制风险。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本集团建立了董事会（含风险控制委员会）及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含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其他业务部门与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四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风险管理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内核风控部、法律合规部、集团稽核审计中心等专职履行风险管理职责的部门，以及计划财务部、资产负债部、信息技术部、营运中心、行政办公室等其他部门。

2、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国有商业银行或资本充足的股份制商业银行，结算备付金主要存放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经纪业务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期货交易，若本集团没有提前要求客户依法缴足交易保证金，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本集团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而造成信用损失；二是融资融券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担保品交易业务的信用风险，指由于客户未能履行合同约定而带来损失的风险；三是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即所投资信用类产品之融资人或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为了控制经纪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中国大陆代理客户进行的证券及期货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本集团通过全额保证金结算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与本集团交易业务量相关的结算风险。

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的信用风险主要涉及客户提供虚假数据、未及时足额偿还负债、持仓规模及结构违反合同约定、交易行为违反监管规定、提供的担保物资产涉及法律纠纷等。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门授权专人负责对客户的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融资融券业务的额度进行审批，并根据对客户偿还能力的定期评估对上述额度进行更新。信用和风险管理部门会监控相关的保证金额度以及股票质押贷款额度的使用情况，在必要时要求客户追加保证金。若客户未按要求追加保证金，则通过处置抵押证券以控制相关的风险。对于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等业务，本集团基于实践经验及业务历史违约数据估计违约概率，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为了控制信用类产品投资的违约风险，对于债券类投资，本集团制定了客户信用评级与授信管理制度，并根据客户信用等级与授信额度制定相应的投资限制；本集团根据信用评级建立评级与违约概率的映射关系，基于行业信息及市场数据设定了违约损失率，结合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等，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了与债务人及经济环境等相关信息，采用简化计量方法计量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于按照简化计量方法计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将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内或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均基于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质，以单项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组合进行

计算。

本集团已经制定了相应的预期信用损失政策。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通过考虑金融工具剩余期间内违约风险的变化，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进行评估。基于以上程序，本集团将债务工具投资分为以下阶段：

第一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时，本集团确认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二阶段重分类至第一阶段的投资。

第二阶段：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的债务工具投资也包括因信用风险改善而由第三阶段重分类至第二阶段的投资。

第三阶段：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务工具投资，本集团确认整个存续期内的信用减值。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系在初始确认时即确认信用减值的资产。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在后续计量时应基于经信用调整后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预期信用损失仅随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预期信用风险变化而相应变化。

本集团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不再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应当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部分）终止确认。

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会考虑不同的情景。每种情景与不同的违约概率关联。不同情景的评估考虑了违约债务的偿还方式，包括债务工具偿还的可能性、担保物的价值或者处置资产可能回收的金额。

影响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的重大变动因素主要是由于股市波动导致用于抵押的有价证券价值下跌，进而担保物价值不能覆盖融资金额。本集团综合考虑债务人信用状况、还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担保品实际可变现能力和处置周期等因素后，确认了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融出资金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内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已发生显著增加时主要考虑的因素有：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是否显著上升、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是否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维持担保比例是否低于平仓线、最新评级是否在投资级以下等。无论采用何种方式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过（含）30 日，则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仍未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主要考虑以下一项或多项定量、定性指标：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日；
- 担保物价值已经不能覆盖融资金额；
- 最新评级存在违约级别；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由于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情形。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充分考虑融资主体的信用状况，合同期限，以及担保证券所属板块、流动性、限售情况、集中度、波动性、履约保障情况、发行人经营情况等因素，为不同融资主体或合约设置不同的平仓线，其中平仓线一般不低于 130%。

- 履约保障比例大于平仓线，且逾期天数小于 3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一阶段”；
- 履约保障比例大于 100% 小于平仓线，或逾期天数大于 30 天小于 9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二阶段”；
- 履约保障比例小于 100%，或逾期天数大于 90 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属于“第三阶段”。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并持续完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评估调整相关模型和参数，合理反映预期信用风险变化。

三个阶段的减值计提方法

本集团采用违约概率（PD）/ 违约损失率（LGD）方法进行减值计量：

- 违约概率（PD）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基于历史违约数据、内部及外部评级信息、前瞻性信息等要素估计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LGD）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类型、产品类型、追索方式和优先级等，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以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表示；
- 违约风险敞口（EAD）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定期根据经济指标预测以及专家评估，确定前瞻性信息对违约概率等参数的影响。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基于可获取的内外部信息，如：历史违约数据、履约保障比例、担保物变现能力等因素，定期对融资人进行风险评估。本年末各阶段减值损失率（综合考虑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区间如下：

第一阶段：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减值损失率一般不低于 0.2%；

第二阶段：根据不同的履约保障比例，减值损失率一般为 0.5% - 10%；

第三阶段：综合考虑质押物总估值、履约保障比例、融资人信用状况及还款能力、其他担保资产价值情况、第三方提供连带担保等定性与定量指标，逐项评估每笔业务的可收回金额，确定减值准备金额。

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资产负债表项目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该最大敞口为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影响前的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79,064,938,243	170,178,474,746
结算备付金	17,965,391,974	19,382,062,1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融出资金	87,115,508,857	109,287,306,808
衍生金融资产	8,232,822,746	4,157,398,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136,219,354	59,582,753,144
应收款项	12,646,259,000	10,974,673,759
存出保证金	58,922,816,949	40,795,691,5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2,872,533,158	115,894,368,207
债权投资	3,156,149,147	-
其他债权投资	61,189,314,640	66,838,415,637
其他资产	40,733,508	143,249,253
信用风险敞口合计	662,342,687,576	597,234,393,880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上述金额反映了其当前的风险敞口但并非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其最大的风险敞口将随着其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流动风险

由于本集团的流动资产绝大部分为现金及银行存款，因此具有能于到期日应付可预见的融资承诺或资金被客户提取的需求。

下表按未折现的剩余合同义务列示了本集团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1,483,210	9,845,838,555	-	-	-	-	9,867,321,765
长期借款	-	-	4,541,875	23,544,375	109,095,000	545,611,250	682,792,5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755,535,506	1,946,748,888	11,088,727,963	-	-	13,791,012,357
拆入资金	-	4,833,545,976	4,734,910,630	3,465,852,100	-	-	13,034,308,70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434,000	19,128,489,134	19,641,318,152	9,535,310,275	26,721,314,349	-	75,048,865,910
衍生金融负债	14,010,650	734,118,694	5,083,597,762	3,137,097,498	821,618,282	216,299	9,790,659,1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7,755,721	148,188,040,499	11,915,497,967	13,094,876,642	-	-	173,586,170,829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0,274,944,987	-	-	-	-	-	100,274,944,9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34,992,282	-	-	-	-	34,992,282
应付款项	96,753,601,816	60,351,664,202	19,898,985	513,768,865	-	-	157,638,933,868
应付债券	-	4,437,450,000	4,263,019,305	28,526,938,732	84,196,739,772	18,765,740,000	140,189,887,809

2022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租赁负债	-	64,756,099	106,714,138	452,675,763	1,320,372,979	54,562,528	1,999,081,507
其他负债	-	317,212,975	1,035,437,028	-	-	-	1,352,650,003
金融负债合计	197,474,230,384	248,691,643,922	48,751,684,730	69,838,792,213	113,169,140,382	19,366,130,077	697,291,621,708

2021年12月31日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	------	------	---------	--------	-------	------	----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2,177,811	2,886,518,881	-	1,459,674,057	-	-	4,378,370,749
应付短期融资款	-	7,675,387,558	4,515,513,205	34,304,864,001	-	-	46,495,764,764
拆入资金	-	7,914,806,430	4,215,567,428	-	-	-	12,130,373,858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7,358,206	14,802,607,390	4,077,096,321	14,768,298,690	13,539,049,473	-	47,554,410,080
衍生金融负债	32,534,600	401,507,135	2,703,861,672	5,442,584,532	827,264,423	345,121,129	9,752,873,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20,312,114	144,451,773,297	7,670,631,825	11,856,199,842	-	-	165,098,917,078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1,026,151,490	-	-	-	-	-	101,026,151,49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471,146,756	-	-	-	-	471,146,756
应付款项	73,535,709,572	37,490,155,415	55,215,955	243,172,901	-	-	111,324,253,843
应付债券	-	1,578,540,831	5,748,150,101	27,638,232,069	92,824,526,524	11,689,800,000	139,479,249,525
租赁负债	-	62,000,129	97,769,567	411,729,244	1,525,028,049	11,066,616	2,107,593,605
其他负债	-	213,792,652	-	1,199,995,585	-	-	1,413,788,237
金融负债合计	176,114,243,793	217,948,236,474	29,083,806,074	97,324,750,921	108,715,868,469	12,045,987,745	641,232,893,476

流动风险管理主要措施

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集团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体系，本集团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建立了以“风险覆盖率、资本杠杆率”等影响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的监控指标。同时本集团整体严格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为核心指标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框架，保证各项经营活动符合监管规定的流动性风险要求；建立多层次的优质流动性资产体系，并实施持续监控，维持充足的流动性储备。

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

本集团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自营投资占净资本的比例严格控制在监管机构的要求之内。在控制规模的同时，本集团对所投资证券资产的变现能力也规定了相应的投资比例进行限制并适时监控。

实施风险预算

本集团根据董事会的授权，每年年初和年中分两次制定各项业务的风险预算，流动性风险管理被纳入风险预算之中。

建立临时流动性补给机制

本集团与若干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取得了合适的头寸拆借额度和质押贷款额度，建立了临时流动性补给机制，用于弥补本公司自有资金临时头寸不足。

4、市场风险

本集团主要涉及的市场风险是指在以自有资金进行各类投资时因利率变动、汇率变动和证券市场价格变动而产生盈利或亏损。

本集团亦从事股票及债券承销业务，并需要对部分首次发行新股的申购及债券承销作出超额认购承诺。这些情况下，任何未完成承销的部分由于市场环境变化造成的市场价低于承销价所产生的价格变动风险将由本集团承担。

集团管理层制定了本集团所能承担的最大市场风险敞口。该风险敞口的衡量和监察是根据本金及止损额度而制定，并规定整体的市场风险均控制在管理层已制定的范围内。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汇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除了在香港设立了子公司并持有以港币为结算货币的资产外，本集团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重并不重大。

由于外币净敞口在本集团中占比较低，因此本集团面临的汇率风险不重大。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引起的，还是由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引起的。其他价格风险可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权证、基金和期货等，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变动而面临价格风险，该变动可因只影响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响市场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下表说明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对权益类证券、权益衍生金融资产 / 负债等的公允价值的每 10% 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金融工具	10%	11,219,459,675	175,467,629	11,394,927,304
金融工具	-10%	-11,219,459,675	-175,467,629	-11,394,927,304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增加 / (减少)
金融工具	10%	9,858,421,935	186,026,873	10,044,448,808
金融工具	-10%	-9,858,421,935	-186,026,873	-10,044,448,808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计息的金融工具有关。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2022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3,608,891,977	13,283,788,330	41,439,200,000	-	-	733,526,123	179,065,406,430
结算备付金	17,957,232,266	-	-	-	-	8,159,708	17,965,391,974
融出资金	4,649,573,489	26,319,598,430	54,305,353,844	-	-	1,840,983,094	87,115,508,857
衍生金融资产	2,424,890	46,764,880	124,953,390	450,073,645	191,039	7,608,414,902	8,232,822,7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5,623,489,180	3,315,378,266	21,714,017,726	298,307,323	-	185,026,859	71,136,219,354
应收款项	-	-	103,499,946	-	-	12,542,759,054	12,646,259,000
存出保证金	1,063,210,866	-	-	-	-	57,859,606,083	58,922,816,9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05,202,843	8,249,078,664	44,836,919,410	79,468,274,535	26,311,745,323	170,130,023,264	331,401,244,039
债权投资	-	110,159,030	257,916,910	140,564,052	2,646,972,594	536,561	3,156,149,147
其他债权投资	413,413,723	446,611,050	3,897,630,303	46,979,353,847	8,505,793,692	946,512,025	61,189,314,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2,331,288,390	2,331,288,390
其他资产	-	-	-	-	-	40,733,508	40,733,508
金融资产总计	195,723,439,234	51,771,378,650	166,679,491,529	127,336,573,402	37,464,702,648	254,227,569,571	833,203,155,03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820,248,672	-	-	-	-	27,298,383	9,847,547,055
长期借款	-	-	10,000,000	40,000,000	509,000,000	151,483	559,151,483
应付短期融资款	754,753,710	1,899,633,021	10,926,480,715	-	-	68,611,099	13,649,478,545
拆入资金	4,812,802,600	4,688,427,328	3,427,652,262	-	-	38,322,619	12,967,204,809

2022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84,420,687	19,641,318,152	9,535,310,275	26,146,870,693	-	2,840,946,103	75,048,865,910
衍生金融负债	3,388,733	104,782,622	62,792,205	150,511,409	216,299	9,468,967,917	9,790,659,1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8,419,131,383	11,739,500,880	12,771,812,363	-	-	306,237,339	173,236,681,965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0,274,932,226	-	-	-	-	12,761	100,274,944,9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34,992,282	34,992,282
应付款项	54,077,744,240	-	-	-	-	103,561,189,628	157,638,933,868
应付债券	3,999,810,126	3,998,092,085	25,171,827,360	76,673,361,357	15,987,962,924	2,052,540,872	127,883,594,724
租赁负债	59,570,179	96,813,592	415,090,626	1,261,949,618	51,751,079	-	1,885,175,094
其他负债	-	-	-	-	-	1,352,650,003	1,352,650,003
金融负债总计	339,106,802,556	42,168,567,680	62,320,965,806	104,272,693,077	16,548,930,302	119,751,920,489	684,169,879,910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43,383,363,322	9,602,810,970	104,358,525,723	23,063,880,325	20,915,772,346	134,475,649,082	149,033,275,124

2021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21,489,646,782	10,460,900,000	37,577,300,000	-	-	651,038,617	170,178,885,399
结算备付金	19,370,824,072	-	-	-	-	11,238,056	19,382,062,128
融出资金	16,069,849,768	26,569,671,021	65,385,048,899	-	-	1,262,737,120	109,287,306,808
衍生金融资产	282,380	40,252,496	4,479,102	38,074,071	-	4,074,310,555	4,157,398,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059,372,212	4,032,595,176	18,442,162,441	1,887,523,066	-	161,100,249	59,582,753,144
应收款项	825,594,734	-	-	-	-	10,149,079,025	10,974,673,759
存出保证金	491,067,985	-	-	-	-	40,304,623,609	40,795,691,5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7,509,094	2,759,899,758	39,227,150,214	70,997,190,442	30,876,618,713	139,286,693,450	284,385,061,671
其他债权投资	332,459,970	1,039,973,600	10,312,939,396	45,539,957,260	8,629,757,731	983,327,680	66,838,415,6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2,480,358,307	2,480,358,307
其他资产	-	-	-	-	-	143,249,253	143,249,253
金融资产总计	194,876,606,997	44,903,292,051	170,949,080,052	118,462,744,839	39,506,376,444	199,507,755,921	768,205,856,30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885,540,490	-	1,453,740,221	-	-	1,508,507	4,340,789,218
应付短期融资款	7,535,473,828	4,468,042,832	33,647,030,543	-	-	370,754,607	46,021,301,810

2021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拆入资金	7,909,029,700	4,192,255,900	-	-	-	7,547,353	12,108,832,9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473,095,677	4,050,809,274	14,516,112,365	15,715,040,365	-	1,734,474,582	47,489,532,263
衍生金融负债	3,232,794	246,048,242	51,605,969	89,454,211	-	9,362,532,275	9,752,873,4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433,366,952	7,625,847,774	11,617,838,982	-	-	207,038,552	164,884,092,26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1,026,114,170	-	-	-	-	37,320	101,026,151,490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471,146,756	471,146,756
应付款项	46,230,000,000	-	-	-	-	65,094,253,843	111,324,253,843
应付债券	1,272,940,845	5,037,427,634	24,090,083,736	84,748,496,899	9,742,410,520	1,875,738,583	126,767,098,217
租赁负债	55,544,334	86,639,077	368,803,162	1,418,703,209	10,418,005	-	1,940,107,787
其他负债	-	-	-	-	-	1,413,788,237	1,413,788,237
金融负债总计	323,824,338,790	25,707,070,733	85,745,214,978	101,971,694,684	9,752,828,525	80,538,820,615	627,539,968,325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28,947,731,793	19,196,221,318	85,203,865,074	16,491,050,155	29,753,547,919	118,968,935,306	140,665,887,979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公司利息净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权益的可能影响（税后）。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影响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敏感性和权益敏感性的计算是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的影响。

下表列出了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按当日资产和负债进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结果，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2022年12月31日	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减少)/增加	(减少)/增加	(减少)/增加	(减少)/增加
人民币	+50	-660,547,924	-589,467,212	-1,250,015,136
人民币	-50	664,005,648	608,027,465	1,272,033,113

2021年12月31日	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减少)/增加	(减少)/增加	(减少)/增加	(减少)/增加
人民币	+50	-1,236,613,656	-684,551,337	-1,921,164,993
人民币	-50	1,334,285,920	734,346,375	2,068,632,295

5、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为：保障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便持续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带来回报及利益；支持本集团的稳定及增长；维持稳健的资本基础及支持业务发展；及符合中国及香港法规对资本的要求。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发行新股、次级债或可转债等。

本集团采用净资本来管理资本。净资本是指根据证券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负债的流动性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资产负债等项目和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于2020年1月23日，中国证监会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2020），并要求于2020年6月1日起实施，于2020年3月20日，颁布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2020修正），并要求于2020年3月20日起实施，对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及标准进行了修改，本集团须就风险控制指标持续达标。核心风险控制指标标准如下：

- (a)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率不得低于100%；
- (b)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率不得低于20%；
- (c)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8%；
- (d)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率不得低于10%；
- (e)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100%；
- (f)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500%；
- (g) 核心净资本与表内外资产总额的比率不得少于8%；
- (h) 优质流动性资产与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于100%；
- (i) 可用稳定资金与所需稳定资金的比率不得少于100%；及
- (j) 融资（含融券）的金额与净资本的比率不得超过400%。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参见本节“七、31 应付职工薪酬(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以其产品和服务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财富管理业务：主要为客户提供证券及期货经纪、金融产品、投资咨询、股票质押、融资融券、约定购回等服务；

(2) 投资银行业务：主要为企业和政府客户提供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结构性债务融资、并购财务顾问、企业多样化解决方案等服务；

(3) 机构与交易业务：主要由研究、机构经纪、交易投资以及股权投资等组成。其中，机构经纪主要为机构客户提供主经纪商、席位租赁、托管外包、QFII 等服务；交易投资主要负责股票、固定收益、外汇、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资交易，以及为客户的投融资及风险管理提供综合金融解决方案；

(4) 投资管理业务：包括为机构、个人提供资产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务；

(5) 国际业务：在香港主要通过国泰君安国际开展经纪、企业融资、资产管理、贷款及融资和金融产品、做市及投资业务，并已在美国、欧洲及东南亚等地进行业务布局。

(6) 其他：主要包括政府补助，一般营运支出等。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 / 本期末	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机构与交易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总收入	11,354,209,493	4,072,274,417	15,572,416,271	2,386,922,116	1,395,954,612	689,507,882	35,471,284,79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07,255,123	4,072,274,417	2,275,822,000	1,644,386,386	450,007,082	-49,984,761	14,199,760,247
其他收入	5,546,954,370	-	13,296,594,271	742,535,730	945,947,530	739,492,643	21,271,524,544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 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74,603,322	677,977,151	-	-	752,580,473

本期 / 本期末	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机构与交易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总支出	5,820,412,709	2,213,124,134	9,010,791,742	1,129,149,583	1,236,631,864	1,778,132,410	21,188,242,442
营业利润	5,533,796,784	1,859,150,283	6,561,624,529	1,257,772,533	159,322,748	-1,088,624,528	14,283,042,349
利润总额	5,533,796,784	1,655,411,242	6,561,624,529	1,285,808,931	159,228,052	-1,055,897,933	14,139,971,605
资产总额	267,238,543,109	5,613,434,245	447,447,125,738	26,586,123,738	109,844,122,770	3,959,196,479	860,688,546,079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7,813,594
负债总额	229,079,042,539	2,934,161,724	369,345,815,558	4,125,834,972	89,868,871,573	1,508,730,769	696,862,457,135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523,271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439,037,448	9,222,127	735,096,225	43,677,472	71,659,286	6,504,434	1,305,196,992
资本性支出	600,200,859	12,607,418	1,004,937,933	59,710,752	97,964,229	8,892,104	1,784,313,295
信用减值损失 / (转回)	-229,004,826	-	-378,404,779	-	142,834,778	-	-464,574,82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20,394,210	3,867,053	-	-	24,261,263

上期 / 上期末	财富管理	投资银行	机构与交易	投资管理	国际业务	其他	合计
营业总收入	13,715,135,550	3,615,743,702	20,258,150,176	2,162,073,820	2,579,154,160	486,881,297	42,817,138,70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384,407,207	3,615,743,702	2,485,960,920	1,705,180,428	848,177,688	-89,823,245	15,949,646,700
其他收入	6,330,728,343	-	17,772,189,256	456,893,392	1,730,976,472	576,704,542	26,867,492,005
其中：对合营企业和 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179,986,641	358,736,739	-	-	538,723,380
营业总支出	6,825,854,517	2,142,422,772	10,607,468,952	950,130,947	1,260,718,197	1,750,728,669	23,537,324,054
营业利润	6,889,281,033	1,473,320,930	9,650,681,224	1,211,942,873	1,318,435,963	-1,263,847,372	19,279,814,651
利润总额	6,889,281,033	1,361,758,272	9,650,681,224	1,199,511,821	1,309,925,974	-1,298,877,315	19,112,281,009
资产总额	310,688,257,483	4,111,935,454	352,454,893,320	16,694,846,271	104,159,858,005	3,163,023,996	791,272,814,529
其中：递延所得税资产							1,845,464,545
负债总额	258,296,247,416	2,384,462,984	288,708,305,901	2,074,516,931	88,715,037,021	457,652,389	640,636,222,642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308,558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41,861,259	7,171,493	614,705,087	29,116,937	68,850,888	5,516,527	1,267,222,191
资本性支出	365,099,505	4,832,064	414,180,787	19,618,637	46,390,888	3,716,969	853,838,850
信用减值损失 / (转回)	-49,841,662	-	207,708,010	-	183,156,525	-	341,022,87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720,917	-	-	-	720,917

分部间交易收入在合并时进行了抵销。

本集团不存在 10% 以上营业收入来源于某一单一客户（包括已知受该客户控制下的所有主体）的情况。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集团地理信息

营业总收入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中国大陆	34,075,330,179	40,237,984,545
中国香港及境外	1,395,954,612	2,579,154,160
合计	35,471,284,791	42,817,138,705

上述地理信息中，营业收入归属于业务分部所处区域。

7、租赁

作为承租人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9,216,525	78,148,927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3,009,253	27,390,281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8,602,100	9,087,311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665,687,943	637,018,870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2021: 无）。

8、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参见本节“七 37、应付债券（注 3）”。

9、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385,061,671	-4,188,344,611			331,401,244,039
衍生金融工具	-5,595,474,887	2,118,403,734			-1,557,836,439
其他债权投资	66,838,415,637		45,838,463	18,120,646	61,189,314,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80,358,307		-703,176,419		2,331,288,3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489,532,263	2,582,590,106			75,048,865,910

10、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分类表

(1)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9,065,406,430	-	-	-
结算备付金	17,965,391,974	-	-	-
融出资金	87,115,508,857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8,232,822,7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1,136,219,354	-	-	-
应收款项	12,646,259,000	-	-	-
存出保证金	58,922,816,949	-	-	-
债权投资	3,156,149,147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31,401,244,039
其他债权投资	-	61,189,314,640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331,288,390	-
其他资产	40,733,508	-	-	-
合计	430,048,485,219	61,189,314,640	2,331,288,390	339,634,066,785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0,178,885,399	-	-	-
结算备付金	19,382,062,128	-	-	-
融出资金	109,287,306,808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4,157,398,6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582,753,144	-	-	-
应收款项	10,974,673,759	-	-	-
存出保证金	40,795,691,594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284,385,061,671
其他债权投资	-	66,838,415,63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480,358,307	-
其他资产	143,249,253	-	-	-
合计	410,344,622,085	66,838,415,637	2,480,358,307	288,542,460,275

(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847,547,055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649,478,545	-	-
拆入资金	12,967,204,809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0,687,924,645	64,360,941,265
衍生金融负债	-	9,790,659,185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3,236,681,965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0,274,944,987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34,992,282	-	-

期末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157,638,933,868	-	-
长期借款	559,151,483	-	-
应付债券	127,883,594,724	-	-
租赁负债	1,885,175,094	-	-
其他负债	1,352,650,003	-	-
合计	599,330,354,815	20,478,583,830	64,360,941,265
期初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340,789,218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46,021,301,810	-	-
拆入资金	12,108,832,953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6,431,435,310	41,058,096,953
衍生金融负债	-	9,752,873,49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4,884,092,260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101,026,151,490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471,146,756	-	-
应付款项	111,324,253,843	-	-
应付债券	126,767,098,217	-	-
租赁负债	1,940,107,787	-	-
其他负债	1,413,788,237	-	-
合计	570,297,562,571	16,184,308,801	41,058,096,953

11、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1)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转让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等从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2022年12月31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841,913,065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2,271,855,519元），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474,333,447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4,749,974,300元）。

(2)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股票及基金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这些证券。于2022年12月31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550,974,161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3,943,408,596元）。

(3) 转融通业务

本集团与证金公司签订转融通业务合同，并将证券交存至证金公司作为保证金。对于本集团提交的担保证券，证金公司行使证券享有的权利时，应当按照本集团指示办理。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于2022年12月31日，上述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595,945,154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币1,937,620,691元）。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26,965,387,871	19,899,367,547
联营企业	4,855,224,631	6,721,564,375
合计	31,820,612,502	26,620,931,922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国泰君安创投	7,513,764,376	7,508,138,787
华安基金	5,035,244,894	-
国泰君安期货	5,032,646,354	4,021,999,067
国泰君安证裕	4,007,855,390	3,005,328,95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国泰君安金融控股	2,296,200,582	2,296,200,582
国泰君安资管	2,029,676,275	2,017,700,159
国翔置业	1,05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26,965,387,871	19,899,367,547

2、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3,182,114,374	13,466,360,330
其中：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767,345,165	2,476,657,614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5,972,473,126	6,655,551,0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256,336,179	2,212,489,298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93,658,658	86,086,435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1,766,461,969	1,811,261,735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26,531,840	2,045,146,317
其他利息收入	159,428,064	76,516,089
利息支出	9,216,267,064	8,862,098,595
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589,667,271	1,002,610,529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58,638,256	587,381,123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287,728,878	467,641,6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935,426,810	3,007,054,379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650,561,319	519,814,601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320,282,320	327,877,68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4,495,382,820	3,503,026,519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563,440,199	217,862,769
其他利息支出	316,869,587	434,148,359
利息净收入	3,965,847,310	4,604,261,735

3、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经纪业务净收入	7,081,291,028	8,842,539,662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8,791,635,721	10,947,051,754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680,877,858	8,457,158,35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930,823,597	1,057,391,59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1,179,934,266	1,432,501,806
其他经纪业务收入	5,044,856	4,020,517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1,715,389,549	2,108,532,60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715,389,549	2,108,532,609
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098,793,474	3,611,588,04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242,224,725	3,732,019,875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915,358,956	3,424,210,472
证券保荐业务	122,696,227	51,973,585
财务顾问业务	204,169,542	255,835,818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43,431,251	120,431,833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43,282,982	119,600,766
财务顾问业务	148,269	831,067
3.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366,562,514	383,749,345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366,562,514	383,749,345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	-
4.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1,248,826	211,298,841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91,426,098	301,122,086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0,177,272	89,823,245
合计	11,767,895,842	13,049,175,89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696,893,914	15,367,963,57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928,998,072	2,318,787,687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境内上市公司	56,537,264	78,744,915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其他	1,294,457	5,005,537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46,189,552	171,254,299

4、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5,941,460	428,603,2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794,737,998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4,940,149,890	4,417,307,721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4,135,594,114	4,147,978,479
- 交易性金融工具	4,081,514,123	3,307,649,714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079,991	840,328,76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804,555,776	269,329,242
- 交易性金融工具	-104,706,088	1,405,613,518
- 其他债权投资	473,784,718	227,091,822
- 衍生金融工具	435,477,146	-1,363,376,098
合计	6,356,091,350	5,640,648,932

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67,215,423	2,453,073,5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67,574,336	-229,245,088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05,771,785	-211,352,128
衍生金融工具	2,271,056,546	384,167,889
合计	-1,528,584,541	2,607,996,322

6、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费用	7,514,482,952	7,998,491,270
租赁费	270,166,111	274,440,256
折旧费	708,407,052	689,279,980
IT 相关费用	271,096,721	291,102,724
会员席位费	292,052,181	223,463,991
无形资产摊销	192,417,389	165,865,6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463,962	118,660,174
咨询费	166,325,830	144,420,762
业务宣传费	121,391,171	134,492,745
差旅费	103,173,466	153,331,253
投资者保护基金	100,613,754	121,628,137
其他	595,795,554	665,224,040
合计	10,419,386,143	10,980,400,961

7、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9,158,148,624	11,919,066,162
加：信用减值损失	-607,495,574	55,544,761
固定资产折旧	234,972,243	222,252,0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473,434,809	467,027,969
无形资产摊销	192,417,389	165,865,6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463,962	118,660,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收益)	1,249,465	-28,628,48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28,584,541	-2,607,996,322
汇兑损益	-278,028,911	57,410,407
投资收益及净利息收入	889,687,293	64,352,985
股份支付费用	245,052,476	264,189,135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	-163,519,002	310,290,566
预计负债计提	142,299,566	111,562,6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1,717,865,173	-87,198,597,9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6,336,899,075	73,654,891,9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19,300,783	-2,424,108,3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无。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94,672,819,035	97,341,034,50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97,341,034,502	85,645,809,53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7,995,126,073	44,989,607,448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4,989,607,448	37,945,664,1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37,303,158	18,739,168,30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库存现金	373,382	355,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4,672,445,653	97,340,678,755
二、现金等价物		
结算备付金	18,525,884,456	19,950,032,8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443,885,000	25,039,574,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5,356,617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667,945,108	142,330,641,950

(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付保证金净增加额	22,723,474,066	17,060,911,934
收取代扣代缴转让限售个人所得税	1,330,308,130	2,169,524,241
政府补助及手续费返还收入	486,914,725	381,984,022
收到的衍生金融产品现金净流入	165,510,840	502,901,395
收取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增加额	-	138,481,865
其他	50,322,861	394,692,220
合计	24,756,530,622	20,648,495,677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保证金净增加额	4,663,509,911	1,897,199,284
子公司往来款净增加额	2,839,611,512	2,114,325,536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2,061,368,679	2,145,699,295
支付代扣代缴转让限售个人所得税	1,460,523,976	2,397,923,871
代理承销证券款净减少额	415,181,865	-
其他	278,452,222	31,487,949
合计	11,718,648,165	8,586,635,935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50,6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9,375,934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投资收益	1,573,869,068	主要是华安基金股权重估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751,0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4,104,8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035	
合计	2,000,592,458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投资收益	1,573,869,068	分步取得华安基金控制权交易对原股权公允价值进行的重估，以及股权交易过渡期损益。该等投资收益具有特殊性和偶发性。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8	1.24	1.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5	1.02	1.01

上年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5	1.65	1.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3	1.48	1.4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贺青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3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一) 本公司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文号
1	2022年1月6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2]33号
2	2022年6月13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2]1217号
3	2022年6月27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澳门子公司的复函	机构部函[2022]1155号
4	2022年10月12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做市交易业务资格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2]2453号
5	2022年10月25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欧洲子公司的复函	机构部函[2022]174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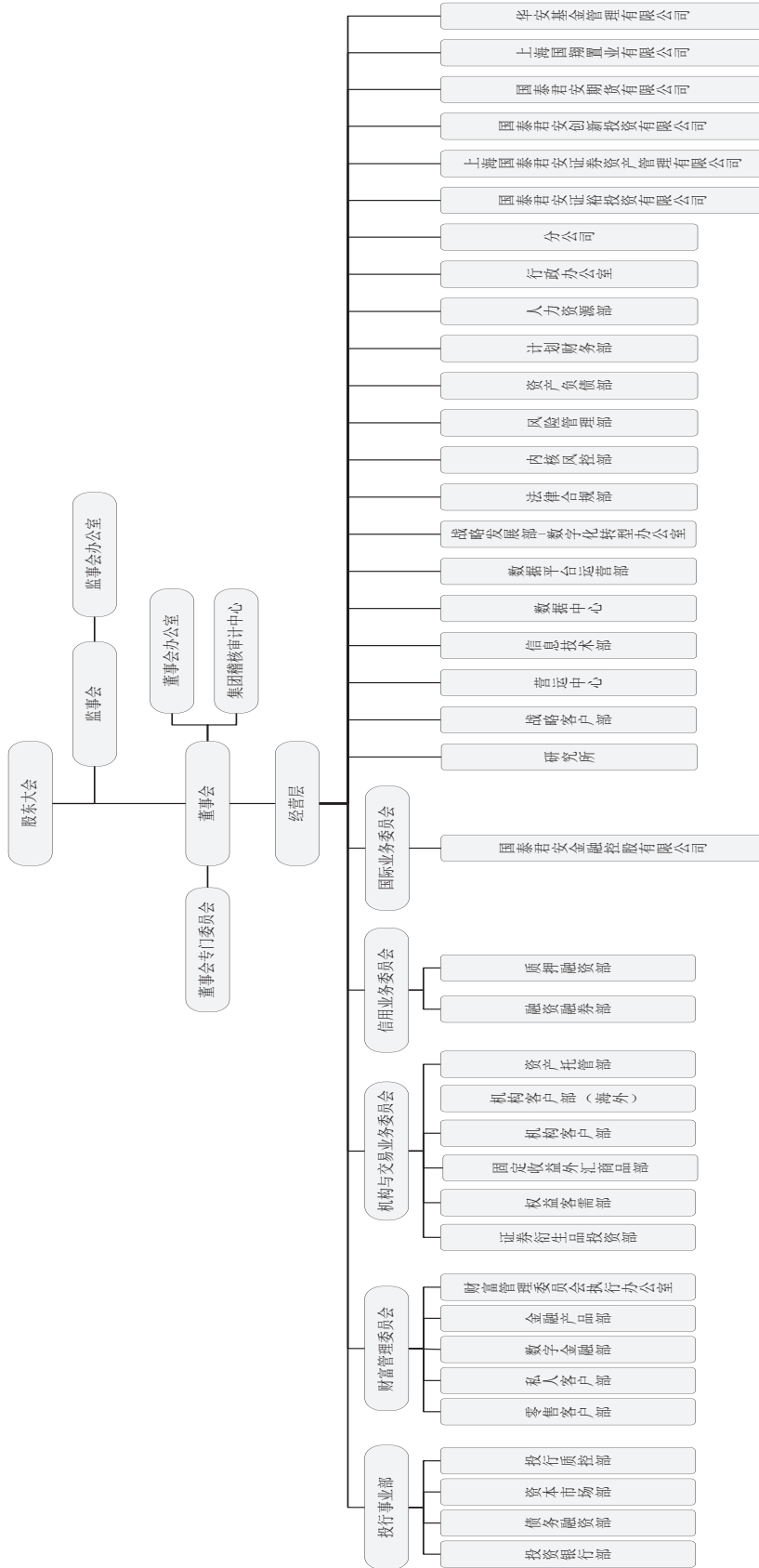
(二) 华安基金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批复日期	批复标题	批复文号
1	2022年3月7日	《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2]469号
2	2022年10月8日	《关于核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2]2382号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本公司2022年分类评价结果为：A类AA级。

附录一 组织架构图



附录二 分公司基本情况

1、本公司分公司情况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或营运 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区南二环与金寨路交口 安粮国贸中心 25 层 2501、2510、 2511、2512 室	2013 年 2 月 21 日	500 万	曾逢三	0551-62816558
广西分公司	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30 号南湖名都广 场 A 栋办公 2201、2205 号	2013 年 2 月 20 日	500 万	林国奎	0771-5651966
新疆分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扬子江路 314 号供销大厦 A 座 6 楼	2013 年 3 月 4 日	500 万	安定	0991-284221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 号致真大厦 202 室	2000 年 9 月 6 日	1000 万	耿旭令	010-82263588
上海分公司	江苏路 369 号 3A、12A、12C-I、 13A-I 室	2000 年 8 月 15 日	1000 万	赵宏	021-52400388
上海自贸试验区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 2 号 1503-A、B、C、D、E、F、G、H	2013 年 12 月 13 日	500 万	张能	021-52400647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 世界商务中心 3401-3411、3509	2000 年 7 月 21 日	1000 万	王黎	0755-23976765
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双庆路 10 号华润大厦 43 层 01、02、03、04 单元	2000 年 7 月 31 日	1000 万	郭丽萍	028-65775298
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洪山区徐东大街 73 号 7 楼	2000 年 8 月 11 日	1000 万	侯霄鹏	027-87267558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区小白楼街大沽北路 2 号 天津环球金融中心津塔写字楼测绘楼 层第 42 层 07-09 单元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顾鑫	022-27819829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东路 133 号方北 大厦 A 座 9 层	2009 年 7 月 2 日	500 万	李建	0311-85662778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或营运 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山西分公司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东融街8号迈思大厦12层	2009年7月3日	500万	张青松	0351-7023028
内蒙古分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如意工业园区新华东街18号国际金融大厦1701-1702号	2009年6月30日	500万	徐锡海	0471-5212939
辽宁分公司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68号	2009年7月1日	500万	王春明	024-22821663
吉林分公司	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4848号华贸国际大厦2506-2509室	2009年6月30日	500万	费维富	0431-84505678
黑龙江分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90号(科技大厦3层)	2009年6月30日	500万	池浚	0451-86201260
江苏分公司	南京市秦淮区太平南路389号401室、502室	2009年7月9日	500万	姚国海	025-84575188
苏州分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9号苏州国际财富广场2幢2701室	2020年12月9日	500万	刘继明	0512-69828186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300号鸿寿金融中心1幢17层1701、1702、1703、1704-1、1704-2室	2009年6月30日	500万	林坚	0571-87560518
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350号中国进出口银行大厦第11层	2009年7月2日	500万	陈美心	0591-88325166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1266号翠林大厦31层3101-3106、3110-3113室	2009年7月3日	500万	黄全	0791-86113053
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8000号龙奥金座办公楼1号楼5层	2009年6月29日	500万	张从宣	0531-68817977
河南分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金水东路39号	2009年6月29日	500万	于萍	0371-65752727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或营运 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89 号四层	2009 年 7 月 1 日	500 万	胡兰	0731-84800639
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 11 号海阔天空国瑞城 S5 地块 B 座写字楼西栋 20 层 B2002、B2003、B2004 号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范晓军	0898-68551022
贵州分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 B 区金融商务区东区 1-6 栋第 22 层	2009 年 7 月 1 日	500 万	马鸿	0851-85818223
云南分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七彩俊园 4 栋 17 楼 1706、1707、1708、1709、1710 号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肖波浩	0871-63105290
陕西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1 号绿地中心 B 座 53 层 15303 室、15304 室、15305 室、15306 室	2009 年 7 月 2 日	500 万	华宇炜	029-88304600
甘肃分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酒泉路 215 号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兰革儒	0931-8429499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0 号富力中心 2502A、2502B、2506、2602、2603 单元	2009 年 6 月 29 日	500 万	张文洲	020-38817833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金融街 3 号 17-1 层	2009 年 6 月 30 日	500 万	陈耀华	023-63707386
深圳前海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A 座 1501, 1502, 1506, 1507, 1508, 1509, 1510, 1511, 1512	2022 年 8 月 10 日	无	高大望	0755-82348864
河北雄安分公司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容城县明朗北街 507 号 C 座 105 室及 509 室(自主申报)	2022 年 7 月 28 日	无	郭江	0311-85662770

2、国泰君安期货分公司情况

分公司名称	地址	设立时间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 280 号杭州平安金融中心 30 层 3001 室-3	2008 年 7 月 3 日	梁彬	0571-86807670
宁波分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铸广场三眼桥街 51 号 15-2、15-3	2008 年 9 月 8 日	费振	0574-87916515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乙 12 号 25 层西塔 01、07、08 单元	2008 年 8 月 27 日	王毅岗	010-58795755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 2007 号金地中心 2603、2604、2605	2010 年 8 月 6 日	邵嵬敏	0755-83730216
辽宁分公司	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 129 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 A 座—大连期货大厦 1904、1905 号房间	2011 年 7 月 12 日	王伟	0411-84807755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1 号之一 2005 室 2006 室	2011 年 9 月 22 日	朱建平	020-38628010
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净月开发区川渝泓泰国际环球贸易中心二期第 1 幢 2302、2303 号房	2010 年 4 月 6 日	秦志国	0431-85918811
河南分公司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0 号期货大厦 1105 房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张闻天	0371-65600697
江苏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47 号 37 层 3701 室（14-16）	2015 年 5 月 29 日	程传雷	025-87780990
青岛分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 11 号楼杰正财富中心 5 层 501 室	2015 年 9 月 17 日	许阳	0532-80993639
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江岸区建设大道 718 号浙商国际大厦 / 栋 40 层办公（5）	2015 年 9 月 2 日	邱夏	027-82886695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裕华东路 133 号方北大厦 B 座 8 层 803 室、804 室	2018 年 5 月 21 日	苏楨乔	0311-85360908
陕西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三路 12 号中国人保（陕西）金融大厦 16 楼 02 室（电梯楼层 18 楼）	2018 年 6 月 5 日	罗明哲	029-88220218
湖南分公司	长沙市雨花区韶山中路 489 号万博汇名邸三期 2401 房	2018 年 12 月 26 日	朱其运	0731-82258088
山东分公司	济南市历下区草山岭南路 975 号 1107、1108 室	2019 年 1 月 24 日	郭文秀	0531-81210188
厦门分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东路 95 号华润大厦 B 座 1508-1509	2019 年 9 月 27 日	傅作仁	0592-5886155

附录三 分支机构设立和处置情况

1、本公司

1) 新设分公司及营业部情况:

序号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深圳前海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A 座 1501, 1502, 1506, 1507, 1508, 1509, 1510, 1511, 1512	2022 年 8 月 18 日
2	河北雄安分公司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容城县明朗北街 507 号 C 座 105 室及 509 室 (自主申报)	2022 年 8 月 23 日
3	合肥创新大道证券营业部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与望江西路交口东南汇景中心 C 座 2003、2004 室	2022 年 6 月 20 日
4	霍尔果斯开元路证券营业部	新疆伊犁哈萨克自治州霍尔果斯市经济开发区兵团分区开元路 2 号创新创业科技孵化基地 4 号楼 205 室、206 室	2022 年 11 月 2 日

2) 迁址分公司及营业部情况: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1	浙江分公司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300 号鸿寿金融中心 1 幢 17 层 1701、1702、1703、1704-1、1704-2 室
2	苏州分公司	苏州分公司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 9 号苏州国际财富广场 2 幢 2701 室
3	陕西分公司	陕西分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1 号绿地中心 B 座 53 层 15303 室、15304 室、15305 室、15306 室
4	兴义瑞金大道证券营业部	兴义瑞金大道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桔山街道瑞金大道瑞金南路 60 号(1 楼)
5	海口龙昆南路证券营业部	海口国兴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 8 号盛达景都 D 栋
6	深圳红荔西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红荔西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蜜社区香梅路与红荔西路交汇处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B 栋 10ABCDEFGHIJK 单元
7	北京中关村证券营业部	北京中关村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 8 号 1 层 107、3 层 302
8	长乐朝阳中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长乐区和諧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首占镇和諧路 59 号正源城市广场 2#、2a# 楼商业 117、118、办公 309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9	郴州国庆北路证券营业部	郴州国庆北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郴州市北湖区人民路街道国庆北路3号工商银行郴州分行北湖支行办公大楼6层
10	宁波彩虹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广福街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波新世界广场12号楼1-1单元、5号楼21-5、21-6、21-7、21-8单元(三眼桥街46号)
11	深圳福华三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福华三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三路168号国际商会中心1301、1302、1312-A、1313、1315
12	晋江长兴路证券营业部	晋江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泉州市晋江青阳街道世纪大道520号宝龙中心D栋15楼03、05、06单元
13	沧州沧县交通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沧州解放西路证券营业部	河北省沧州市运河区解放西路华商国际大厦1层101、104室
14	广州东风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东风中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62号2201房自编之二单元
15	杭州五星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新业路证券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300号鸿寿金融中心1幢7层702室
16	中山中山三路证券营业部	中山中山三路证券营业部	中山市东区中山三路30号新龙基大厦首层1号、2号、5号、6号、7号
17	广州山香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开创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2403号1301-1室
18	吉安井冈山大道证券营业部	吉安吉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吉州大道40号景虹印象城A座19楼1904-1911室
19	潮州绿榕路证券营业部	潮州潮州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东省潮州市潮州大道南段(首层1号)
20	深圳梅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梅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南区)卓悦汇B1706A
21	南宁民族大道证券营业部	南宁民族大道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1号南宁华润中心东写字楼第33层03-05室

3) 撤销营业部情况: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1	重庆金渝大道证券营业部
2	深圳科苑南路证券营业部

2、国泰君安期货

1) 新设分公司及营业部情况:

序号	新设分支机构名称	新设分支机构地址	获得许可证日期
1	深圳益田路营业部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6009 号新世界中心 1502	2022 年 11 月 29 日
2	杭州营业部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海威商务中心 3 幢 2701-6 室、2701-7 室	2023 年 1 月 5 日

2) 迁址分公司及营业部情况:

序号	迁址前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名称	迁址后分支机构地址
1	浙江分公司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 280 号杭州平安金融中心 30 层 3001 室 -3
2	宁波分公司	宁波分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铸广场三眼桥街 51 号 15-2、15-3
3	北京分公司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乙 12 号 25 层西塔 01、07、08 单元
4	深圳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 2007 号金地中心 2603、2604、2605
5	广东分公司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1 号之一 2005 室 2006 室
6	天津营业部	天津营业部	天津市和平区劝业场街道赤峰道 136 号天津国际金融中心大厦 15 层 01、03 号